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股票代碼：3038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度年報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姓	名：謝文雄	郭坤和
職	稱：董事長室副總經理	財務部副理
電	話：(07)812-4832#1689	(07)812-4832#3005
電子郵件信箱：	frank@edt.com.tw	ryankuo@edt.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公司地址：高雄市前鎮區中一路5號
工廠地址：高雄市前鎮區南三路5號
電話：(07)812-4832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
網址：<https://www.yuanta.com.tw>
電話：(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資訊

簽證會計師：陳永祥、蘇彥達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中正四路211號12樓之6
網址：<https://home.kpmg/tw>
電話：(07)213-0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s://www.edtc.com/edtcweb/>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01
一、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01
二、一一二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03
貳、公司簡介	06
一、設立日期	06
二、公司沿革	06
參、公司治理報告	10
一、組織系統	10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2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7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8
八、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9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50
十、綜合持股比例	50
肆、募資情形	51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5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6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6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6

伍、營運概況	57
一、業務內容	5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1
三、從業員工資料	67
四、環保支出資訊	67
五、勞資關係	67
六、資通安全管理	70
七、重要契約	71
陸、財務概況	7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6
三、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7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4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0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08
一、財務狀況	208
二、財務績效	209
三、現金流量	21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1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210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211
七、其他重要事項	212
捌、特別記載事項	21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13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15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1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15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1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

首先非常感謝各位於百忙之中仍撥空前來參加本年度的股東大會，在此謹代表公司，對各位股東的支持與鼓勵，致上最崇高的感謝之意。

茲將本公司一一一年度之經營狀況及未來展望目標報告如下：

一、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1. 實施成果：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4,692,706 仟元，較前一年度的 4,183,403 仟元提高 12.17%，係因一一一年持續優化產品組合，平均出貨單價逐年提升，主要零件如 TFT 面板市場價格回復到合理水平，然而客戶長單的效應仍在持續發酵階段，因此使得營業收入明顯成長，整體材料成本相較前一年遞減，加上有利匯率表現影響等因素，皆有助於毛利率及獲利表現，合併淨利較前一年度大增 77.55%，全年獲利創 17 年來高點，每股盈餘達到 2.83 元。在產品別方面，LCM 顯示器模組的銷售比重約三成四，電容式觸控面板（CTP）及其模組需求相對提高，出貨金額佔六成以上。透過產品組合調整，營收有著正面的大幅成長，且因上述材料成本回穩，毛利率表現較前一年度亮眼，本公司不斷透過成本改善、營運效率提升，以保持持續提升獲利的表現。

綜觀過去一年，雖然大環境存在許多不利因素，但我們持續在少量多樣的利基型市場，強化並提升電容式觸控面板（CTP）的觸控功能，以服務隨著「物聯網」興起的各種新興應用市場需求，期能達到穩定獲利成長的目標。

電容式觸控面板（CTP）搭載 TFT LCD 顯示器通稱觸控顯示器，其功能朝多元發展，且將隨著各新興應用市場的成長而深化，在各類無線信息傳輸技術、中高端移動計算功能產品的推波助瀾之下，使用者介面簡潔具美感的直覺設計，已成為互動資訊顯示系統操控的主流。而投射式電容技術仍有創新精進的挑戰空間，待觸控產業去研究發展。本公司在多樣化客製需求市場的競爭環境中，秉持材料應用與軟體設計配合製程創新、貫徹專業技術的服務，並持續致力於生產良率、效率的提昇及有效控管營運成本，俾將公司資源作最佳配置，以不負各位股東的支持，努力達成既定之營運目標。

2.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淨利	384,168	266,855
營業外收支淨額	116,593	1,069
稅前淨利	500,761	267,924
稅後淨利	419,976	236,535
資產報酬率	10.87%	6.77%
權益報酬率	19.08%	11.67%
稅前淨利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31.81%	16.49%
純益率	8.94%	5.65%
每股盈餘（元）	2.83	1.60

3.研究與發展狀況

(A)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非常重視新技術的研究開發，對於提昇產品品質及開發新品種一直不遺餘力。一一一年度的研發成果如下：

項次	研發成果	效益說明
1	60G 毫米波雷達手勢辨識技術開發	導入 60G mmWave Radar 方案進行浮空手勢辨識功能開發，藉由雷達可內藏於 cover lens 後方且無須開孔的優點，讓現有觸控顯示模組可附加浮空手勢辨識功能，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2	具短語音指令辨識功能的電容式觸控模組開發	將電容式觸控 IC 與 AI 短語音辨識 IC 整合在同一塊 PCB 上，加上 edt 同時掌握電容式觸控機能及語音辨識效能兩者的 firmware 參數調整能力，讓客戶透過 edt 的觸控顯示模組即可擁有各國語言的短語音指令辨識功能，協助客戶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3	邊緣電腦 AI 視覺技術研究與開發	透過 MPU 平台整合神經加速器，讓串流 CCD AI 影像辨識功能無需聯網就可以在 Edge 端 MPU 平台進行運算。
4	具邊緣電腦 AI 視覺功能的觸控顯示器開發	整合 Edge AI 影像辨識技術、SpaceGesture 電容感測技術及 HUD 投影裝置完成人-機-環境互動（HMEI）裝置的開發，讓使用者得以自然的在 HUD 反射玻璃上看到實景與 Edge AI 影像辨識後的虛實融合資訊，同時能直接於 HUD 玻璃進行手勢互動操作功能。
5	內嵌加熱功能之觸控顯示器技術開發	液晶顯示器在極低溫環境溫度下操作時，因液晶的物理特性會造成響應時間趨緩，導致顯示畫面不清晰、逐漸變淡及圖像殘留等問題，讓使用者不易辨識影像以致判讀錯誤。將 edt 取得美國發明專利之內嵌智慧加熱裝置整合於觸控顯示器中，可於極端寒冷環境下仍保有優秀的顯示成效，成功取得美國高端運輸載具之量產訂單。
6	內嵌 NFC 功能之觸控顯示器技術開發	提出新的內嵌 NFC 功能之觸控結構，將 NFC 天線直接成型於蓋板下方或緊鄰 sensor 週邊，除可省去天線放置空間使機構設計更簡單，因不需額外組裝天線亦可節省組裝成本並提高良率，且天線位於模組的正前方表面將使感應物件與 NFC 天線間更容易感測。此結構可應用於智慧支付、門禁系統、雙向裝置配對等。
7	3D 裸眼懸浮觸控顯示器技術開發	使用裸眼 3D 新技術以實現非接觸式的懸浮觸控，提供使用者更人性化、更自然和更直覺的影像視覺及沉浸式互動體驗，亦可杜絕人員直接觸碰面板而導致細菌或病毒的傳播。
8	無線網路通訊模組應用整合開發	edt 的智慧顯示觸控嵌入式模組係基於無線網路 MQTT 協議框架，完成輕量級、高性能、具備可靠性及安全性的訊息傳輸應用，將使客戶的產品更具競爭力。
9	環境感應 sensor 整合應用開發	edt 先後導入並成功建立光學式、非光學式、RF、類比、數位等 29 項各類型 sensor 的 driver，以便客戶更快速的使用各式領域的環境感應 sensor，加快客戶開發與導入新產品。
10	智慧財產權（包含專利和營業秘密）	提案申請共 25 件，其中屬於專利 19 件、營業秘密 6 件；核准通過共 11 件（累計前幾年提案）。

(B)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為因應互動顯示器的廣大市場，除了對現有領域的研發不遺餘力外，對於新興應用相關的軟硬體技術，如觸控、體感、嵌入式系統軟體亦有相當的準備，一一二年預計投入研發金額為新台幣 150,000 仟元，開發計劃如下：

1. Projected capacitive touch module + mm-Wave Radar sensor fusion interactive technology development
2. Development of virtual and real data integration technology for projected capacitive touch display module
3. Technology development of color distortion elimination for optical bonding
4. Integr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intelligent embedded platform with energy saving function
5. Resistant to compound waveform interference for capacitive touch display module
6. Switchable privacy display technology development
7. Application development for precise dispensing technology
8. Development of single CCD Edge AI gesture recognition display
9. Development of haptic feedback technology for projected capacitive touch display module
10. Microchip maXTouch encryption and decryption technology development
11. Touch display integrated with Wi-Fi antenna technology development
12. Active capacitive stylus pen technology development
13. Smart autostereoscopic 3D touch display technology development

二、一一二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 經營方針：

- (1)發展新技術，開拓市場利基。
 - ①發展非接觸式控制技術。
 - ②優化觸控顯示整合效能。
- (2)創新 Touch Display Solution 經營模式。
 - ①發展 Smart Embedded 產品新通路。
 - ②強化軟體/韌體服務能力。
- (3)生產資訊數位升級，建構智慧型工廠。
 - ①製造流程智動化，降低人因變數。
 - ②善用數據，流程回溯，早期管理。
- (4)強化研發效能。
 - ①發展人機介面互動應用技術。
 - ②推廣機器學習技術開發能力。

2.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本公司預估一一二年度銷售數量：

①LCM 液晶顯示器模組	2,500	仟組
②電容式觸控面板及模組	2,300	仟組

(2)一一二年度預期銷售數量之依據：

- ①觸控面板在各類泛智慧型產品、物聯網應用、智慧住家及穿戴式裝置潮流興起之下，未來市場需求及類型應用將持續成長。
- ②各類型中小尺寸液晶面板在智慧型應用及泛工控電子產品的成長潛力大，可望帶動 LCM 液晶顯示器模組的銷售。
- ③各類型應用市場對於觸控顯示器的整合性設計已逐漸成為主流，且對客製化程度的要求相對較高，我們認為觸控結合顯示面板的解決方案可望逐年雙位數成長。

3. 重要產銷政策：

- (1)持續發展電容式觸控面板製程及其材料技術，以及相關觸控感應器與顯示面板貼合、表面處理、異形切割等技術，並持續開發、優化觸控模組與顯示模組之光學貼合量產技術。
- (2)積極開拓高附加價值之新產品、新市場，如大尺寸產品及中小尺寸之嵌入式系統觸控顯示器，並結合全貼合、戶外抗 UV、防水、抗菌觸控與 3D 手勢控制等。
- (3)少量多樣與少樣多量兩種不同產銷型態之商業模式各有其利弊，因此我們在 50%-50%比例原則下，依據產業供應鏈、新興科技應用，採取兩者之間最適比例之產銷政策。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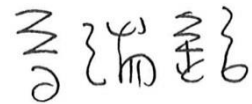
- 1. 專注於電容式觸控面板（CTP）的創新技術開發，持續增加利基型電容式觸控面板的產品結構比重。
- 2. 強化 TFTLCD 模組之差異化設計能力並同時積極爭取 TFT 之業務訂單，以滿足客戶之不同客製化需求。
- 3. 持續強化泛工控及醫療應用產品之開發設計，以維持公司未來之成長性及獲利能力，並開發嵌入式系統解決方案，協助客戶整合軟、韌、硬體設計，進一步差異化與高附加價值化。
- 4. 積極建構 IP 佈局及研究發展之投入，研發 3D 手勢、防水及導電液體觸控、智慧型演算法等未來性產品技術，以爭取高毛利市場的先機。
- 5. 海外通路據點具備技術服務功能，強化重點客戶之在地即時化服務品質。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面對全球氣候變遷與國際淨零趨勢，本公司積極更換低耗能設備、選用低碳材料及製程，評估再生能源、能源管理系統以及儲能等節能減碳措施，並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11 年 3 月發布之「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的參考指引及相關規定，持續控管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揭露時程之完成情形，瞭解可改善減量空間，進而提升能源使用效率，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努力朝向淨零碳排之承諾與目標邁進。
2. 因應地緣政治及貿易衝突，有效重新調整分配各地區生產線，將相關衝擊降低到零影響。
3.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致使全球化經濟體系面臨了供給面短缺，各行各業均受到衝擊。本公司與客戶維持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提供優化的產品銷售組合，持續不斷地改善製程及強化供應鏈溝通與有效的管理，以尋求營收及獲利的持續成長。
4. 本公司一一一年外銷佔總營收比例達 90% 以上，匯率波動對公司影響重大，故將以有效及穩健的財務操作方式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期能使公司成為中小尺寸互動顯示器產品解決方案最完整的領導廠商，邁步向前不負各位股東的期望，為股東們創造最大的利潤，成就公司永續經營、穩定發展的基礎。

董事長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九月二十三日。

二、公司沿革

- 民國 83 年 09 月：本公司正式成立，負責人為曾瑞銘先生，以產銷液晶顯示器模組（LCM）及液晶顯示器為主要業務。
為拓展北美市場通路，提高客戶服務滿意度，購併美國一經銷商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 成為本公司 100% 持股之子公司。
- 民國 85 年 09 月：產能擴充導入 SMT 全自動機器。
- 民國 85 年 10 月：通過 ISO 9002 品質認證。
- 民國 86 年 03 月：與液晶世界第一大廠 SHARP 簽訂 ODM 合約，並授權直接出貨至客戶，公司管理面、技術面與品質面獲最高肯定。
- 民國 86 年 09 月：榮獲日本液晶大廠 OPTREX 簽訂 ODM 合約並直接出貨至客戶。
- 民國 86 年 11 月：通過 ISO 9001 品質認證。
- 民國 87 年 11 月：原擴建路廠房不敷使用，於 11 月底遷入高雄加工出口區 2000 坪自有廠房。
- 民國 88 年 08 月：通過美國汽車業 QS 9000 品質認證，於全台灣 LCD 廠中第一家獲此殊榮。
- 民國 88 年 12 月：完成 STN LCD 一貫生產線安裝、試車作業，並同時獲客戶承認開始量產出貨，晉級為具 LCD 生產實力專業生產工廠。
- 民國 90 年 04 月：股票掛牌上櫃買賣。
- 民國 90 年 09 月：取得韓國 LG 之認證，接獲手機用模組訂單，提高公司產品於韓國市場之知名度及佔有率，順利進入當地市場。
- 民國 91 年 08 月：由股票上櫃掛牌公司轉為股票上市公司。
- 民國 92 年 11 月：營運總部遷入高雄加工出口區中一路五號。
- 民國 92 年 12 月：以自有品牌取得 Denso 車載訂單。
- 民國 93 年 08 月：導入 C-STN LCD 面板生產線。
- 民國 93 年 11 月：取得美國衛星收音機大廠 Sirius 訂單。
- 民國 94 年 06 月：工廠總部遷入高雄加工出口區南三路五號，並導入 CF 生產線。
大陸東坑廠第一階段擴充完成。
- 民國 95 年 03 月：獲美系大廠網路電話（VoIP）之訂單。
- 民國 95 年 08 月：獲經濟部國貿局頒發出口績優廠商。
- 民國 95 年 12 月：取得 TS16949 品質認證。
- 民國 96 年 01 月：ITO 導電玻璃鍍膜製程量產。
PLM 協同設計開發系統全面導入。
- 民國 96 年 08 月：TFT 7" 以下全面開發量產。
- 民國 97 年 06 月：電容式觸控面板（CTP）代工產品正式量產出貨。

- 民國 98 年 11 月： 獲全球最大人性化網路系統設備（Human Network）大廠 TFT 及電容式觸控面板（CTP）認證。
- 民國 98 年 12 月： 獲全球知名能源管理大廠 TFT 及 CTP 認證。
11.6"電容觸控面板獲 Windows 7 認證。
- 民國 99 年 08 月： 7"電容式觸控面板良率提昇並正式量產出貨。
- 民國 100 年 10 月： 成功開發量產單片玻璃（Touch On Lens）式之電容式觸控面板。
- 民國 100 年 11 月： 成功開發 10"以上大尺寸多點式觸控面板。
- 民國 101 年 02 月： 7" OGS 產品應用於日本一線品牌平板電腦正式出貨。
- 民國 101 年 05 月： 接獲美國市場兒童教育平板訂單。
取得 OHSAS 18001 品質認證。
- 民國 101 年 06 月： 接獲電子書排名世界前三大之一客戶訂單。
- 民國 101 年 10 月： 完成開發 TFT 顯示器與 CTP 模組之光學式全貼合製程。
- 民國 101 年 11 月： 達成 CTP 單一機種累積出貨百萬台之里程碑。
- 民國 102 年 03 月： 取得日本影印機大廠 7"觸控面板年度訂單，確立此應用市場地位。
取得美國印表機大廠 3.5" 觸控面板訂單。
- 民國 102 年 04 月： 取得歐洲第一大通路商平板案件設計。
取得美國前三大租車公司 GPS 量產案件。
- 民國 102 年 06 月： 與日本玻璃大廠共同開發 TOL（Touch On Lens）技術，拓展車載市場。
- 民國 102 年 07 月： 針對 TFT 和 CTP 之全貼合機台進行量產擴充。
- 民國 102 年 08 月： 完成 G1F 之設計開發及量產性評估，擴大大尺寸電容觸控面板市場運用。
- 民國 102 年 09 月： TFT 和 CTP 全貼合正式量產，達成當月 10 萬片出貨實績。
- 民國 102 年 10 月： 取得位居世界領先地位之歐洲精密磅秤製造商整合 TFT+CTP 全客製化案件。
- 民國 102 年 11 月： CTP 出貨佔比突破當月總營收比例 40%。
取得美國醫療著名品牌之設計案件。
- 民國 103 年 02 月： 成功取得北美居家自動化客戶 7"觸控顯示面板設計開發專案。
- 民國 103 年 06 月： 導入雷射蝕刻乾製程製作 Film Sensor。
- 民國 103 年 08 月： 研發完成 27"多點觸控 CTP。
- 民國 103 年 10 月： 使用厚保護蓋板設計，獲得歐洲自動販賣機製造商之認證及訂單。
- 民國 103 年 12 月： 開發內嵌式觸控技術應用製程，強化未來產品運用競爭力。
- 民國 104 年 02 月： 設計於國際知名機器人之觸控模組量產出貨，提升公司產業知名度，並開拓 IOT（Internet Of Things）相關產品市場應用領域。
- 民國 104 年 06 月： 取得行動醫療應用產品世界知名大廠之認證及供貨合約，建立醫療產品市場要求之品質對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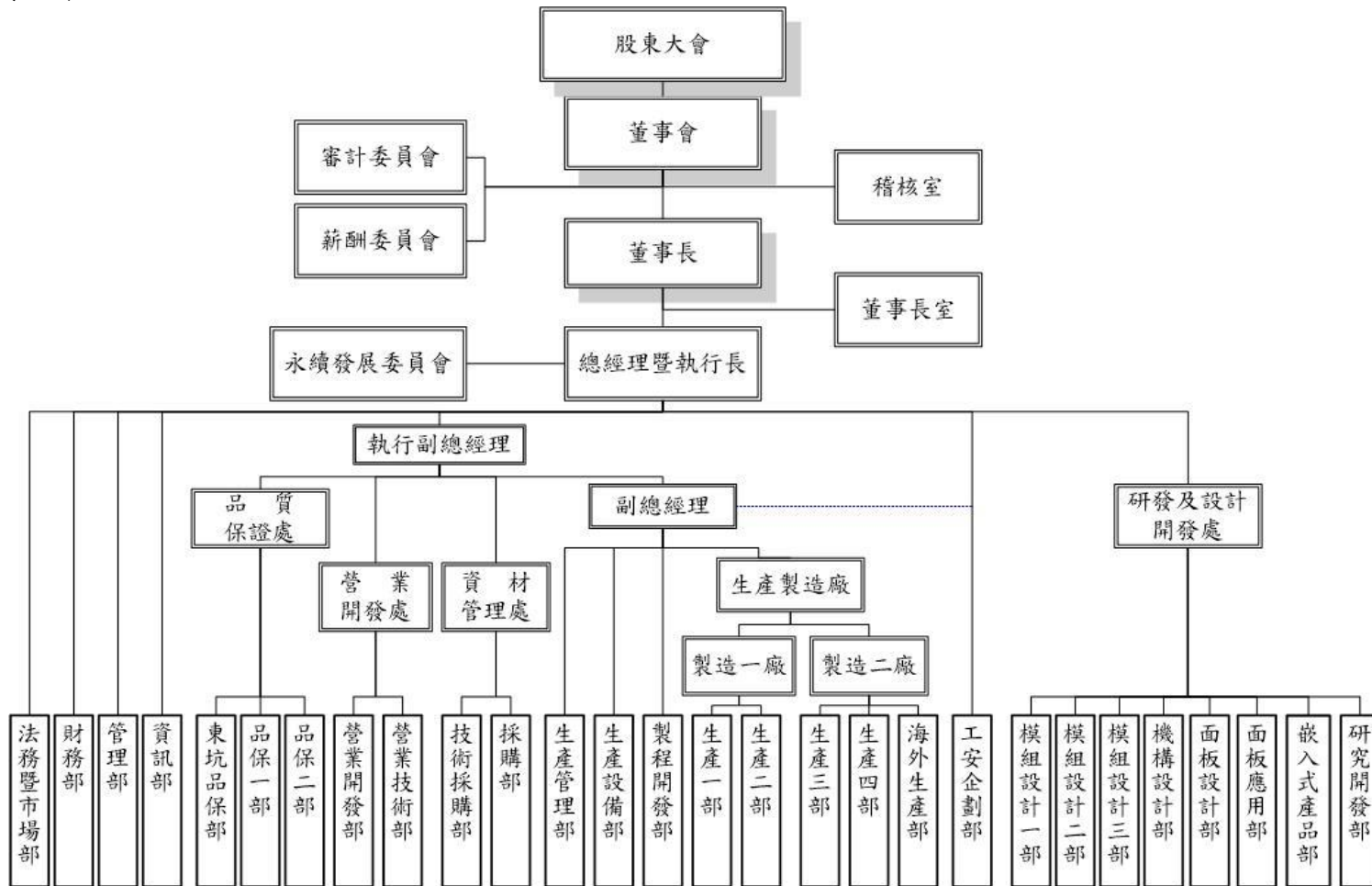
- 民國 104 年 09 月：發表 18.5”、19.1”、21.5”、27”大尺寸觸控產品，取得 Gaming 遊戲機及跑步機運動器材等大廠設計案件。
- 民國 104 年 10 月：發表 3.5”、4.3”、5”、7”、10.1”、15.4”搭配厚蓋板之觸控顯示模組，針對泛工控及特殊產品應用，提高客戶設計彈性，擴大產品應用領域，吸引各地經銷商列為主產品線。
- 民國 104 年 12 月：取得強固型平板前三大客戶認證及產品設計，深化高端市場，提升產品毛利。
- 民國 105 年 02 月：供應全球知名醫療大廠之顯示器模組開始量產，確立醫療市場嚴格品質水準及長期供貨保證之能力。
- 民國 105 年 06 月：取得國內汽車大廠車前市場中控 CID 高信賴性觸控模組開發合約。
- 民國 105 年 07 月：取得瑞士白色家電大廠之客製 TFT 開發案件，提升高度客製化觸控顯示模組整合服務。
- 民國 105 年 09 月：應用窄邊化及高性能觸控筆設計，取得日系大廠高端平板開發案件。
- 民國 105 年 10 月：取得國際前三大品牌強固平板之量產訂單，提供高整合觸控顯示模組服務，提升產品毛利。
- 民國 105 年 11 月：取得國際品牌汽車 AVN 觸控模組設計，提升車載產品供貨能力之市場能見度。
- 民國 105 年 12 月：應用高抗干擾設計取得歐洲工業 Heating & Refrigeration 系統製造商之 TFT+CTP 案件，領先工控市場嚴苛規格要求。
- 民國 106 年 04 月：Tier 1 汽車廠 10.4” CID 中控顯示器設備量產交貨，確立車載市場實績。
- 民國 106 年 07 月：深耕知名白色家電案件成功開發，導入自動化設備光學貼合組裝，提升並擴大客製化服務的內涵。
- 民國 106 年 08 月：與國際 3D 投影廠商共同開發新世代資安顯示器產品，拓展 MONO LCD 新市場應用並提高附加價值。
- 民國 106 年 09 月：成功取得品牌網通電話硬體+軟體嵌入式設計案件，擴展應用領域進入嵌入式產品（Embedded Display）市場。
- 民國 107 年 01 月：與世界級的醫療應用大廠共同完成為期 6 個月的「生產精實管理」專案，強化在醫療產業的競爭能力。
- 民國 107 年 02 月：參加歐洲 Embedded World 展覽，宣告本公司由單純的 Components Supplier 轉型為 Solution Provider。
- 民國 107 年 04 月：與世界級 IC 大廠人機介面（UI）軟體合作，強化 Embedded 產品的軟體技術服務及推廣。
- 民國 107 年 06 月：取得電動車充電樁應用方案的設計服務案件，結合觸控顯示器硬體／機構組裝／軟體 Embedded，成功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 民國 107 年 09 月：接獲歐洲白色家電品牌廠的觸控顯示器長期訂單。
- 民國 108 年 04 月：成功量產汽車儀表板雙連片觸控顯示器，進軍汽車高階顯示器儀表板市場。

- 民國 108 年 09 月：結合浮空觸控技術及智慧窗概念設計，榮獲第三屆創新智慧應用大賽－企業前瞻創慧大獎。
- 民國 108 年 11 月：於德國法蘭克福地區成立業務分處，深耕歐洲市場。
- 民國 109 年 05 月：取得美國汽車大廠 COVID-19 緊急救護呼吸器觸控螢幕訂單。
- 民國 109 年 08 月：取得 ISO 13485：2016 醫療器材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 民國 109 年 12 月：以系統主板 Embedded Solution 通過美國醫療大廠 COVID-19 快篩檢測器驗證。
- 民國 110 年 05 月：開辦員工持股信託計畫，增進員工福利並提升向心力。
- 民國 110 年 12 月：利用本公司發明之專利整合 RF 天線與 CTP，以優化之人機介面設計及成本優勢，贏得 smart-payment 應用之開發專案。
- 民國 111 年 01 月：將取得美國發明專利之內嵌智慧加熱裝置整合於觸控顯示器中，可於極端寒冷環境下仍保有優秀的顯示成效，成功取得美國高端運輸載具之量產訂單。
成功與美國觸控 IC 廠商 Microchip 合作，成為其全球 Design Partner，藉此提升雙方產品的國際能見度。
完成電容式浮空手勢感測技術（SpaceGesture）開發，結合 Embedded 觸控顯示模組在歐洲 Electronica 2022 展示人機介面互動解決方案深獲好評。
- 民國 111 年 04 月：完成電容式抗水觸控技術（Water Tolerance）開發，能在強水柱螢幕沖水狀態下進行觸控操作，深獲歐洲衛浴大廠青睞，已進入樣品開發階段。
- 民國 111 年 10 月：多項工程導入 AOI 自動檢查，開啟全面自動化檢查進程，杜絕人因誤判，提昇出貨品質。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 (1) 董事長：承股東大會及董事會之決議綜理本公司一切事務。
- (2) 稽核室：執行業務、財務、帳務、庶務之內部控制制度稽核與改善建議。
- (3)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監督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
- (4) 薪酬委員會：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 (5) 董事長室：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公共關係、組織溝通協調整合等。
- (6) 總經理暨執行長：承董事會及董事長之命經營與管理本公司各項政策、制度、專案之決定及策略規劃、技術單位之整合等。
- (7) 永續發展委員會：統籌公司整體永續發展政策與策略目標訂定，以及追蹤行動方案之進展與績效改善等事宜，並編製與發行年度永續報告書。
- (8) 財務部：財務規劃、資金調度、銀行往來、預算編列及管制、成本控制及會計處理、股務、重大投資、海外子公司管理等。
- (9) 管理部：公司整體人事、總務、文書、在職訓練等。
- (10) 法務暨市場部：負責國內外法規遵循、合約審查、智慧財產權管理、訴訟、產業情報蒐集與分析等。
- (11) 資訊部：負責公司軟硬體設備及提供相關系統之支援、備份。
- (12) 品質保證處：品質保證與管理、信賴性之評估與保證。
- (13) 資材管理處：原料、資產及各項用品採購、協力廠商管理。
- (14) 生產管理部：各項生產加工等日程規劃、資源規劃管理、倉儲管理。
- (15) 營業開發處：負責市場之開發推展及營業開發之技術支援。
- (16) 工安企劃部：工業安全衛生、廢棄物、環保及電氣設施定期檢修。
- (17) 生產設備部：負責生產設備評估、規劃、設備定期檢修。
- (18) 製程開發部：量產導入、生產製程之設定及改良、新製程的開發及導入。
- (19) 製造各廠：各項產品之生產製造。
- (20) 海外生產部：東坑廠之生產計劃、品質管理、資源規劃。
- (21) 研發及設計開發處：負責新產品、新技術之設計開發引進。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12年4月15日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備註 (註5)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曾瑞銘	男 61~70	110.07.26	3年	83.09.14	11,043,723	6.80%	11,043,723	7.02%	256,759	0.16%	0	0.00%	正修科技大學經營管理所碩士、Hitachi、Sharp	無	董事	謝蕙黛	嫂叔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謝蕙黛	女 61~70	110.07.26	3年	95.06.08	6,321,867	3.89%	6,301,867	4.00%	26,000	0.02%	0	0.00%	三信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震達通運董事	無	董事長	曾瑞銘	嫂叔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王臺光	男 61~70	110.07.26	3年	110.07.26	1,666,487	1.03%	1,666,487	1.06%	1,802,813	1.15%	0	0.00%	中央大學物理與天文研究所碩士、台灣人工智慧學校經理人研修班結業、Solomon	本公司總經理暨執行長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游政中	男 51~60	110.07.26	3年	110.07.26	1,002,000	0.62%	1,002,000	0.64%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國際貿易系、Citizen Watch、國喬光電	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	無	110.07.26	3年	95.06.08	5,346,672	3.29%	5,346,672	3.4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 代表人	中華民國	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黃綉文	女 41~50	110.07.26	3年	110.07.26	220,862	0.14%	220,862	0.14%	17,404	0.01%	0	0.00%	紐約市立大學 MBA、元大證券	本公司財務主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	無	110.07.26	3年	95.06.08	3,447,716	2.12%	3,447,716	2.19%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 代表人	中華民國	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謝文雄	男 51~60	110.07.26	3年	102.05.02	261,253	0.16%	261,253	0.17%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會計系、元大證券	本公司副總經理、公司治理主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惠鈴	女 51~60	110.07.26	3年	110.07.26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中正大學會計學研究所碩士、星展銀行財務企劃處、大眾銀行財務顧問部、安侯國際財務顧問公司、勤業會計師事務所、樂勤會計師事務所主持會計師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啓誠	男 61~70	110.07.26	3年	104.06.02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博士、正修科技大學專任教授兼企業管理系主任暨經營管理研究所所長、永記造漆工業(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之代表人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福地	男 51~60	110.07.26	3年	104.06.02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統計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台灣福興工業(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之代表人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41~50歲或51~60歲。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時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6：董事王臺光於95/6/8~110/7/25係擔任董事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之代表人。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盈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100.00%)
百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100.00%)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註 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 2)
不適用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曾瑞銘		- 曾任職於 Hitachi、Sharp，為本公司創辦人，並連任董事長至今，具有五年以上生產製造與經營管理之經驗。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 -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無
謝蕙黛		- 畢業於三信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之後擔任震達通運（股）公司董事多年，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財務會計專業。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 -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無
王臺光		- 曾任職於 Solomon，於本公司設立後擔任行銷業務主管多年，並於台灣人工智慧學校經理人研修班結業，現任本公司總經理暨執行長，具有五年以上行銷業務、生產製造與經營管理之經驗。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董事、監察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 -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 -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游政中		● 曾任職於 Citizen Watch、國喬光電，現任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具有五年以上行銷業務與經營管理之經驗。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亦非前述股東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 ●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董事、監察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 ●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 ●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無
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黃綉文		● 曾任職於元大證券負責承銷工作，並擔任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多年，現任本公司財務主管，具有五年以上證券保險、財務會計與經營管理之經驗。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謝文雄		● 曾任職於元大證券負責承銷工作，並擔任本公司財務主管多年，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及公司治理主管，具有五年以上證券保險、財務會計與經營管理之經驗。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黃惠鈴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 取得中正大學會計碩士學位。 ● 曾任職於星展銀行財務企劃處、大眾銀行財務顧問部、安侯國際財務顧問公司、勤業會計師事務所，現任樂勤會計師事務所主持會計師，具有五年以上財務會計與經營管理之經驗。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李啓誠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成員)		● 取得成功大學企管博士學位。 ● 曾擔任正修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主任暨經營管理研究所所長，現任正修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所）專任教授，具有五年以上經營管理之經驗。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故從未取得任何相關報酬。	無
黃福地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成員)		● 取得逢甲大學統計系學士學位。 ● 曾任職於京華證券、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具有五年以上證券保險與財務會計之經驗。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明訂董事會成員組成的多元化政策，包括應考量董事會成員之基本條件與價值（如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及專業知識與技能（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董事會整體應具備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等。本公司依據章程規定並考量前述多元化政策，由董事會審查各董事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專業能力、誠信度、獨立性等，提出適當之董事候選人名單，再送請股東會選任，以強化公司治理、促進董事會組成結構之健全發展。

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共 9 位董事，其中曾瑞銘董事長、王臺光董事長年擔任本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帶領本公司發展，充分具備營運判斷、經營管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決策能力等專業；游政中董事亦多年負責本公司營業開發處，不但具備國際市場觀，亦對產品行銷及產業發展瞭若指掌。2 位法人董事代表黃綉文、謝文雄分別為本公司現任及前任財務主管，後者更兼任公司治理主管，擁有高度的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危機處理及領導決策能力，謝蕙黛董事亦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財務會計專業。3 位獨立董事中，黃惠鈴獨立董事為現任樂勤會計師事務所主持會計師，過去亦有從事財務顧問工作，黃福地獨立董事則有大型證券公司及會計師事務所多年之工作經驗，兩人均具備相當之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及領導決策能力；李啓誠獨立董事身為企管博士，曾擔任正修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主任暨經營管理研究所所長，現任企業管理系（所）專任教授，在經營管理、領導決策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目前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包含其代表人）有 4 位占比 44%，獨立董事 3 位占比 33%且任期均未超過 9 年，女性董事 3 位占比 33%。董事平均年齡約 58 歲，正值壯年。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以女性董事席次佔比 30%為目標，及獨立董事任期均未逾 3 屆（9 年）為目標，以健全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110 年度董事會改選後女性董事（包含法人董事之代表人）共 3 位，較上一屆增加 2 位，占比達 33%，達成設定目標。另已積極尋求符合本公司多元化政策之獨立董事人選，以利納入 113 年第十一屆董事會候選人名單，經改選後期能達成獨立董事任期均未逾 3 屆（9 年）之目標。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職稱與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知識與技能								
		國 籍	性 別	兼任本 公司員工	年 齡（歲）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營運判斷 能力	會計及財務 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 能力	危機處理 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41~50	51~60	61~70	3 年以下	3 至 9 年								
董事長	曾瑞銘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
董事	謝蕙黛		女			✓				✓	✓						
董事	王臺光		男	✓		✓			✓		✓	✓	✓	✓	✓	✓	✓
董事	游政中		男	✓		✓					✓	✓	✓	✓	✓	✓	✓
董事	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黃綉文		女	✓	✓					✓	✓	✓	✓			✓	✓
董事	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謝文雄		男	✓		✓				✓	✓	✓	✓			✓	✓
獨立董事	黃惠鈴		女			✓		✓		✓	✓	✓				✓	✓
獨立董事	李啓誠		男				✓		✓			✓				✓	✓
獨立董事	黃福地		男			✓			✓		✓	✓				✓	✓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明訂除經主管機關核准者外，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目前獨立董事共 3 位，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 33%，於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另外，除曾瑞銘董事長及謝蕙黛董事為二親等親屬關係，其餘各董事（含獨立董事）間均非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故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有關董事的獨立性情形及親屬關係，請參閱本年報第 12~14 頁「董事資料」及「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之說明。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 年 4 月 15 日

職稱 (註 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2)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 3)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暨執行長	中華民國	王臺光	男	93.03.10	1,666,487	1.06%	1,802,813	1.15%	0	0.00%	中央大學天文與物理研究所碩士、台灣人工智慧學校經理人研修班結業、Solomon	無	無	無	無	無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游政中	男	103.03.01	1,002,000	0.64%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國際貿易系、Citizen Watch、國喬光電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謝文雄	男	106.03.08	261,253	0.17%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會計系、元大證券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高能森	男	107.03.01	43,459	0.03%	0	0.00%	0	0.00%	義守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研究所碩士、友駿企業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世斌	男	111.03.01	5,000	0.00%	0	0.00%	0	0.00%	正修科技大學機械系、Hitachi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劍隆	男	111.10.31	126,796	0.08%	0	0.00%	0	0.00%	義守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研究所碩士、印尼永吉紙業集團、台灣塑膠公司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黃綉文	女	106.03.08	220,862	0.14%	17,404	0.01%	0	0.00%	紐約市立大學 MBA、元大證券	無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郭坤和	男	106.03.08	20,000	0.01%	0	0.00%	0	0.00%	東海大學會計系、嘉豐海洋國際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公司 酬金(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 (C)(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	董事長	曾瑞銘																						
	—	謝蕙黛																						
	—	王臺光																						
	—	游政中																						
	—	盈達投資開發 (股)公司																						
	盈達投資開發 (股)公司 代表人	黃綉文	8,568	8,568	無	無	10,731	10,731	240	840	19,539 4.65%	20,139 4.79%	17,981	17,981	392	392	3,395	無	3,395	無	41,307 9.83%	41,907 9.98%	無	
	—	百浩投資開發 (股)公司																						
	百浩投資開發 (股)公司 代表人	謝文雄																						
獨立 董事	—	黃惠鈴																						
	—	李啓誠	無	無	無	無	5,480	5,480	120	120	5,600 1.33%	5,600 1.33%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5,600 1.33%	5,600 1.33%	無	
	—	黃福地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依據本公司章程第十六條之規定，參酌相關上市公司水準、公司營運狀況及其貢獻價值，並參考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將績效風險之合理公平性與所得報酬連結，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予董事會議定。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 1,000,000 元	黃綉文、謝文雄	黃綉文、謝文雄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謝蕙黛、王臺光、游政中、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黃惠鈴、李啓誠、黃福地	謝蕙黛、王臺光、游政中、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黃惠鈴、李啓誠、黃福地	謝蕙黛、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黃惠鈴、李啓誠、黃福地	謝蕙黛、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黃惠鈴、李啓誠、黃福地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黃綉文、謝文雄	謝文雄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黃綉文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曾瑞銘	曾瑞銘	曾瑞銘、王臺光、游政中	曾瑞銘、王臺光、游政中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1 人	11 人	11 人	11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 (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 8)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 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暨執行長	王臺光	15,397	15,397	6,042	6,042	7,797	8,097	4,066	無	4,066	無	33,302 7.93%	33,602 8.00%	無
執行副總經理	黃茂雄 (註 10)													
執行副總經理	游政中													
副總經理、 公司治理主管	謝文雄													
副總經理	高能森													
副總經理	黃世斌 (註 10)													
副總經理	陳劍隆 (註 1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1,000,000元	—	—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謝文雄、高能森、黃世斌、陳劍隆	謝文雄、高能森、黃世斌、陳劍隆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王臺光、黃茂雄、游政中	王臺光、黃茂雄、游政中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7人	7人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0：黃茂雄於111年3月31日退休，故僅揭露其薪資及退職退休金；黃世斌及陳劍隆分別於111年3月1日及111年10月31日升任副總經理。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註1）	姓名（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暨執行長	王臺光	無	4,756	4,756	1.13%
	執行副總經理	游政中				
	副總經理、公司治理主管	謝文雄				
	副總經理	高能森				
	副總經理	黃世斌				
	副總經理	陳劍隆				
	財務主管	黃綉文				
	會計主管	郭坤和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兼任經理人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三)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佔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最近二年度比例變動之分析 /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佔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14.13%	14.39%	1.本公司111年度支付酬金總額因獲利增加及人事異動較去年同期增加73.82%，但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較110年度增加77.01%，故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微幅降低。 2.依本公司章程第22-1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和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本公司給付酬金之組合，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定，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3.本公司定期評估董事酬金，授權董事會按個別董事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公司營運狀況及績效評估結果議定之，其績效評估係依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執行，評估項目包括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六大部份。董事長之績效衡量標準係以營運成果、公司治理及年度KPI經營指標達成結果為衡量基礎，評核範圍包括每股盈餘、公司治理評鑑等多項指標，總經理、副總經理等經理人則以「考核管理辦法」執行之績效評核結果，作為獎金核發之參考依據，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分為領導能力、團隊績效、創新能力、協調合作等四大部份，並綜合考量同業水準、專業能力、目標達成率、貢獻度、公司營運狀況等，給予合理報酬。董事及經理人如發生重大負面事件（如內部管理失當、人員舞弊等）亦會影響報酬之衡量。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衡酌各項風險因素後為之，相關決策之績效即反映於公司之獲利情形，故經營階層之薪酬與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上述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註：本公司於110年7月26日董事會改選後依法成立審計委員會，不再設置監察人。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1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 (列)席 次數 B	委託 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 (註 2)	備註
董事長	曾瑞銘	5	0	100%	連任，110.7.26 改選
董事	謝蕙黛	3	0	60%	連任，110.7.26 改選
董事	王臺光	5	0	100%	新任，110.7.26 就任
董事	游政中	5	0	100%	新任，110.7.26 就任
董事	盈達投資開發(股) 公司代表人：黃綉文	5	0	100%	連任，110.7.26 改選， 改派黃綉文為代表人
董事	百浩投資開發(股) 公司代表人：謝文雄	5	0	100%	連任，110.7.26 改選
獨立董事	黃惠鈴	5	0	100%	新任，110.7.26 就任
獨立董事	李啓誠	5	0	100%	連任，110.7.26 改選
獨立董事	黃福地	5	0	100%	連任，110.7.26 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111.03.10 第十屆第六次	1.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2. 修訂本公司第二十版內部控制制度及第九版內部稽核制度暨實施細則。	✓	
	3. 修訂本公司董事與經理人 111 年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	✓	
	4. 本公司 111 年董事長報酬調整及經理人調薪。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除上述第 3、4 項議案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的董事未參與表決，而經其餘在場董事同意照案通過之外，其他議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1.11.08 第十屆第九次	1. 審查本公司董事與經理人 112 年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討論案。	✓	
	2. 本公司 111 年董事長與經理人之年終報酬及年終獎金討論案。	✓	
	3. 擬修訂本公司第二十一版內部控制制度及第十版內部稽核制度暨實施細則。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除上述第 1、2 項議案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的董事未參與表決，而經其餘在場董事同意照案通過之外，其他議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1.03.10 第十屆第六次	1. 修訂本公司董事與經理人 111 年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 2. 本公司 111 年董事長報酬調整及經理人調薪。	董事長曾瑞銘、董事王臺光、董事游政中、百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文雄	因前述董事身為董事長或兼任本公司經理人，依董事會議事規範應予利益迴避。	本案經其餘在場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111.11.08 第十屆第九次	1. 審查本公司董事與經理人 112 年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討論案。 2. 本公司 111 年董事長與經理人之年終報酬及年終獎金討論案。	董事長曾瑞銘、董事王臺光、董事游政中、百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文雄	因前述董事身為董事長或兼任本公司經理人，依董事會議事規範應予利益迴避。	本案經其餘在場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加強董事會職能

本公司董事會於 110 年 7 月 26 日改選後，除董事曾瑞銘與董事謝蕙黛為嫂叔外，其餘董事均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獨立性提高。本公司訂有「董事選任程序」及「董事會議事規範」，依此選任符合本公司多元化政策之董事，並使董事會運作順暢且合乎法規。另外，陸續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以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

本公司多位董事會成員已於任期中參加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指定機構所舉辦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進修課程，加強公司治理方面的專業知識。

（二）設立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26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後，由當選之 3 名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主要負責審議年度及各季財務報表、內控制度之修訂、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等事項，並與簽證會計師、內部稽核主管進行充分之溝通交流，以協助董事會提高公司治理績效。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1)	評估期間 (註2)	評估範圍 (註3)	評估方式 (註4)	評估內容 (註5)
每年執行一次	111年1月1日～ 111年12月31日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薪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4.薪酬委員會組織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4.審計委員會組織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註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

註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

註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 (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獨立董事	黃惠鈴	4	0	100%	新任，110.7.26 就任
獨立董事	李啓誠	4	0	100%	連任，110.7.26 改選
獨立董事	黃福地	4	0	100%	連任，110.7.26 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日期 / 方式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1.11.08 座談會	獨立董事黃惠鈴 獨立董事李啓誠 獨立董事黃福地 會計師陳永祥 內部稽核主管劉盈蘭	1. 期中財務報告核閱彙整說明 2. 年度查核規劃 3. 重要證管與稅務法規更新	無意見
111.11.08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黃惠鈴 獨立董事李啓誠 獨立董事黃福地 內部稽核主管劉盈蘭	112 年度稽核計畫的擬定及預計實施方式說明。	無意見

註：(1)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一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三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由本公司股務單位處理相關事宜，確實掌握主要股東股權異動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九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均個別獨立運作，並已訂定子公司設立及管理辦法，並由本公司稽核部門、財務部門或委由會計師定期、不定期進行查核。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四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管理辦法」及「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人員應遵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明訂董事會成員組成的多元化政策，包括應考量董事會成員之基本條件與價值（如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及專業知識與技能（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包括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產業知識、財務會計等。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目標達成及政策落實情形，請參閱詳本年報第 15 頁「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說明，並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目前僅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尚未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七條規定，因衡量公司規模較小，實務上無急迫設置之必要，日後再視需要設置。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董事會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上年度之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評估之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薪酬委員及審計委員自評。績效評估由董事會議事單位負責，以問卷方式進行，議事單位先收集董事會活動相關資訊進行整體評估，再由各董事、薪酬委員及審計委員進行自我評估。績效評估結果將作為董事、薪酬委員及審計委員檢討改進之依據，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或續聘之參考。本公司 111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已於 112 年初完成，並將評估結果提報 112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本次衡量項目及評估結果詳註 1，並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十七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一年一次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將評估結果先提交審計委員會審查，再提報至董事會。最近一次評估係於112年3月9日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後，提報至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評估機制如下： 1. 確認簽證會計師非本公司關係人。 2. 確認簽證會計師之輪替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要求。 3. 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4. 取得簽證會計師提供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報告，並參考主管機關發布之「審計委員會解讀審計品質指標指引」，評估會計師事務所及查核團隊之審計品質。 本公司評估 112 年度之簽證會計師陳永祥及蘇彥達已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要求，主要評估結果如下所示： 1. 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其他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 2. 會計師及事務所之查核經驗及專業人員投入上市櫃公司案件時數占比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 3. 非審計服務公費占比每年均不超過 3 成，會計師連續簽證未超過 5 年。 4. 會計師事務所陸續導入數位審計工具以提高審計品質。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由謝文雄副總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就任／持續進修／遵循法令、向董事會報告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並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該公司治理主管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管理工作達三年以上之經驗，且每年依據法令規定參加合宜的教育訓練課程，進修情形詳註 3。目前尚無配置其他人員。 111 年公司治理業務執行情形如下，並已提報至 112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 - 協助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協助董事進修： (1)依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內部辦法，於就任時提供董事參考，並不定期更新。 (2)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維持董事與公司內部人員之溝通管道順暢。 (3)安排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或會計師溝通之座談會。(溝通情形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4)提供董事進修之課程資訊。 - 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1)確認董事會及股東會的召開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2)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會成員，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3)法定期限內製作股東會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 (4)向董事報告公司治理運作狀況。 - 進行 111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 - 公司發布重大訊息後即時通知董事，以確保董事即時獲悉公司重大訊息。 - 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保險」。 - 不定期向董事宣導相關法令規章，以協助其遵循法令。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辨別公司之利害關係人並透過適當溝通方式及利害關係人之參與，了解其合理期望及需求，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揭露利害關係人之重要關注議題、主要溝通管道及回應方式，並至少一年一次將與各利害關係人之溝通情形提報董事會，最近一次預計於112年5月報告，相關執行情形詳註2。此外，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提供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電話及電子郵件之詳細聯絡資料，以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亦每年編製永續報告書（109年以前名為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放置於公司網站供利害關係人參閱。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五十一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一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七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不定期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五十七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除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外，並選派全盤瞭解公司各項財務、業務或能協調各部門提供相關資料之人，擔任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統一代表公司對外發言。另將法人說明會影片公開於公司網站，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允當揭露。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五十五、五十六及五十七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未能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已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因年度合併報表編製流程較繁瑣，目前尚未完全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五十五條規定，將持續改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含公司治理主管）依據個人時間安排及專業背景選擇適合之研習課程，最近年度進修情形詳註3。 2.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請參閱本年報「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七、其他重要事項」項下說明，並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3. 本公司每年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最近一次保險期間為112年1月18日起一年，賠償限額為美金500萬元，並已將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提報112年3月9日召開之董事會。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十九、四十、四十九、五十條等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指標		評鑑結果		改善說明
公司是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傳英文版永續報告書？		未上傳英文版永續報告書。		本公司預計於112年12月底前發佈111年英文版永續報告書。

註1：本公司111年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及評估結果，如下表所示：

評估對象	衡量項目	評估結果	待改善之項目	改善計畫或行動
整體董事會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總達成率為98%，表現優良。	加強董事在各自專業能力以外之範圍進修多元化之課程，於每年完成適當之進修時數。	以下改善行動已獲董事會採納並自112年起實施： 1. 主動提供多元化課程資訊予董事會成員，藉由強化教育訓練之事前通知與規劃，提高董事進修意願與時數。 2. 提供多元上課管道，例如線上遠距教學（視訊）、實體課程等多方選擇。 3. 評估聘請外部講師至本公司授課，便於董事會成員參與教育訓練。
個別董事成員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總達成率為97%，表現尚屬良好。	成適當之進修時數。	
薪酬委員會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薪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4. 薪酬委員會組織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總達成率為98%，表現優良。	評估後並無待改善項目。	無。
審計委員會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審計委員會組織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總達成率為100%，表現優良。		

註2：利害關係人之重要關注議題、主要溝通管道及回應方式，如下表所示：

利害關係人	重要關注議題	主要溝通管道、回應方式與溝通頻率	111 年利害關係人溝通實績
員工	1. 經濟績效 2. 市場形象 3. 員工多元化與平等機會 4. 職業健康與安全	1. 召開職工福利委員會（不定期） 2. 召開勞資會議（每季一次） 3. 召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每季一次） 4. 公佈於公司內外部網站（不定期） 5. 召開團膳委員會（2~3 月一次） 6. 編製永續報告書（每年發行） 7. 聯絡窗口為管理部羅小姐（E-mail：may@edt.com.tw）	1. 鼓勵員工欣賞藝文展演活動，補助員工藝文欣賞共 243 人次，金額合計 22 萬。 2. 補助員工進行休閒旅遊活動，共 1,274 人次，金額合計 64 萬。 3. 發放員工 COVID-19 特別慰問金，共 364 人次，金額合計 73 萬。
客戶	1. 經濟績效 2. 採購實務 3. 供應商環境評估 4. 原物料 5. 溫室氣體排放 6. 廢汙水與廢棄物 7. 勞雇關係 8. 職業健康與安全	1. 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每年一次） 2. 透過電子郵件、會議與稽核（不定期） 3. 公佈於公司外部網站（不定期） 4. 編製永續報告書（每年發行） 5. 聯絡窗口為營業開發處吳先生（E-mail：service@edt.com.tw）	1. 參與德國慕尼黑電子展、線上嵌入式電子與工業電腦應用展（Embedded World）及 2022 Touch Taiwan 系列展－智慧顯示展覽會，充分與客戶溝通互動。 2. 客戶滿意允收指數達到 4.37 分（滿分 5 分）。
協力廠商	1. 經濟績效 2. 市場形象 3. 採購實務 4. 間接經濟衝擊 5. 反競爭行為 6. 環境法規遵循 7. 供應商環境評估 8. 原物料 9. 能源管理 10. 水資源管理 11. 顧客隱私 12. 勞雇關係 13. 員工多元化與平等機會 14. 職業健康與安全	1. 進行協力廠商評鑑與現場稽核（不定期） 2. 公佈於公司外部網站（不定期） 3. 編製永續報告書（每年發行） 4. 聯絡窗口為資材管理處盛先生（E-mail：kenny@edt.com.tw）	累計共 267 家協力廠商簽署「全台晶像協力廠商品質及運送合約」，其內容包括本公司所要求之社會環境責任及法律法規遵守。主要協力廠商簽署比例達 98.12%。
政府機關	1. 經濟績效 2. 市場形象 3. 溫室氣體排放 4. 廢汙水與廢棄物 5. 勞雇關係 6. 勞資關係 7. 職業健康與安全	1. 依政府機關要求回報相關資料（不定期） 2. 法規查核（不定期） 3. 相關工／協會之社會參與（不定期） 4. 編製永續報告書（每年發行） 5. 聯絡窗口為管理部談先生（E-mail：thomas@edt.com.tw）	1. 參與主管機關舉辦的線上座談會，包括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公司治理評鑑宣導會、勞動基準法令研習會、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及資訊揭露規範等。 2. 不定期配合台灣證券交易所依法規要求之例行性查核。 3. 不定期應台灣證券交易所之要求，填寫各式線上問卷調查。

利害關係人	重要關注議題	主要溝通管道、回應方式與溝通頻率	111 年利害關係人溝通實績
股東 / 投資人	1. 經濟績效 2. 市場形象 3. 廢汙水與廢棄物 4. 勞雇關係 5. 勞資關係 6. 職業健康與安全	1. 召開股東會及法說會（每年一次） 2. 設置發言人專線及信箱（不定期） 3. 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不定期） 4. 公佈於公司外部網站（不定期） 5. 編製永續報告書（每年發行） 6. 聯絡窗口為發言人謝先生、 （E-mail：frank@edt.com.tw） 代理發言人郭先生及股務劉小姐 （E-mail：ryankuo@edt.com.tw） （E-mail：molly@edt.com.tw）	1. 中、英文重大訊息公告共 28 則。 2. 舉辦 1 場法人說明會。 3. 接待超過 30 家國內法人之分析師來訪。
社區居民	1. 經濟績效 2. 市場形象 3. 溫室氣體排放 4. 廢汙水與廢棄物 5. 勞雇關係 6. 職業健康與安全	1. 透過電話聯繫（不定期） 2. 公佈於公司外部網站（不定期） 3. 編製永續報告書（每年發行） 4. 聯絡窗口為管理部談先生 （E-mail：thomas@edt.com.tw）	1. 舉辦愛心捐血活動及中秋節公益活動等，員工參與共 134 人次，提供精美贈品 587 份並公益捐款金額 10 萬元。 2. 參與華碩文教基金會「再生電腦數位培育計畫」捐贈螢幕 152 台、鍵盤 77 個、滑鼠 83 個，透過整理再捐贈給弱勢團體，以消弭數位落差。

註3：111年董事及經理人（含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 總經理暨執行長	王臺光	111.06.10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 財務主管	黃綉文	111.04.22	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台新三十永續淨零高峰會論壇－認真淨零成就永續 2030	3
		111.06.10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1.11.14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2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9
法人董事代表人 / 副總經理 / 公司治理主管	謝文雄（註）	111.04.22	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台新三十永續淨零高峰會論壇－認真淨零成就永續 2030	3
		111.10.07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2 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監董宣導會	3
		111.10.2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1.11.09	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經營管理的法律風險與內部稽核人員因應之道	6
獨立董事	黃惠鈴	111.04.22	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台新三十永續淨零高峰會論壇－認真淨零成就永續 2030	3
		111.06.10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1.07.27	臺灣證券交易所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	2
獨立董事	李啓誠	111.06.10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1.07.27	臺灣證券交易所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	2
		111.10.28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獨立董事	黃福地	111.04.22	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台新三十永續淨零高峰會論壇－認真淨零成就永續 2030	3
		111.10.14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副總經理	高能森	111.03.31	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2022 資料科學與管理論壇	4
副總經理	陳劍隆	111.03.31	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2022 資料科學與管理論壇	4
會計主管	郭坤和	111.12.19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從證交法責任談獨立董事如何妥適行使職權－兼談審計委員會	3
		111.12.19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經營權爭奪」相關法律責任與案例解析	3
		111.12.20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配合會計師查核實務：辨認並評估「重大不實表達」風險	3
		111.12.20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與高階主管如何審閱 ESG 永續報告書	3

註：已符合「公司治理主管」每年應至少進修十二小時之規定。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 1.本公司已於 110 年 8 月 4 日由董事會決議通過聘任獨立董事李啓誠先生、獨立董事黃惠鈴女士及洪廣德先生為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並於當日董事會後由委員互推李啓誠先生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係以專業客觀地位就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 3.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2 年 4 月 15 日

身份別 (註 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2)	獨立性情形 (註 3)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李啓誠	請參閱本年報第 14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資料。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故從未取得任何相關報酬。	無
獨立董事	黃惠鈴			無
其他	洪廣德	曾擔任法興耐火材料工業（股）公司之廠長與外銷部經理長達 15 年，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無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00 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4.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0 年 7 月 26 日至 113 年 7 月 25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1、2)	備註
召集人	李啓誠	3	0	100%	連任，110.8.4 改選
委員	洪廣德	2	0	67%	連任，110.8.4 改選
委員	黃惠鈴	3	0	100%	新任，110.8.4 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三、薪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酬委員意見之處理
111.03.10 第五屆第三次	1.討論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討論，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討論本公司 111 年董事長報酬調整及經理人調薪。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討論，除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的 4 席董事未參與表決之外，經其餘在場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3.修訂本公司董事與經理人 111 年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討論，除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的 4 席董事未參與表決之外，經其餘在場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1.08.02 第五屆第四次	1.討論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明細。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討論，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1.11.08 第五屆第五次	1.審查本公司董事與經理人 112 年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討論，除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的 4 席董事未參與表決之外，經其餘在場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本公司 111 年董事長與經理人之年終報酬及年終獎金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討論，除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的 4 席董事未參與表決之外，經其餘在場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於104年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111年更名為「永續發展委員會」，由總經理暨執行長擔任最高負責人，與財務部、管理部、工安企劃部、資材處、員工福利委員會等多位不同領域的高階主管，共同檢視公司的核心營運能力，並訂定中長期的永續發展計畫。永續發展委員會透過不定期的召開會議，並經由會議及依議題而設置的任務小組，辨識攸關公司營運及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從而擬定策略與工作方針，並統合各部門資源及預算編列，進而推動各項永續發展作業，同時追蹤執行成效，確保永續發展策略落實於公司日常營運中。該委員會主要工作職掌如下：	並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設定本公司永續發展的目標及計畫擬定。 2.每年初向董事會報告當年永續發展執行計畫及前一年執行成果。 3.鑑別需關注之永續議題，擬定因應對策。 4.彙整利害關係人之意見，協助與利害關係人之對話。 5.編製永續報告書（110年永續報告書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111年永續報告書則預計112年第三季編製完成，並於該年年底前發行英文版）。 永續發展委員會於每年年初召開會議討論後提出當年度執行計畫，年度結束後則彙總執行成果，並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執行成果及未來的工作計劃。最近一次係於112年3月9日向董事會報告，董事則對本公司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未來策略提出建議與指導，關心執行進度，如有必要亦會督促經營團隊進行調整。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揭露資料涵蓋 111 年全年公司於主要營運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包含臺灣、中國大陸、亞洲其他地區、美洲及歐洲既有據點，並基於與營運本業的攸關性及對重大主題的影響程度，將子公司東莞全台電子有限公司納入範疇。 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依據永續報告書之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並透過檢視國內外研究報告、文獻及整合各部門及子公司評估資料，據以評估具重大性之 ESG 議題，訂定有效辨識、衡量評估、監督及管控之風險管理政策，並採取具體之行動方案，以降低相關風險之影響，詳註 1。	並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為善盡環境保護及照顧員工安全健康之企業責任，本公司高雄廠區於93年依據ISO14001的要求事項建立環境管理系統，並於94年11月4日通過ISO14001認證，之後於106年通過ISO14001：2015改版認證，最新證書有效期間為109年10月22日至112年10月21日。另外於95年將RoHS清潔生產納入IECQ QC080000系統之中，以訂定環境永續目標，並定期檢討進度。為因應國際淨零趨勢並符合主管機關「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要求，本公司自111年開始進行ISO 14064-1：2018年版本之盤查輔導，預計於112年10月前完成111年本公司個體之溫室氣體盤查。	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持續導入節能設備，擴大採用具備節電標章之LED照明燈具，並控管空調設備溫度。111年共投資7,763仟元，估計每年可省電1,104千度、減碳562噸，內容包括替換無塵室之老舊乾燥機使其優化運轉，及更新冰水主機提高設備效能。詳細之能源使用狀況及節能方案揭露於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以永續發展委員會為氣候變遷管理的最高組織，由總經理暨執行長擔任最高負責人，依照金融穩定委員會公布之TCFD建議書架構，評估氣候變遷對於本公司的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委員會每年審議公司氣候變遷策略與目標、管理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行動，並檢視執行狀況與討論未來計劃，之後每三年重啟完整評估。詳細內容揭露於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並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本公司已統計過去兩年主要營運據點——臺灣營運總部與東莞廠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相關管理政策，詳細揭露於本公司永續報告書。概述如下： 1.溫室氣體： 111 年與 110 年範疇一與範疇二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如下表，主要來自範疇二的電力排放，占 99%以上。目前正進行範疇三盤查輔導，預計 112 年 10 月前完成 111 年盤查作業。 <table><tr><th>項目 / 年度</th><th>111 年</th><th>110 年</th></tr><tr><td>範疇一(公噸)</td><td>98</td><td>123</td></tr><tr><td>範疇二(公噸)</td><td>11,606</td><td>12,016</td></tr><tr><td>合計</td><td>11,704</td><td>12,139</td></tr><tr><td>每單位產出碳排放量 (kgCO2e/pcs)</td><td>1.06</td><td>1.02</td></tr></table> 臺灣營運總部 111 年與 110 年產碳量分別為 9,853 公噸、10,429 公噸，兩年比較減少 5.52%，因 111 年設定目標產碳量較前一年度減少 2%，故已達成目標。東莞廠 111 年與 110 年產碳量分別為 1,851 公噸、1,710 公噸，兩年比較增加 8.25%，因 111 年設定目標產碳量較前一年度減少 0.5% 以上，故未達成目標，主要係因 111 年為達成生產需求，夜班加班天數較 110 年倍數成長，致中央空調耗電增加。具體採取之減量措施為假日關閉部分排氣設備風門減少冷氣流失、汰換更新乾燥機、冰水主機及冷氣、調降製程冷卻水之馬達運轉功率、生產線以 LED 燈代替舊式螢光燈照明等。 臺灣營運總部與東莞廠以 109 年為基準，設定目標至 114 年與基準年相比減碳量各自達 10%及 2.5%。 2.用水量：111 年與 110 年統計用水量如下表。 <table><tr><th>項目 / 年度</th><th>111 年</th><th>110 年</th></tr><tr><td>總用水量(公噸)</td><td>295,870</td><td>301,220</td></tr><tr><td>每仟單位產出用水量 (公噸/Kpcs)</td><td>45.39</td><td>25.37</td></tr></table>	項目 / 年度	111 年	110 年	範疇一(公噸)	98	123	範疇二(公噸)	11,606	12,016	合計	11,704	12,139	每單位產出碳排放量 (kgCO2e/pcs)	1.06	1.02	項目 / 年度	111 年	110 年	總用水量(公噸)	295,870	301,220	每仟單位產出用水量 (公噸/Kpcs)	45.39	25.37	並無重大差異。
項目 / 年度	111 年	110 年																									
範疇一(公噸)	98	123																									
範疇二(公噸)	11,606	12,016																									
合計	11,704	12,139																									
每單位產出碳排放量 (kgCO2e/pcs)	1.06	1.02																									
項目 / 年度	111 年	110 年																									
總用水量(公噸)	295,870	301,220																									
每仟單位產出用水量 (公噸/Kpcs)	45.39	25.37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臺灣營運總部 111 年與 110 年用水量分別為 261,249 公噸、265,773 公噸，兩年比較減少 1.70%，因 111 年設定目標用水量較前一年度減少 0.5%，故已達成目標。東莞廠 111 年與 110 年用水量分別為 34,621 公噸、35,447 公噸，兩年比較減少 2.33%，因 111 年設定目標用水量較前一年度減少 0.5%，故已達成目標。具體採取之減量措施為純水系統膜管清洗工程、廁所安裝省水器。臺灣營運總部與東莞廠以 109 年為基準，設定目標至 114 年與基準年相比減水量皆達 2.5%。 3.廢棄物：111 年與 110 年統計廢棄物總量如下表。 <table><tr><th>項目 / 年度</th><th>111 年</th><th>110 年</th></tr><tr><td>有害廢棄物(公噸)</td><td>32</td><td>32</td></tr><tr><td>非有害廢棄物(公噸)</td><td>211</td><td>192</td></tr><tr><td>合計</td><td>243</td><td>224</td></tr><tr><td>每仟單位產出廢棄物 (公噸/Kpcs)</td><td>0.022</td><td>0.019</td></tr></table> 臺灣營運總部 111 年與 110 年廢棄物產出分別為 185 公噸、183 公噸，兩年比較增加 1.09%，因 111 年設定目標廢棄物產出較前一年度減少 0.5%，故未達成目標，主要係因 111 年液晶顯示器模組銷售比重較前一年度大幅提高，原物料使用量較觸控模組多，廢棄物相對較多。東莞廠 111 年與 110 年廢棄物產出分別為 58 公噸、41 公噸，兩年比較增加 41.46%，因 111 年設定目標廢棄物產出較前一年度減少 0.5%，故未達成目標，主要係因觸控模組產量提高，有害廢棄物隨之增加。具體採取之減量措施為持續改善生產製程，並加強推廣原物料使用量較少之觸控產品，廢棄物產出相對減少。 臺灣營運總部與東莞廠以 109 年為基準，設定目標至 114 年與基準年相比廢棄物產出皆減少 2.5%。	項目 / 年度	111 年	110 年	有害廢棄物(公噸)	32	32	非有害廢棄物(公噸)	211	192	合計	243	224	每仟單位產出廢棄物 (公噸/Kpcs)	0.022	0.019	
項目 / 年度	111 年	110 年																
有害廢棄物(公噸)	32	32																
非有害廢棄物(公噸)	211	192																
合計	243	224																
每仟單位產出廢棄物 (公噸/Kpcs)	0.022	0.019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恪守全球營運據點所在地法規，參考世界人權宣言（UDHR）、國際勞工組織（ILO）和道德貿易行動（ETI）等公認標準制訂本公司的人權政策，適用於所有勞工，包括臨時工、移民工、學生、契約工、直接僱員以及任何其他類型的勞工，其內容涵蓋七大部份：自由選擇職業、青年勞工、工時、工資與福利、人道的待遇、不歧視／不騷擾、自由結社。本公司已將人權政策、人權評估、人權風險減緩措施及相關教育訓練等內容，詳細揭露於本公司網站「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項下之「責任商業聯盟（RBA）」。	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薪資管理辦法、考核作業管理辦法、考勤作業管理辦法等各項規定並確實實施。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111年支出金額超過新台幣 800 萬元，為員工提供各項合理甚至優於法令規定之福利措施，包括員工旅遊補助、藝文欣賞補助、生日禮券、結婚津貼、生育津貼、喪葬津貼等，還有免費健檢計畫以照顧員工健康，詳細揭露於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本公司重視職場多元化與平等，堅持男女同工同酬及平等晉升，並維持超過 15% 的女性主管職位，111年度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64.33%，女性主管平均占比為16.67%。為吸引及留任優秀人才，並使員工與公司共享營運成果，本公司透過完善的薪酬架構，包含固定月薪與績效獎金、KPI季獎金、年終獎金、員工酬勞等變動薪酬，結合各項經營目標與個人績效表現，將實質營運成果的達成反映於員工薪酬。	並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其中月薪係依員工過往經歷、具備能力及應徵職位價值核給，績效獎金依個人當月工作表現及出勤狀況核給，KPI季獎金依照部門目標達成度發給，年終獎金則依公司經營績效及員工個人年度考核績效發給。依本公司章程第22-1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另會依據獲利水準每年調薪，111年臺灣地區包括主管職與非主管職平均調薪3%~5%，個人最高調薪幅度達10.3%。 本公司為進一步增進員工福利水準，於110年開辦「員工持股信託計畫」，針對加入計畫之員工每月所提存金額會相對提撥50%獎勵金至員工持股信託帳戶。 本公司設有工安企劃部門，定期查核公司內各單位之環保、安全、消防實施情形，詳細內容與查核頻度請參閱本年報「伍、營運概況」之「五、勞資關係」項下「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另外，訂有「員工健康檢查管理規定」及「防災緊急應變作業規定」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並可在緊急狀況發生時將災害降至最低。本公司亦設置醫務室配有駐廠護理人員與臨廠醫師提供適當醫療協助。111年及110年對員工進行工安教育訓練與宣導分別為990人次/2,081小時、954人次/2,002小時。 本公司111年發生員工職災共3件，人數3人，占111年底員工總人數之0.34%，失能傷害頻率為0.40，低於110年的0.41。經過徹底檢討後制訂多項改善措施，包括改變生產作業手順，避免玻璃掉落導致割傷，加強宣導機台在作業中的異常排除需以緊急停止鈕為首要處置，並於製程中導入自動化機台以避免人員在搬運過程中跌倒摔傷，確保同仁工作期間之安全。	並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台灣廠區已針對職業安全衛生取得ISO45001：2018認證，最新證書有效期間為110年2月23日至113年2月22日。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對各級主管與員工皆規劃完整的職能訓練，包含新進員工訓練、管理階層訓練、專業職能訓練、品質推展訓練等。不定期由內部資深員工擔任講師進行經驗傳承與知識的提升，並鼓勵員工參加外部單位舉辦之教育訓練課程，取得新知與強化技能，協助員工透過多元學習方式持續學習成長。111 年度共計 886 人進行職涯訓練，總時數為 3,404 小時。	並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已遵循相關法規，並通過ISO9001、IECQ QC080000 等品質認證，所有產品均已針對環境危害性物質進行禁用措施，配合歐盟產品制度的規定，限制危險物質和其他危害物質，希望抑制產品生命週期中對環境及社會造成的危害，並經品管檢驗合格才配送至客戶端，以保障客戶之消費權益。此外，本公司與所有員工均簽署聘僱合約書，內容提及員工對工作的保密協議，據以保護客戶隱私、智慧財產權等。為提昇客戶服務的滿意度，本公司尚訂有「外部溝通管理辦法」，訂定客戶對產品申訴、抱怨、提案或不滿意之處理流程，以解決客戶的問題；同時每年進行一次客戶滿意度調查，藉以了解客戶對公司之肯定程度，並獲得客戶提供之意見及反應之問題，以了解客戶需求與期望之差距，做為品質系統改善之依據，使客戶與公司關係更融洽，進而達到雙贏的效果。	並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訂有「協力廠商管理辦法」及「企業社會與環境責任行為準則」，內容包括勞動人權、職業安全衛生、環境、企業道德、禁用衝突礦產及反貪腐等規範。本公司與供應商往來前會依據「協力廠商管理辦法」進行評鑑，評估供應商對環境與社會之影響，一旦認可為原物料合格供應商，則要求原物料合格供應商皆須簽署「全台晶像協力廠商品質及運送合約」，承諾符合本公司「企業社會與環境責任行為準則」、責任商業聯盟（RBA）行為準則及責任礦產計畫（RMI）之要求，共同維護人權與保護環境。111年累計共267家協力廠商簽署「全台晶像協力廠商品質及運送合約」，主要協力廠商簽署比例達98.12%。	並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之永續報告書內容係依照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GRI）之報告編製標準GRI Standards編製，並公開於本公司網站，但尚未通過相關驗證機構查證。	並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陸續修訂，其運作與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為響應環保，要求員工盡量使用電子檔案文件，且於無塵室使用平板電腦替代紙張、善用作廢文件空白面回收再利用；鼓勵員工自備環保餐具，以減少資源浪費。本公司亦適時回饋社會大眾，111年具體行動如下： 1. 與鄰近公司共同發起公益捐血活動，本公司熱情參與並提供精美贈品。本公司同仁捐血計22人次，共贊助587份贈品，期能達到拋磚引玉的功效，一同發揮大愛加入助人行列。 2. 本公司號召112位同仁合計募得台幣10萬元，向「高雄市唐氏症歡喜協會」訂購中秋節禮盒，再捐給高雄市政府社會局，由社會局轉送給需要關懷的民眾，以響應高雄市政府認購社福團體中秋節禮品之公益活動。 3. 參與華碩文教基金會「再生電腦數位培育計畫」專案活動，捐贈螢幕152台、鍵盤77個、滑鼠83個，透過華碩將回收的資訊產品整頓後捐贈給弱勢團體，以消弭數位落差，同時達成環保與社會公益雙贏的局面。			

註 1：本公司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如下表所示：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單位	風險內容說明	風險管理政策
環境	氣候變遷與環境風險	工安企劃部 資材管理處	環境污染或能源浪費	■ 持續進行溫室氣體減量並降低能源用量。 ■ 建置 IECQ QC 080000 有害物質管理系統以符合法令及國際規範。 ■ 採用低毒性、符合 RoHS 標準材料。
		工安企劃部	氣候災害發生	■ 訂有「緊急應變管理辦法」及「災害復原計劃管理辦法」，於緊急狀況發生時能快速應變，並有效執行善後處理，使人員傷害及財務、設備損失降至最低。 ■ 各廠區每年進行 1 次全體性的緊急逃生演練，及多場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提高員工對緊急應變的熟練度，增加災後復原能力。
社會	職業安全風險	工安企劃部 管理部 資材管理處	工作環境不安全或危害員工健康	■ 已取得 ISO 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 ■ 設有「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由總經理暨執行長擔任主任委員，每季召開一次委員會會議，討論環安衛議題並擬訂相關計畫。 ■ 推行「責任商業聯盟（RBA）行為準則」，並委託專業第三方機構執行驗證稽核流程，致力於維護員工健康與安全。 ■ 對新進與在職員工安排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增加員工的預防危害意識，減少工安意外的發生。 ■ 每年定期進行員工健康檢查外，也透過不定期的教育訓練或公告宣導，增進員工健康意識，另外聘請專業醫師定期到廠提供健康諮詢服務。
公司治理	法律風險	稽核室 財務部 法務暨市場部 管理部 工安企劃部 福委會	違法受罰	■ 法務人員就內部制度、法令遵循、商業糾紛、智慧財產權管理等事項，提供法律諮詢及處理建議。 ■ 訂有「法令規章遵循事項之管理辦法」，從生產、營業、管理三大業務領域來落實公司營運相關之法規遵循。 ■ 訂有「反托拉斯及公平競爭原則」及「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具體規範員工於執行業務及買賣本公司股票時應注意之事項。
		法務暨市場部	交易風險	■ 訂有「印鑑使用管理作業辦法」，控管公司各類型契約之簽訂狀況及相關風險，並規定印鑑之申請、使用、保管、註銷等事項，以降低公司整體法律風險。
		管理部	個資洩漏	■ 訂有「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規範個人資料管理體系之規劃、實施、運作、監督、查核、維護與改善作業。
		稽核室	員工行為不當	■ 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管理辦法」，落實誠信經營之價值觀，避免員工從事不當行為，健全公司治理。
	企業形象風險	董事長室	公司形象不佳	■ 針對可能影響公司形象的營運風險，平時建立良好危機處理應變機制，可在第一時間立即啟動應變系統，由發言人統一對外發言，或藉由重大訊息平台澄清不實訊息，以維護公司形象，並善盡與各利害關係人之溝通。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訂有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管理辦法」，內容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此外，本公司自103年起每年編製永續報告書（109年以前名為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傳遞本公司誠信經營之理念與成果予利害關係人知悉。本公司經營理念為「品質、榮譽、誠意、創意」，董事會成員及高階管理階層於執行業務時，均秉持誠信理念負督導之責，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已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於「誠信經營管理辦法」中明訂禁止「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不誠信行為，並訂有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此外，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由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可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	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管理辦法」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其中明訂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通報方式，已充分規範本公司員工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並對新進員工加強教育訓練及宣導。此外，依據公司實際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修訂，定期進行檢討修正。	並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原則與商業往來對象進行交易，會充分了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將遵守誠信經營納入契約條款，於契約中至少明訂下列事項： 1.任何一方於商業活動如涉有不誠信行為之情事，他方得隨時無條件終止或解除契約。 2.任何一方知悉有人員違反禁止佣金、回扣或其他利益之契約條款時，應立即據實將此等人員之身分、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之方式、金額或其他利益告知他方，並提供相關證據且配合他方調查。一方如因此而受有損害時，得向他方請求損害賠償。	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已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誠信經營推動小組」，負責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制定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並監督執行，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該單位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最近一次係於112年3月9日董事會進行報告。本公司111年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執行情形詳註1，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內控制度制定係以部門間相互覆核及層層核決權限來考量，以規避利益舞弊及有心人為操作，並訂有「誠信經營管理辦法」規範不誠信行為之檢舉方式與處理程序。為防止利益衝突，本公司對外於公司網站設有針對廠商、客戶及員工之「不當行為舉報」管道，對內由本公司管理部及稽核室提供專線電話、e-mail、專用信箱等作為員工陳述管道，而111年並未發生不當行為檢舉事件。	並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對於潛在具有高度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及作業程序，已於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上建立完整有效的控管機制；內部稽核人員亦會依據風險評估將高風險的作業列為年度稽核計畫之首要查核項目，加強防範措施，並將稽核計畫實際執行情形定期提報董事會。此外，本公司及重要子公司每年均須執行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自我檢視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並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為落實誠信經營，本公司對內舉辦「責任商業聯盟(RBA)行為準則」之訓練課程，內容包括誠信經營、無不正當收益、身分保護及防止報復等，111年參與教育訓練人數931人次，訓練時數共計1,862小時，其中就法律安全部份，共舉辦45班。	並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員工申訴意見反映規定」訂有相關的投訴程序，並在員工餐廳設置意見箱，本公司人員均可填寫檢舉單至員工意見箱、發郵件至管理部電子信箱或直接通知稽核室，提供相關佐證資料，對外則於公司網站設有針對廠商、客戶及員工之「不當行為舉報」管道。本公司「誠信經營管理辦法」訂有不誠信行為之檢舉方式與處理程序，稽核室接獲通知後會展開調查，經調查確認其行為如涉有不法情事，將陳報董事長決定採取相應措施。「誠信經營管理辦法」及「員工手冊」均有明列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罰則。	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管理辦法」中訂定檢舉案件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及相關文件製作之紀錄由稽核室保存。當檢舉情事經查證屬實，本公司相關單位將檢討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並提出改善措施，以杜絕相同行為再次發生；另由稽核室將檢舉情事、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此外，參與相關人員均應簽署「保密聲明書」，以保密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對報復行為採取零容忍政策，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將予以保密，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對身分曝光的檢舉人予以定期追蹤，並回應合理懷疑屬報復行為的情況。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管理辦法」，並於公司網站說明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執行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管理辦法，並陸續修訂，其運作與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不定期依據最新法令規定及內部運作狀況修訂誠信經營相關辦法，最近一次係於110年11月4日修訂「誠信經營守則」。			

註 1：本公司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說明
教育訓練	本公司對所有員工舉辦「責任商業聯盟（RBA）行為準則」之訓練課程，內容包括誠信經營、無不正當收益、身分保護及防止報復等，111 年參與教育訓練人數 931 人次，訓練時數共計 1,862 小時，其中就法律安全部份，共舉辦 45 班。
年度測驗	每年對全體同仁實施考試測驗，測驗範圍涵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管理辦法。111 年度測驗重點為商業活動中謹遵誠信經營、禁止不正當收益與損害利害關係人利益、對公司智慧財產權之尊重與客戶資料之保密義務等。
法遵宣達	本公司於公司內部網站建置「法令遵循專區」，以整合營運相關法令及推動誠信經營之宣導教育，透過宣導教材對新進人員及在職員工提醒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定期檢核	對重要營運據點之營運活動，進行貪腐相關情事的風險評估。由稽核室每年進行內控查核及法令遵循自我評估，達到有效控管並落實執行，共同管理與預防不誠信行為之產生。111 年並未發生貪腐情事及反競爭行為。
溝通管道	員工可透過多重暢通管道向管理部反應，並於公司網站、年報等對外文件及法人說明會等對外活動，主動宣示誠信經營政策及落實誠信經營之情形。111 年並未收到任何溝通之情事。
檢舉制度/ 檢舉人保護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管理辦法」訂有具體檢舉制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鼓勵內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正當行為，並指派稽核室為檢舉受理專責單位。本公司對外於公司網站設有針對廠商、客戶及員工之「不當行為舉報」管道，對內由本公司管理部及稽核室提供專線電話、e-mail、專用信箱等，作為員工陳述管道。本公司已建立檢舉人保護制度，對於檢舉人身分及內容均確實保密，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111 年並未發生不當行為檢舉事件。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相關規章請至本公司網站 (<https://www.edtc.com/edtcweb/>)「投資人關係」項下「公司治理」查閱。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之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3月9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3月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曾瑞銘 簽章



總經理：王臺光 簽章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11.06.17	1.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	不適用。
	2.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	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	普通股現金股利新台幣188,889,124元，經董事長訂定111年7月19日為除息基準日，並依股東會決議於111年7月29日全數發放完畢。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1.2元。
	3.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	已於111年6月27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加授高字第1114100082號）並公佈內容於本公司網站。
	4.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	已依修改後辦法辦理。
	5.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	已於111年6月17日公佈內容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改後辦法辦理。
董事會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決議結果	
111.01.12 第十屆第五次	1.訂定本公司第十九次買回庫藏股申請註銷之減資基準日案。	訂定111年2月11日為本公司庫藏股減資基準日，並於111年2月18日完成變更登記。	
111.03.10 第十屆第六次	1.本公司111年度營運計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本公司110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3.本公司110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預計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14,485,611元、董監酬勞新台幣8,691,367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4.110年度盈餘分配案。	擬分配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新台幣188,889,124元（每股配發1.2元）。	
	5.擬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6.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7.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8.研定召開111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召集事由暨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訂定民國111年6月17日上午9時舉行，地點為本公司一樓會議廳，並於4月9日至4月19日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書面提案。	
	9.本公司110年度自行評估暨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0.修訂本公司第二十版內部控制制度及第九版內部稽核制度暨實施細則。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擬變更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及其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因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輪調，故原簽證會計師楊博任及蘇彥達會計師調整為同所之陳永祥及蘇彥達會計師，經評估新任會計師皆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	
	12.擬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3.擬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4.修訂本公司董事與經理人111年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	除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的4席董事未參與表決之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在場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5.本公司111年董事長報酬調整及經理人調薪。	除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的4席董事未參與表決之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在場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6.本公司與往來金融機構新增額度及年度續約。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1.05.03 第十屆第七次	1.本公司111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1.08.02 第十屆第八次	2.本公司與往來金融機構新增額度及年度續約。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本公司111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本公司110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明細。	員工酬勞分派總額計新台幣14,485,611元，董事酬勞分派總額計新台幣8,691,367元，分派明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1.11.08 第十屆第九次	3.本公司與往來金融機構新增額度及年度續約。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本公司111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審查本公司董事與經理人112年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討論案。	除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的4席董事未參與表決之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在場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3.本公司111年董事長與經理人之年終報酬及年終獎金討論案。	除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的4席董事未參與表決之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在場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4.擬修訂本公司第二十一版內部控制制度及第十版內部稽核制度暨實施細則。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5.擬訂112年度稽核計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6.擬訂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原則。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7.本公司與往來金融機構新增額度及年度續約。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2.03.09 第十屆 第十次	1.本公司 112 年度營運計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3.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預計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27,018,029 元、董事酬勞新台幣 16,210,818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4.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本公司 111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420,003,386 元，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229,329,674 元、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利益新台幣 9,309,565 元、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新台幣 2,572,000 元，並扣除權益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 15,852,651 元，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645,361,974 元。依規定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43,188,495 元之後，本公司擬分配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新台幣 251,852,165 元（每股配發 1.6 元）。
	5.研定召開 112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召集事由暨受理持股 1%以上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訂定民國 112 年 6 月 13 日上午 9 時舉行，地點為本公司一樓會議廳，並於 4 月 7 日至 4 月 17 日受理持股 1%以上股東書面提案。
	6.本公司 111 年度自行評估暨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7.擬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8.本公司 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陳永祥及蘇彥達經本公司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並取具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評估已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要求。
	9.本公司 112 年董事長報酬調整及經理人調薪。	除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的 4 席董事未參與表決之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在場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0.本公司與往來金融機構新增額度及年度續約。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十四)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相關證照之情形：中華民國會計師一稽核室 1 人。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永祥	111 年度	3,940	1,690	5,630	非審計公費包括移轉計價報告 850 仟元、稅務簽證 680 仟元、海關帳務簽證及盤點 130 仟元、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檢查 30 仟元。
	蘇彥達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博任	110 年度	3,710	1,540	5,250	非審計公費包括移轉計價報告 720 仟元、稅務簽證 670 仟元、海關帳務簽證及盤點 120 仟元、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檢查 30 仟元。
	蘇彥達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不適用。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註 1)	姓 名	111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5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長	曾瑞銘	0	0	0	0
董事	謝蕙黛	0	0	0	0
董事	王臺光	0	0	0	0
董事	游政中	0	0	0	0
董事	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黃綉文	0	0	0	0
董事	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謝文雄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惠鈴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啓誠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福地	0	0	0	0
總經理暨執行長	王臺光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黃茂雄(註 3)	—	—	—	—
執行副總經理	游政中	0	0	0	0
副總經理、 公司治理主管	謝文雄	0	0	0	0
副總經理	高能森	0	0	0	0
副總經理	黃世斌(註 4)	—	—	0	0
副總經理	陳劍隆(註 5)	—	—	0	0
財務主管	黃綉文	0	0	0	0
會計主管	郭坤和	0	0	0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註 3：於 111 年 3 月 31 日退休。

註 4：於 111 年 3 月 1 日晉升為副總經理。

註 5：於 111 年 10 月 31 日晉升為副總經理。

股權移轉資訊

姓 名 (註 1)	股權移轉原因 (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 價格
無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股權質押資訊

姓 名 (註 1)	質押變動 原因 (註 2)	變動 日期	交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 董事、經理人及持股 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 東之關係	股 數	持股 比率	質押 比率	質借 (贖回) 金額
無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2年4月15日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 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曾瑞銘	11,043,723	7.02%	256,759	0.16%	0	0.00%	謝蕙黛	嫂叔	
							盈達投資開發 (股)公司	負責人	
							百浩投資開發 (股)公司	負責人	
謝蕙黛	6,301,867	4.00%	26,000	0.02%	0	0.00%	曾瑞銘	嫂叔	
盈達投資開發 (股)公司	5,346,672	3.40%	0	0.00%	0	0.00%	曾瑞銘	該公司 負責人	
							王臺光	該公司法人 董事之代表人	
盈達投資開發(股) 公司代表人：黃綉文	220,862	0.14%	17,404	0.01%	0	0.00%	盈達投資開發 (股)公司	法人監察人 之代表人	
							百浩投資開發 (股)公司	法人監察人 之代表人	
百浩投資開發 (股)公司	3,447,716	2.19%	0	0.00%	0	0.00%	曾瑞銘	該公司 負責人	
							王臺光	該公司法人 董事之代表人	
百浩投資開發(股) 公司代表人：謝文雄	261,253	0.17%	0	0.00%	0	0.00%	百浩投資開發 (股)公司	法人董事 之代表人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 三菱UFJ摩根士丹利 證券公司一證券交易單 位之自營平台三方SBL 交易投資專戶	3,148,000	2.00%	0	0.00%	0	0.00%	無	無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 全台晶像員工持股信託 財產專戶	3,002,513	1.91%	0	0.00%	0	0.00%	無	無	
花旗託管BNP投資操 作SNC投資專戶	2,660,000	1.69%	0	0.00%	0	0.00%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託管 JP摩根證券有限公司 投資專戶	2,540,000	1.61%	0	0.00%	0	0.00%	無	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 受託保管瑞銀歐洲SE 投資專戶	2,213,150	1.41%	0	0.00%	0	0.00%	無	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 部受託保管瑞穗證券股 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033,000	1.29%	0	0.00%	0	0.00%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	3,500,000	100.00%	0	0.00%	3,500,000	100.00%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5,984,071	78.49%	1,320,000	17.31%	7,304,071	95.80%
EDT-Europe ApS	1,825,000	100.00%	0	0.00%	1,825,000	100.00%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Korea	58,212,500	100.00%	0	0.00%	58,212,500	100.00%
EDT-Japan Corp.	5,000	100.00%	0	0.00%	5,000	100.00%
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	8,900,000	100.00%	0	0.00%	8,900,000	100.00%
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	8,900,000	100.00%	0	0.00%	8,900,000	100.00%
盈成投資(股)公司	8,400,000	52.50%	0	0.00%	8,400,000	52.5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	其 他
83.09	10	1,800	18,000	1,800	18,000	創立資本以現金發起	無	無
85.12	10	2,573	25,725	2,573	25,725	現金增資 7,725 仟元	無	無
86.11	10	4,579	45,791	4,579	45,791	現金增資 20,066 仟元	無	無
87.03	10	19,990	199,896	19,990	199,896	現金增資 142,2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1,905 仟元	無	無
87.07	10	60,000	6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100,104 仟元	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7 年 7 月 23 日 台財證（一）第 58863 號函核准
88.07	10	60,000	600,000	43,500	435,000	盈餘轉增資 60,00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5,000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60,000 仟元	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8 年 7 月 1 日台 財證（一）第 59752 號函核准
89.07	10	80,000	800,000	65,000	650,000	盈餘轉增資 61,77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5,442.5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60,030 仟元 現金增資 77,757.5 仟元	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9 年 7 月 12 日 台財證（一）第 59505 號函核准
89.11	10	80,000	800,000	80,000	800,000	現金增資 150,000 仟元	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9 年 11 月 21 日 台財證（一）第 95331 號函核准
90.07	10	200,000	2,000,000	98,200	982,000	盈餘轉增資 88,00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4,000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80,000 仟元	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0 年 7 月 12 日 台財證（一）第 144159 號核准
91.07	10	200,000	2,000,000	114,000	1,140,000	盈餘轉增資 49,10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700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98,200 仟元	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 年 7 月 25 日 台財證（一）第 0910141489 號核准
92.10	10	200,000	2,000,000	131,520	1,315,198	員工紅利轉增資 900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09,100 仟元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65,198 仟元	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7 月 9 日台 財證（一）第 0920130747 號核准
92.12	10	200,000	2,000,000	143,870	1,438,70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123,502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09300300090 號
93.04	10	200,000	2,000,000	147,704	1,477,044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38,343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09300300660 號
93.07	10	200,000	2,000,000	148,825	1,488,246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11,201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09300301350 號
93.09	10	200,000	2,000,000	175,004	1,750,036	盈餘轉增資 74,41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8,560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48,820 仟元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3 年 7 月 22 日金 管證一字第 0930132882 號函核准
93.10	10	200,000	2,000,000	175,433	1,754,329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4,293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09300302220 號
94.01	10	200,000	2,000,000	175,490	1,754,90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571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09400300130 號
94.04	10	200,000	2,000,000	175,501	1,755,014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114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09400300660 號
94.07	10	260,000	2,600,000	175,507	1,755,072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58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09400301470 號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 其 他
94.08	10	260,000	2,600,000	193,910	1,939,096	盈餘轉增資 84,587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4,850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84,587 仟元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4 年 7 月 1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6503 號函核准
94.10	10	260,000	2,600,000	194,131	1,941,313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2,217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09400302240 號
95.07	10	260,000	2,600,000	199,701	1,997,008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55,695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09500301880 號
95.08	10	350,000	3,500,000	220,282	2,202,822	盈餘轉增資 93,907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8,000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93,907 仟元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5 年 7 月 5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8449 號函核准
96.07	10	350,000	3,500,000	220,632	2,206,319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3,497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09600301980 號
96.08	10	350,000	3,500,000	214,315	2,143,149	庫藏股註銷 63,170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09600302080 號
96.08	10	350,000	3,500,000	225,013	2,250,132	資本公積轉增資 106,983 仟元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6 年 7 月 12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6230 號函核准
96.11	10	350,000	3,500,000	225,157	2,251,569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1,437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09600303090 號
97.01	10	350,000	3,500,000	225,214	2,252,144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575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09700300130 號
97.08	10	350,000	3,500,000	225,249	2,252,489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345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09700302030 號
97.08	10	350,000	3,500,000	217,749	2,177,489	庫藏股註銷 75,000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09700301230 號
98.01	10	350,000	3,500,000	211,108	2,111,076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517 仟元 庫藏股註銷 66,930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09800300100 號
99.10	10	350,000	3,500,000	241,108	2,411,076	現金增資 300,000 仟元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 年 9 月 28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47548 號函核准
99.12	10	350,000	3,500,000	234,108	2,341,076	庫藏股註銷 70,000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09900303390 號
100.02	10	350,000	3,500,000	226,108	2,261,076	庫藏股註銷 80,000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10000300470 號
104.08	10	350,000	3,500,000	221,108	2,211,076	庫藏股註銷 50,000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10400301780 號
104.10	10	350,000	3,500,000	214,908	2,149,076	庫藏股註銷 62,000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10400302130 號
105.01	10	350,000	3,500,000	200,908	2,009,076	庫藏股註銷 140,000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10540010110 號
105.12	10	350,000	3,500,000	194,908	1,949,076	庫藏股註銷 60,000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10540013030 號
106.02	10	350,000	3,500,000	189,408	1,894,076	庫藏股註銷 55,000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10640010260 號
106.05	10	350,000	3,500,000	183,408	1,834,076	庫藏股註銷 60,000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10640010950 號
107.06	10	350,000	3,500,000	179,408	1,794,076	庫藏股註銷 40,000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10740011280 號
107.11	10	350,000	3,500,000	174,408	1,744,076	庫藏股註銷 50,000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1074001202 號
108.04	10	350,000	3,500,000	162,408	1,624,076	庫藏股註銷 120,000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1084100047 號
111.02	10	350,000	3,500,000	157,408	1,574,076	庫藏股註銷 50,000 仟元	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加授高字第 1114100026 號

註 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 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字體註明之。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157,407,603	192,592,397	350,000,000	上市

註：係扣除本公司實施庫藏股所購入股票。

(二)股東結構

112年4月15日 單位：股

類別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股東人數	4	1	251	35,134	88	35,478
持有股數	384,889	53,000	15,789,541	114,900,186	26,279,987	157,407,603
持股比例	0.24%	0.03%	10.03%	73.00%	16.70%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2年4月15日 單位：股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3,450	756,269	0.48%
1,000 至 5,000	9,049	19,234,445	12.22%
5,001 至 10,000	1,526	12,398,630	7.88%
10,001 至 15,000	399	5,091,331	3.23%
15,001 至 20,000	333	6,284,304	3.99%
20,001 至 30,000	235	6,094,017	3.87%
30,001 至 40,000	122	4,414,605	2.80%
40,001 至 50,000	90	4,286,895	2.72%
50,001 至 100,000	134	9,687,069	6.15%
100,001 至 200,000	60	8,905,401	5.66%
200,001 至 400,000	37	9,904,261	6.29%
400,001 至 600,000	9	4,267,363	2.71%
600,001 至 800,000	8	5,715,000	3.63%
800,001 至 1,000,000	6	5,172,205	3.29%
1,000,001 以上	20	55,195,808	35.08%
合 計	35,478	157,407,603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2年4月15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曾瑞銘	11,043,723	7.02%
謝蕙黛	6,301,867	4.00%
盈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346,672	3.40%
百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447,716	2.19%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 保管三菱 UFJ 摩根士丹利證券公司－證券 交易單位之自營平台三方 SBL 交易投資專 戶	3,148,000	2.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全台晶像員工持股 信託財產專戶	3,002,513	1.91%
花旗託管 BNP 投資操作 SNC 投資專戶	2,660,000	1.69%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託管 JP 摩根證券有限公 司投資專戶	2,540,000	1.61%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瑞銀歐洲 SE 投資專戶	2,213,150	1.4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瑞穗證 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033,000	1.2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 年 度			111 年	110 年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4 月 25 日 (註 8)
每 股 最 市 價 最 (註 1)	平	高	23.25	26.30	30.50
		低	17.55	16.60	20.10
		均	20.73	21.29	25.52
每 股 分 淨 值 配 (註 2)	前	配	15.24	13.64	(註 9)
		後	13.55	12.37	
每 股 加 盈 餘 權 平 均 股 數 (仟股)	前		148,613	148,613	(註 9)
	盈 餘	調 整 前	2.83	1.60	(註 9)
		調 整 後 (註 3)	2.83	1.60	
每 股 現 股 金 股 利	利		1.6	1.2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0	0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0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 4)		0	0	
投 資 本 報 益 比 (註 5)	比		7.05	12.09	(註 9)
	本 利 比 (註 6)		12.46	16.13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 7)		8.02%	6.20%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112 年第一季資料尚未經會計師核閱完畢。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所得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就其餘額依法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其中特別盈餘公積需俟迴轉後再列入盈餘分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以不超過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八十之額度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目前發展處於穩定成長階段，股利之分派係採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及營運資金需求，並考量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及對股東權益報酬率之影響。因此未來盈餘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盈餘分派之股利總額的百分之五十。

2. 本次董事會決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 (1) 本公司 111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420,003,386 元，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229,329,674 元、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利益新台幣 9,309,565 元、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新台幣 2,572,000 元，並扣除權益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 15,852,651 元，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645,361,974 元。依規定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43,188,495 元之後，本公司擬分配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新台幣 251,852,165 元（每股配發 1.6 元）。本次現金股利係按除息基準日各股東原持股比例分配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 1 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其他收入。
- (2) 嗣後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轉讓員工、註銷股本或其他因素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3) 現金股利分配案擬提 112 年股東常會報告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及配發基準日。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依本公司章程第22-1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和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而依章程第16及20條規定，董事及經理人報酬係參酌相關上市公司水準、公司營運狀況及其貢獻價值而定。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期獲利提撥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全數以現金發放。擬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尚無差異。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配發項目		董事會通過 分派金額	認列費用年 度估列金額	差異數	差異原因	處理情形
員工 酬勞	現金	27,018	27,018	0	—	—
	股票	0	0	0	—	—
董事酬勞		16,211	16,211	0	—	—
合 計		43,229	43,229	0	—	—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配發項目	金 額	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 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員工酬勞—股票	0	0%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配發項目		實際 分派情形	認列費用年 度估列金額	差異數	差異原因	處理情形
員工 酬勞	現金	14,486	14,486	0	—	—
	股票	0	0	0	—	—
董事酬勞		8,691	8,691	0	—	—
合 計		23,177	23,177	0	—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主要業務內容

- (1)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2)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3)電子材料批發業。
- 2.營業比重：主要為液晶顯示器、電容式觸控面板及其模組，佔營業比例達 100%。
- 3.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液晶顯示器及電容式觸控面板之設計、製造及應用。
- 4.新商品及服務：
 - (1)單片電容式觸控面板（OGS 及 TOL）。
 - (2)TFT LCD BACKEND 產品。
 - (3)TFT 模組+Sensor+Cover Lens 之全貼合產品。
 - (4)Embedded 產品。

(二)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的主要產品有液晶顯示器（LCD）及電容式觸控面板（CTP）兩大領域，分別說明如下：

(1)液晶顯示器

液晶顯示器的應用廣泛，隨著技術演進及消費者的需求帶動，顯示器的規格亦逐漸精進，由早期的黑白 TN / STN 技術，發展到 TFT LCD。顯示器主要的技術差異在於是否採用 LED 背光或具有自發光特性，除了目前技術成熟且最為主流的 TFT LCD 技術，還有採用更小 LED 晶粒作為背光的 mini LED，以及運用自發光材料的 OLED 與 micro LED，這些不同顯示器技術在智慧手機、高階電視、電動車與 XR 穿戴式裝置上持續滲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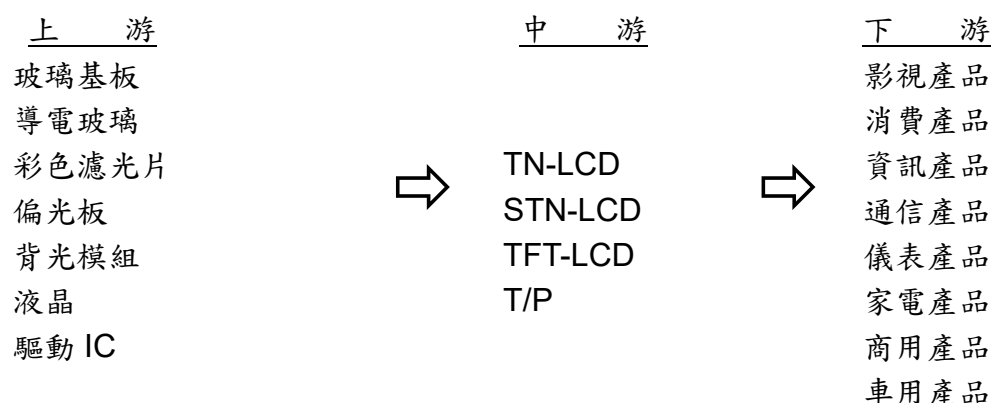
近年來中國面板廠積極擴充產能並進行整併，未來全球液晶面板產能將繼續向中國集中。依據 DIGITIMES 估計，至 2025 年中國將占據全球液晶面板產能之 71.6%，臺灣份額緩慢下降至 22.6%，而韓國和日本份額則將迅速縮小至 10% 以內。韓國面板廠不敵中國面板廠產能的競爭，將退出大尺寸 LCD 市場，專注於中小尺寸 AMOLED 市場，逐漸形成中國面板廠獨大局面。

(2)電容式觸控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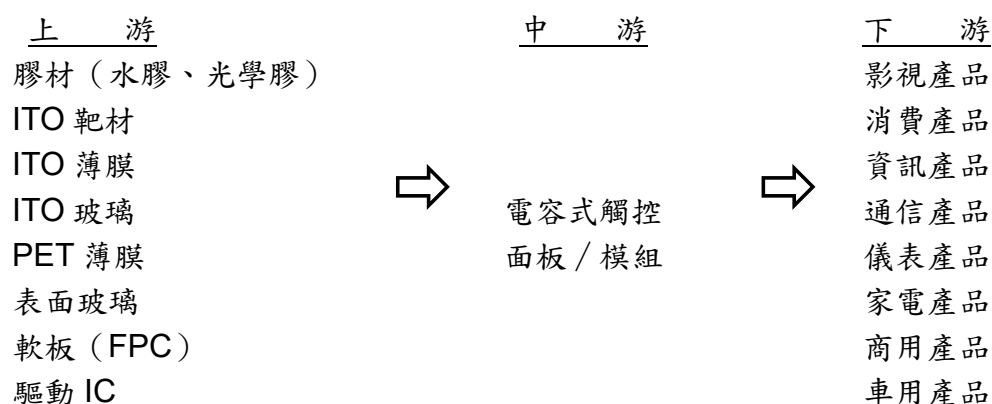
受到消費者對觸控介面直覺性操作的喜愛與習慣的養成，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不僅成為主要的操控介面並且快速成長，讓觸控面板無論產值或產量在過去幾年都有很高的成長率。將觸控技術結合面板的產品發展已超過 10 年歷史，雖然觸控市場目前發展趨於成熟飽和，但隨著新的應用市場與物聯網、人工智能、智慧居家等溝通模式的改變，人機介面趨向多元發展，譬如防水觸控可應用在醫療院所、航海船舶或使用在衛浴環境等，而 3D 手勢控制能應用在車用市場、自動遮蔽的智慧窗，或基於公共衛生規範，使用在自動販賣機面板或醫療設備等。總之觸控技術做為人機介面的基礎，隨著不斷整合其他技術，演變出新的人機溝通介面，加上各種 AI 人工智慧演算法的輔助與機械學習，使整體人機溝通介面發展，呈現出無可限量的願景。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液晶顯示器



(2) 電容式觸控面板



3. 各種產品之發展趨勢

(1) 中小尺寸液晶顯示器

消費型的中小尺寸顯示器主要應用在智慧手機、平板、NB、智慧家電及車用顯示器等，非消費型的利基顯示器，則應用在工業設備、儀器、醫療等。本公司專注於客製化利基顯示器，產品本身在特性上，無論是體積、重量、功能，甚至在品牌，都呈現相當不同的客製化特色，述說如下：

A. 高解析度、廣視角

由於液晶電視所帶動的大尺寸、高傳真視覺效果的技術需求，在眾家液晶面板廠的大規模投資下，已逐漸將 TFT 液晶面板價格平民化。影響所及，中小尺寸的顯示面板亦朝高解析度、廣視角的方向發展，因而帶動了許多新興終端應用產品。

B. 高亮度、廣色域

因應工控顯示器之高亮度等需求，以及醫療顯示器對於色彩之精準度，業界已將螢光量子點分散或塗佈於高分子中，形成薄膜，即所謂的量子點增強薄膜（Quantum Dot Enhancement Film；QDEF）。量子點的色準可以將藍光過濾成純淨白光，克服 LCD 的先天缺陷，有效減少對濾光層色彩補償的依賴，因此亮度和色域都得到了有效提升，實際使用的表現甚至與 OLED 面板不相上下。

C. 觸控螢幕取代傳統按鍵操作功能

在 Smart Phone 市場成為手機主流後，為充分運用機體空間，傳統的按鍵操作功能已逐漸由觸控螢幕取代，近年來 iPad 產品之發表，頗有取代小筆電之勢，促使中尺寸之 LCD 亦開始進入觸控螢幕時代。而由於網路普及化，聯網功能更為多元複雜，原以電阻式為主要觸控模式之結構已不及未來發展所需，具有多點觸控功能、透光率高之電容式觸控螢幕逐漸成為下一波革新之主流。

(2) 電容式觸控面板

雖然投射式電容觸控面板已成為主流，但各家廠商仍竭盡所能地加強技術研發，將觸控面板做得更輕、更薄、更省電、更便宜，期望在產品規格方面能滿足消費者的偏好，並拉大與競爭對手的差距，使得觸控面板業者必須加快速度研發出新一代的材料或結構以滿足行動裝置快速成長的需求。下列幾項為主要研發的重點方向：

A. 防水觸控 (Water Tolerance Touch)

防水觸控的應用範圍相當廣泛，譬如戶外門禁保全系統、車庫開關、浴室廚房設備及醫療設備等。當螢幕累積一定面積的水滴，將嚴重干擾觸控訊號，而透過演算法的修正調整，可有效降低觸控誤判的情形。

B. 電容式 3D 手勢感測技術 (Capacitive 3D Gesture Recognition Technology)

隨著新的應用市場與物聯網、人工智能、視覺溝通模式的改變，人機介面趨向多元發展，2D 觸控演變為 3D 手勢將成為趨勢。與電容式觸控感測技術相似，使用電場感測來偵測手勢，可偵測三度空間中的手勢動作，相較紅外線感測技術，電容式感測技術的電極隱藏在設備外殼裡面，可實現美觀的工業設計，不需要額外開孔。

4. 產品競爭情形

全球中小型 LCD 市場供需及產品結構已趨穩定，上下游之關鍵零組件品質、價格亦趨完整與透明，各廠的競爭力在於本身之產品設計能力、行銷通路、成本掌控、製造良率及設備稼動率。一般而言，台灣廠商在車載、工業用儀器、醫療器材、中高階通訊產品及特殊利基型產品方面，仍有一定的競爭優勢，至於量大標準型之消費性電子或大陸當地市場需求已是港商或大陸廠商的主市場，台灣廠商較無發揮的空間。

OLED 面板在消費性市場，特別是手機面板，將逐漸取代 LCD，因此各面板廠捨棄了過去集中資本在擴充產能的心態，轉而進行比 OLED 更先進的技術投資，譬如 MiniLED 與 Micro LED。尤其是台灣廠商整合既有的半導體、LED 及面板等技術優勢的 Micro LED，一旦成功量產，將與 OLED 形成產業競爭局面。本公司將密切注意其長期發展，所販賣之模組將搭載市場所需之顯示器技術，但目前主要之工控、醫療市場，仍會以 LCD 為主。

此外，許多傳統的顯示器相關公司在市場定位上逐漸揚棄過去的零組件供應商思維，強調電子電機、光學、機構、通訊、軟體及 AI 等跨領域整合，提供高附加價值產品及服務，甚至成為「解決方案」的提供者。除了讓顯示器呈現更多元化及差異化，也使客戶能節省資源投入，縮短開發時程共創雙贏。視客戶需要，部份零組件廠商也不再單純販賣硬體規格，改提供整機或部分階段的軟硬體整合，藉由解決客戶更多需求來提升毛利及銷售單價。透過價值轉型、技術創新及智慧製造，符合未來發展智慧生活、物聯網及車聯網等產業趨勢。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本公司 111 年投入之研發費用為新台幣 128,388 仟元，112 年預計投入研發金額為新台幣 150,000 仟元。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項次	研發成果	效益說明
1	60G 毫米波雷達手勢辨識技術開發	導入 60G mmWave Radar 方案進行浮空手勢辨識功能開發，藉由雷達可內藏於 cover lens 後方且無須開孔的優點，讓現有觸控顯示模組可附加浮空手勢辨識功能，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2	具短語音指令辨識功能的電容式觸控模組開發	將電容式觸控 IC 與 AI 短語音辨識 IC 整合在同一塊 PCB 上，加上 edt 同時掌握電容式觸控機能及語音辨識效能兩者的 firmware 參數調整能力，讓客戶透過 edt 的觸控顯示模組即可擁有各國語言的短語音指令辨識功能，協助客戶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3	邊緣電腦 AI 視覺技術研究與開發	透過 MPU 平台整合神經加速器，讓串流 CCD AI 影像辨識功能無需聯網就可以在 Edge 端 MPU 平台進行運算。
4	具邊緣電腦 AI 視覺功能的觸控顯示器開發	整合 Edge AI 影像辨識技術、SpaceGesture 電容感測技術及 HUD 投影裝置完成人-機-環境互動 (HMEI) 裝置的開發，讓使用者得以自然的在 HUD 反射玻璃上看到實景與 Edge AI 影像辨識後的虛實融合資訊，同時能直接於 HUD 玻璃進行手勢互動操作功能。
5	內嵌加熱功能之觸控顯示器技術開發	液晶顯示器在極低溫環境溫度下操作時，因液晶的物理特性會造成響應時間趨緩，導致顯示畫面不清晰、逐漸變淡及圖像殘留等問題，讓使用者不易辨識影像以致判讀錯誤。將 edt 取得美國發明專利之內嵌智慧加熱裝置整合於觸控顯示器中，可於極端寒冷環境下仍保有優秀的顯示成效，成功取得美國高端運輸載具之量產訂單。
6	內嵌 NFC 功能之觸控顯示器技術開發	提出新的內嵌 NFC 功能之觸控結構，將 NFC 天線直接成型於蓋板下方或緊鄰 sensor 週邊，除可省去天線放置空間使機構設計更簡單，因不需額外組裝天線亦可節省組裝成本並提高良率，且天線位於模組的正前方表面將使感應物件與 NFC 天線間更容易感測。此結構可應用於智慧支付、門禁系統、雙向裝置配對等。
7	3D 裸眼懸浮觸控顯示器技術開發	使用裸眼 3D 新技術以實現非接觸式的懸浮觸控，提供使用者更人性化、更自然和更直覺的影像視覺及沉浸式互動體驗，亦可杜絕人員直接觸碰面板而導致細菌或病毒的傳播。
8	無線網路通訊模組應用整合開發	edt 的智慧顯示觸控嵌入式模組係基於無線網絡 MQTT 協議框架，完成輕量級、高性能、具備可靠性及安全性的訊息傳輸應用，將使客戶的產品更具競爭力。
9	環境感應 sensor 整合應用開發	edt 先後導入並成功建立光學式、非光學式、RF、類比、數位等 29 項各類型 sensor 的 driver，以便客戶更快速的使用各式領域的環境感應 sensor，加快客戶開發與導入新產品。
10	智慧財產權（包含專利和營業秘密）	提案申請共 25 件，其中屬於專利 19 件、營業秘密 6 件；核准通過共 11 件（累計前幾年提案）。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提供 TFT LCD 模組之差異化設計，以滿足客戶之不同客製化需求，並增加泛工控及醫療等利基型顯示器產品結構比重，使產品類型更多元化，以維持公司未來之成長性及獲利能力。
- (2)開發嵌入式系統解決方案，協助客戶整合軟、韌、硬體設計等開發需求，進一步差異化與高附加價值化，透過技術整合提高產品毛利及售價。
- (3)導入各項先進工程技術及新材料樣式，改變產品模組組態，提升生產技術，使公司之產品設計能力一方面符合輕、薄、短、小、精緻化之趨勢，另一方面兼具泛工控市場對嚴苛之操作環境所需之設計水準。
- (4)增進海外據點技術服務功能，提升 Total Solution 之業務比重，以滿足客戶所需之即時化服務品質。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提升公司技術研發能量，建立自主應用軟／韌體開發能力，並鎖定未來性前瞻人機互動技術進行研發。
- (2)優化光學式全貼合製程成本及表面處理、異形切割等顯示器技術，並強化既有之電容式觸控技術，發展防水觸控，以應用在戶外門禁保全系統、停車場設備裝置、浴室廚房設備及醫療設備等。
- (3)研發 3D 手勢及智慧型演算法，發展多元化技術之互動顯示器人機介面，以實現未來居家智慧生活，取得未來高毛利市場之先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的銷售地區：

本公司主要終端客戶係來自北美及歐洲，如依下單客戶所在地理位置區分則為亞洲佔 11.30%、歐洲佔 54.29%、美洲佔 24.31%、其他地區及內銷佔 10.10%。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中小型液晶顯示器、電容式觸控面板及其模組，為液晶顯示元件之一環。依據光電科技工業協進會（PIDA）資料顯示，台灣 2022 年面板產值達 273 億美元，而本公司該年度營業收入為 1.57 億美元，佔台灣面板產值 0.58%；另依據群智諮詢（Sigmaintell）統計資料顯示，2022 年全球顯示面板產值約為 1,011 億美元，本公司營業收入占全球面板產值比率約 0.16%。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2022 年全球顯示面板市場動盪加劇，特別是受到新冠肺炎疫情、俄烏局勢、超級通膨影響，全球手機、電視等市場消費需求明顯萎縮，商用需求亦復甦不利，各品牌庫存持續走高，處於艱難的產業週期。CINNO Research 研究報告指出，2023 年消費電子終端需求難以出現明顯復甦，面板供過於求的挑戰依然存在，預計全球面板出貨量將小幅減少，但因各應用產品有尺寸加大的趨勢，帶動面板出貨面積在 2023 年同比增長 3% 左右。預計 2023 年全球面板產值將與 2022 年相當，不會出現大幅下滑。

2023 年全球經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減弱，疫情給商用顯示帶來的紅利也將消失，但一些商用顯示場景依然存在，例如疫情促進零售業的無人和少人服務，改由資訊顯示裝置提供更多「非接觸式」服務，應用習慣的改變將成為後疫情的常態，而且隨著疫情趨緩，大眾的社會生活活躍度和交際程度增加，對商用顯示器的需求會持續成長。

近年來綠色新能源意識抬頭，不但帶動電動車、自駕車快速發展，消費者開始追求乘車時的娛樂及智慧化服務需求，讓車內娛樂體驗再進化，因此大幅提升車用顯示器需求。「智慧座艙」的興起，提供駕駛更多元的智慧體驗，已成為全球豪華汽車大廠爭相布局的重點，包括儀錶板、後視鏡、抬頭顯示器、中控面板、後座娛樂應用等面板均須具備高解析度、高亮度等特點，並導入 AMOLED 及 mini LED 背光技術，顯示器相關廠商也開始積極發展整車娛樂系統整合技術，提高顯示器本身的附加價值。因汽車產業需求將繼續保持強勁，汽車面板有潛力成為顯示市場的第六大應用。

物聯網 (IoT) 的發展帶來全新商業模式與垂直應用，牽動產業生態體系變革，相關應用包括工控、車載、智慧音響、智慧白色家電等。物聯網技術由提升使用者體驗出發，逐步發展輕薄設計、軟性顯示器、透明顯示器等新的解決方案，重新定義人機介面，產業也將從以往的規模競爭走向價值競爭。因平板電腦主流尺寸加速大型化、數位相機需求持續萎縮、智慧型手機面板續轉向 AMOLED，將使車用及物聯網應用成為未來全球中小尺寸 TFT LCD 出貨主要成長動力。

在醫療器材產品方面，隨全球人口增長、人口老齡化程度提高、發展中國家經濟增長，以及全球化趨勢下的傳染病影響力增加，醫療相關市場將保持長期而持續地增長。COVID-19 疫情的爆發帶動全球醫材結構轉變及相關醫材需求，國際市場調查機構「日商環球訊息」(GII) 指出，醫療設備的市場規模在 2022 年~2026 年間預估將以年複合成長率 5.5% 成長到 1,554 億美元。本公司已深耕醫療產業多年，因此審慎樂觀地預估應用於醫療產品比例可望逐年成長。

在未來汽車智慧化、萬物互連、元宇宙等產業與技術趨勢下，顯示器終端將朝向高階化、多元化、融合化方向發展，長期推動整體顯示器市場成長。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A. 堅強的經營團隊

本公司之經營團隊服務於 LCD 相關產業有超過 25 年以上資歷，擁有資深技術及管理人才，對技術及市場需求有極高的敏感度，因此能夠充份掌握 LCD 市場的脈動。不僅重視產品研發及品質的提昇，更勇於創新並朝上游及高附加價值產品發展，而且向心力強、人員安定性高，近年來經過金融風暴之歷練，公司決策更具遠見，並依既有的研發腳步，成功跨入觸控面板領域，成為國內液晶顯示器產業的領導廠商之一。

B. 與國際大廠成為完整的產銷體系，進、銷貨來源穩定

在品質方面，本公司設立初期即已取得 ISO 9001、ISO 9002 之國際品質認證，更率先通過三大汽車 QS 9000 之品質認證，成為國內液晶顯示器產業中第一家獲此殊榮廠商。此外，並嚴格篩選上游供應廠商，以確保產品品質之優異。

在訂單交期方面，本公司憑藉彈性化的生產流程及多年來與關鍵性原料供應商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克服 LCD、LCM 產品種類、規格繁多且交期短的行業特性。利用生產線準確的交期及穩定的品質不僅為本公司爭取到國際大廠的訂單，並進而成為其長期合作的策略夥伴。

C. 朝應用端垂直整合之方向發展，增加產品附加價值，提昇競爭力

本公司長期秉持品質、技術與服務經營廣大市場及客戶，在結合顯示器與觸控面板功能所衍生的「互動式顯示解決方案」(Interactive Display Solution) 有非常具競爭力的表現；無論是產品本身高度要求的光學貼合製程能力及良率，或客戶應用端軟體相容測試之技術支援，都超越一般同業水準。

D. 優異的品質及穩定的訂單

本公司的管理階層均來自國內外知名大廠，具有多年的技術經驗，加上成立之初即採用當時最先進的機器設備並嚴格控管產品流程，提升良率，故本公司產品品質多年來一直保持穩定，接連獲得利基型產品，如網路電話、行動醫療、高階伺服器、工業人機介面、家用自動化保全系統等國際大廠認證。一旦經過其認證後，便可進入其長期的供應商體系，帶來穩定的訂單機會，因此本公司之業績均有長遠而穩定的客戶基礎作為支撐。

(2) 有利因素

A. 觸控面板及模組的需求穩定增長

由於可拆卸 (2 in 1) 平板電腦、車載、穿戴式裝置等新興應用產品帶動，加上車用觸控面板需求明顯增溫，預估未來觸控面板市場的規模仍將穩定成長。況且，電容式觸控面板的應用領域不斷在擴增，舉凡遊戲機、教育用平板電腦、白色家電、GPS、公共資訊查詢系統 (KIOSK)、ATM、POS 銷售系統、自動售票機……等均大量採用電容式觸控面板，顯示觸控面板產業在泛工控市場有相當大的成長潛力。

B. 物聯網 (IoT) 興起帶動智慧穿戴裝置的發展

隨著物聯網、大數據分析技術的快速發展，能夠感知與擷取資料的智慧穿戴裝置需求日趨明顯，無論是零售業、運輸物流業、農產畜牧業、智慧城市發展、醫療業都需要這套資料收集分析流程，來掌握終端最新動態以做出最佳決策，但由於智慧穿戴裝置包括智慧眼鏡、智慧手錶及手環等，始終無法在消費市場掀起如同智慧型手機一樣的浪潮，設法轉進其他利基市場，便成為智慧穿戴裝置未來的重要出路。

網路醫療科技日益進步，讓搭載擷取人體相關資訊感測器的穿戴裝置，得以實現個人化精準治療。在疾病預防、照護管理等方面，可以提供遠距與居家照護，提升病患的生活品質，減輕醫護負擔，讓穿戴裝置因此找到市場的新藍海。智慧穿戴裝置能夠在醫療應用領域有效發揮，連帶也讓適用於穿戴裝置的技術，如感測器、AMOLED 面板等得以迅速發展。在物聯網興起後，各類裝置藉由晶片進行智慧化升級，實現所謂的智慧城市、智慧交通、智慧家庭等應用，並隨著 5G、人工智慧等前瞻技術發展，進一步進化為智慧物聯網 (AIoT)。新冠肺炎疫情驅使數位轉型增速，讓企業更加重視相關技術發展，如今紛紛加大投資，市調單位 MarketsandMarkets 預估到 2024 年 AIoT 市場規模將從 2019 年的 51 億美元，提升到 162 億美元。因此，物聯網被視為繼行動裝置之後的最大科技商機，將帶動中小尺寸面板市場持續成長，未來發展更寬廣。

C.上游關鍵零組件及材料產業供應體系的建立與成形

上游關鍵零組件包括化學品（如光阻劑、ITO 靶材等）、背光源（如發光二極體及冷陰極管）、背光模組（指將背光源及稜鏡片及增亮膜、擴散膜、導光板等整合而成的模組）、光罩、ITO 導電基板、塑膠框、稜鏡片、擴散膜、增亮膜、導光板、驅動 IC 等。目前台灣廠商在部分的零組件上，如背光模組、彩色濾光片、稜鏡片、增亮膜、擴散膜、偏光板、驅動 IC 等，已在產業供應鏈上取得一席之地，但 TFT-LCD 產業上游材料如玻璃基板、ITO 靶材及偏光板的 PVA 膜等，主要仍仰賴日系廠商供應。

(3)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觸控產業逐漸進入高度成熟階段，因應用前景看好，競爭者持續擴充新產線，增加產銷失衡風險

由於應用產品市場的多方發展，帶動觸控面板市場需求的持續成長，但市場競爭亦漸趨激烈，競食技術門檻較低階的市場，整體產品之市場價格存在下降的壓力。

因應對策：

積極透過製程及設計之改良、變更來提升產品組合之價值，以滿足客戶多樣化的需求，並同時加強產品組裝之彈性及效率，縮短交期，提昇產品競爭力；此外，引進自動化生產設備及改善製程，落實生產分工精實管理，充分做到比較利益之互補效果，有效降低生產成本，增強公司的競爭力。

B.部份關鍵性原料供應有週期性失衡

上游原物料如控制 IC、ITO 導電玻璃供應不及 LCD 及 CTP 產業的成長，導致上游原料供應時有吃緊，影響生產交貨期限。

因應對策：

主要原料供應商至少保持二家以上，並與上游重要供應鏈建立密切的合作伙伴關係。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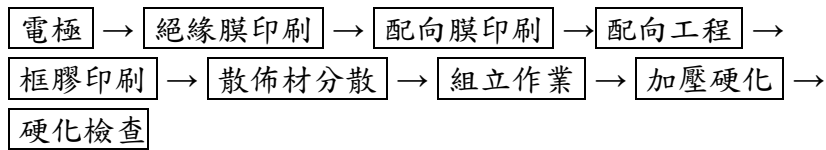
- (1)工業設備應用
- (2)智慧家庭設備應用
- (3)車載相關應用
- (4)醫療器材應用
- (5)商業及辦公設備應用

2. 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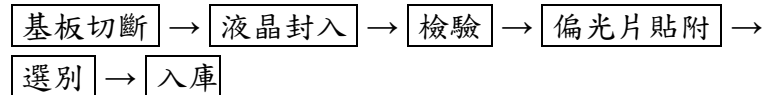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 LCD、LCM 及 T/P，茲將其主要製程分別列示如下：

(1) LCD

· 前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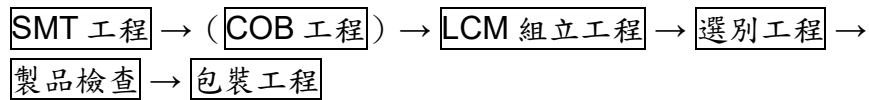


· 後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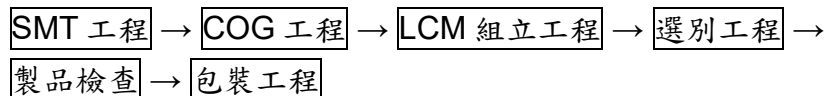


(2) LC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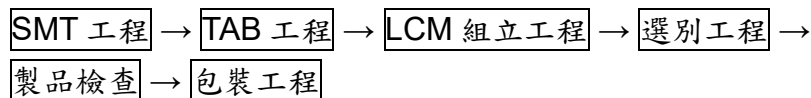
· 組立



· CO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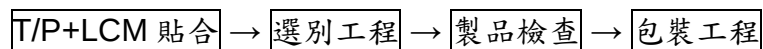
· TAB



(3) T/P



(4) T/P+LCM



(三)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所在地
背光模組	台灣、中國大陸
驅動 IC、觸控 IC	台灣
ITO 導電玻璃	台灣
液晶	日本、中國大陸
偏光板	台灣、中國大陸
面板	台灣、中國大陸
Cover lens	台灣、中國大陸
TFT 模組	台灣、中國大陸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廠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				110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	390,224	13.38	無	甲	600,744	21.20	無
	其他	2,526,102	86.62		其他	2,233,585	78.80	
	進貨淨額	2,916,326	100.00		進貨淨額	2,834,329	100.00	

向甲公司進貨金額減少，係因銷售品種結構變化連帶影響個別廠商進貨金額。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				110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934,812	19.92	無	A	1,240,044	29.64	無
2	B	613,243	13.07	無	B	363,875	8.70	無
3	C	486,677	10.37	無	C	509,045	12.17	無
	其他	2,657,974	56.64		其他	2,070,439	49.49	
	銷貨淨額	4,692,706	100.00		銷貨淨額	4,183,403	100.00	

銷售予 A、C 公司的金額減少、B 公司的金額增加，係因終端客戶需求變化所致。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 千枚 / 仟組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生產量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LCM 顯示器模組	30,480	2,240	943,824	30,480	2,571	917,856
T/P Sensor 及模組	7,524	5,849	3,264,101	7,524	6,383	3,252,950
合 計	(註 3)	(註 3)	4,207,925	(註 3)	(註 3)	4,170,806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註 3：因單位不同，故無法加總列示。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 仟組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銷售量值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產品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觸控及液晶顯示器模組	172	364,063	4,934	4,234,814	202	401,782	4,590	3,660,110
其 他	—	11,921	—	81,908	—	4,372	—	117,139
合 計	172	375,984	4,934	4,316,722	202	406,154	4,590	3,777,249

三、從業員工資料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管 理 人 員	75	75	74
	間 接 人 員	301	287	299
	研 發 技 術 人 員	128	130	126
	作 業 員	608	569	594
	合 計	1,112	1,061	1,093
平 均 年 歲		43.37	43.22	43.91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3.31	13.30	13.82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 士	0.09%	0.10%	0.09%
	碩 士	5.31%	5.56%	5.40%
	大 專	33.72%	34.40%	34.31%
	高 中	41.64%	42.32%	41.17%
	高 中 以 下	19.24%	17.62%	19.03%

四、環保支出資訊：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生產及銷售液晶顯示器面板、電容式觸控面板及其模組，於生產過程中產生之廢氣、廢污水、廢棄物或其他有害之物品，均依相關環保法規處理，尚無工業污染等問題，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均無因污染環境而遭受損失之情事。未來本公司亦將繼續秉持永續發展精神，遵守各項環保法規，可能發生環保支出之可能性極微。有關本公司之環境保護作為請參閱永續報告書。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教育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1. 員工福利措施：

獎金 / 津貼	保險	假期
年終獎金	勞工保險	給薪年假
員工分紅	全民健康保險	給薪事假
員工認股權憑證	勞工退休金提撥	病假
KPI 績效獎金	員工及眷屬團體保險	生理假
結婚 / 生育賀禮津貼	養老保險	婚假
住院 / 喪葬慰問津貼	醫療保險	產假
節日與生日禮金	失業保險	產檢假
員工 / 員工子女獎學金	工傷保險	陪產假
公司團膳用餐補助	生育保險	育嬰假
免費定期檢康檢查	住房公積金	喪假
旅遊 / 藝文欣賞補助津貼		
員工持股信託獎勵金		
COVID-19 特別慰問金		

2.教育訓練：

- (1)本公司 111 年教育訓練費用支出為新台幣 160 仟元，進修與訓練之重點為科技新知及環安衛相關課程、特定設備操作訓練等。
- (2)本公司秉持「人力資源」為企業永續經營的最大財富之原則，為了使公司同仁不斷精進、創新，以人才之長期培訓、各層級員工訓練之落實、管理能力之提昇、專業技能之傳承為本公司教育訓練之主要目的；唯有逐年將每年度之教育訓練主題規劃作最有效之運用，方能培養更符合企業文化特質之員工。
- (3)除了新進人員之通識專業訓練、各階層管理職之管理能力訓練、各部門內之專業職能訓練外，並針對每年度公司經營策略規劃之重點課程實施教育，以期提昇公司同仁本身能力外，亦能達到公司年度經營策略之目標。

3.退休制度：

- (1)本公司均遵照政府之相關法令辦理，針對具有勞動基準法退休制度（勞退舊制）工作年資之勞工，每月按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專戶儲存以備員工退休時給付；至於選擇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制度（勞退新制）之所有員工（含非正式員工），每月則提撥薪資總額 6%儲存於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中。
- (2)本公司並依規定向政府機關報備設置勞工退休金準備監督委員會，負責勞工退休金準備金提撥相關事宜。
- (3)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管理辦法，專職員工自聘僱日起均得適用本辦法。員工申請退休之條件及程序簡述如下：
 - A.本公司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 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 B.員工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得強制其退休：
 - 年滿六十五歲者。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本公司得報請中央主管機關予以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 C.員工退休金給與標準：
 - 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制度（勞退舊制）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但依規定強制退休之員工，其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加給百分之二十。
 -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制度（勞退新制）規定之員工，本公司按月依工資分級表提繳其工資 6%之金額至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員工得在其每月工資 6%範圍內，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
 - D.退休金給付程序：本公司應給付員工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之退休金，自員工退休之日起三十日內給付之。員工得檢具證明文件，於金融機構開立專戶，專供存入勞工退休金之用。

(4)海外地區之子公司之退休金為確定提撥制，按照當地政府之規定，每月繳交養老、醫療等各類社會保障金。

(5)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制度（勞退舊制）工作年資之勞工，截至 111 年底其勞工退休準備金累計金額達新台幣 138,366 仟元；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制度（勞退新制）規定之員工，本公司 111 年度共提撥新台幣 27,294 仟元。

(6)本公司 111 年有 4 名員工退休，已依相關退休規定辦理離職。

(7)其他重要協議：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本公司平時即重視員工各項福利，強調勞資雙方雙向溝通，以促進勞資和諧，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勞資糾紛之發生及因而所產生之損失，在本公司一向秉持勞資互助互利的情形下，未來可能發生勞資糾紛損失之可能性極微。

2.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無。

(三)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針對員工的行為與倫理守則，本公司制定許多相關辦法與規則，讓各職級員工的倫理觀念、權利、義務及行為有所依賴，各項相關辦法簡述如下：

1.職務授權管理辦法：為提高工作效率，加強分層負責管理及有效規範各職級員工在工作上之權利。

2.各部門工作職掌：明確規範各單位職掌及組織功能。

3.工作規則：對員工行為或動作導致公司在營運上之利得或損失給予獎勵或懲罰。

4.新進人員教育辦法：為使新進同仁在於報到時及早消除對新環境的不安感，並儘快熟悉工作環境及人員，協助新進同仁在短期間內安排就緒，發揮其生產力，並降低新進同仁流動率。

5.考勤作業管理辦法：為使員工休假、請假有所依循。

6.考核作業管理辦法：健全考核制度及建立員工良好的紀律並於每年考核員工的工作成果及績效，作為調薪、升遷、獎金發放與教育訓練課程安排的依據。

7.性騷擾防治與處理實施辦法：為防制工作場所性騷擾，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規範員工在工作場所言談與舉止。

8.智慧財產權管理辦法：為維護公司營業秘密，保障商業利益與競爭能力，避免洩漏而造成損害。

9.誠信經營管理辦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故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四)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1.制定環保安全管理辦法。

2.設置安全衛生管理單位及人員：

(1)依照勞工安全衛生法規定設置安全衛生管理單位。

(2)依照勞工安全衛生法規定作業現場需設置急救人員，並依規定安排複訓。

(3)依照勞工安全衛生法規定從事有機溶劑作業、特定化學品作業、危險性機械設備、高壓氣體設備作業人員須領有訓練合格證書，並依規定安排複訓。

(4)每月召開環境安全月報會議，於會議中討論環境安全相關議題。

(5)每月安排安全消防稽核。

3.消防及設施安全

(1)每月委託保養公司進行升降機保養及點檢，每年委託合格檢查機構進行複檢。

(2)由廠務課實施各消防設備點檢，每年委託合格檢查機構進行複檢。

(3)由廠務課實施高壓氣體設備點檢，每年委託合格檢查機構進行複檢。

4.衛生

(1)每半年進行作業環境檢測。

(2)每年進行勞工定期健康檢查及特殊健康檢查。

(3)設置醫務室配有駐廠護理人員與臨廠醫師提供適當醫療協助。

5.已於 110 年 2 月 23 日取得 ISO 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公司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指定資訊部最高主管為資安主管，並設立「資訊安全委員會」及「資訊安全執行小組」以強化本公司之資通安全。「資訊安全委員會」係由資安主管擔任召集人，公司內各單位包含稽核室、資訊部、管理部、法務暨市場部各委派 1 人為委員，另成立「資訊安全執行小組」由召集人指派資訊部人員擔任組員，負責規劃及執行各項資通安全作業，包含資通安全預防及事件處理。

「資訊安全委員會」核定「資訊安全執行小組」所擬訂之資通安全政策，並定期召開管理審查會議，或於組織有重大變更時（如組織調整、業務重大異動等）重新評估政策之適用性。資通安全政策將依照評估結果、相關法令、技術及業務等最新發展現況予以適當修訂，以確保符合實際需求。「資訊安全委員會」亦會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資安風險管理情形，以加強董事對公司營運的督導與管理。

2.資通安全政策：

(1)本公司應落實相關法令之遵循，包括智慧財產權保護法、個人資料保護法，以及與外部單位簽訂之協議、契約等。

(2)由資訊部與管理部負責推動相關管理制度之計畫、執行與溝通協調，並積極辦理資訊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之教育訓練及宣導，以確保人員熟悉業務執行所負之安全責任。

- (3)本公司員工因執行業務而持有之資訊資產以公有公用為原則，依其需求進行分類分級與風險評估，以達到有效控管；資訊化作業依業務執行之實際需求，規劃營運持續管理，以確保資訊化作業之可用性。
- (4)實體辦公環境及重要資訊設備機房均進行出入管制，以維持環境之安全。
- (5)為防範電腦病毒及惡意軟體影響作業，除經合法授權之系統及應用軟體外，禁止使用其他非授權軟體。
- (6)為確保管理制度之有效性，凡違反管理制度相關程序規範者，依相關規定審議懲處。

3.具體管理方案：

本公司考量資安險仍是新興險種，涉及資安等級檢測機構、理賠鑑識機構及不理賠條件等相關配套，因此經資訊安全委員會評估後，暫不購買資安險。目前針對資安風險管理之主要措施已能有效防護資通安全，最近一次提報於 111 年 11 月 8 日董事會，詳細內容揭露於本公司網站「關於全台晶像」項下之「資通安全管理」。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資訊部共設置 3 人負責資通安全管理。
- (2)由專業資安廠商協助防火牆連線規則備份與管理諮詢、防毒與備份系統授權與管理諮詢，並提供進階整合型端點防護……等服務，每年費用支出合計 582 仟元，另購置防火牆等相關硬體設備共 2,638 仟元。
- (3)每年對全體員工實施相關「資訊安全教育訓練」達 2 小時，總共 931 人次，訓練時數 1,862 小時，111 年完訓率達 100%。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契約對象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聯貸合約	玉山銀行 等七家銀行	109.05.15~114.05.14	總額新台幣捌億元 聯合授信合約	維持特定之 財務比率
董監責任險	富邦產險	112.01.18~113.01.18	董監責任險	無
資訊科技 責任險	和泰產物保險	111.11.01~112.11.01	錯誤疏漏險	無
商業綜合 責任險	和泰產物保險	111.11.01~112.11.01	產品責任險	無
貨物運輸險	第一產物保險	112.01.01~112.12.31	運輸險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11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流動資產		3,506,575	2,979,118	3,010,069	2,950,694	2,744,6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461,222	332,762	331,314	365,955	455,838
無形資產		5,247	3,685	4,111	3,777	2,471
其他資產(註2)		312,729	273,878	263,695	316,440	191,158
資產總額		4,285,773	3,589,443	3,609,189	3,636,866	3,394,06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12,086	947,700	1,478,103	1,528,241	1,096,599
	分配後	1,663,938	1,136,589	1,666,992	1,717,130	1,175,303
非流動負債		545,844	569,360	150,521	156,644	488,31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57,930	1,517,060	1,628,624	1,684,885	1,584,909
	分配後	2,209,782	1,705,949	1,817,513	1,873,774	1,663,613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2,265,074	2,027,331	1,939,757	1,892,106	1,742,230
股本		1,574,076	1,624,076	1,624,076	1,624,076	1,744,076
資本公積		35,840	25,980	15,423	4,397	28,22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97,783	654,787	591,094	539,266	355,707
	分配後	645,931	465,898	402,205	350,377	277,003
其他權益		(120,343)	(104,491)	(117,815)	(102,612)	(112,570)
庫藏股票		(122,282)	(173,021)	(173,021)	(173,021)	(273,209)
非控制權益		62,769	45,052	40,808	59,875	66,92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327,843	2,072,383	1,980,565	1,951,981	1,809,159
	分配後	2,075,991	1,883,494	1,791,676	1,763,092	1,730,455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列各年度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均已予揭露。

註4：上列分配後數字已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二)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11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4,692,706	4,183,403	3,737,299	4,107,559	2,818,735
營業毛利	917,448	713,185	785,867	801,020	479,351
營業利益	384,168	266,855	333,952	314,590	60,96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6,593	1,069	(59,843)	(10,690)	65,661
稅前淨利	500,761	267,924	274,109	303,900	126,62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19,976	236,535	232,996	257,047	112,16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419,976	236,535	232,996	257,047	112,1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3,774	33,615	(26,549)	10,820	(29,06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33,750	270,150	206,447	267,867	83,09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20,003	237,280	233,466	257,325	111,926
淨利(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27)	(745)	(470)	(278)	23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416,033	265,906	225,514	274,921	82,27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17,717	4,244	(19,067)	(7,054)	820
每股盈餘	2.83	1.60	1.57	1.73	0.71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均已予揭露。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三)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11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流 動 資 產		3,268,029	2,791,982	2,891,257	2,852,695	2,651,6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註 2 ）		318,759	266,891	278,747	309,051	340,513
無 形 資 產		5,247	3,666	4,091	3,760	2,448
其 他 資 產 （ 註 2 ）		521,936	392,155	403,771	423,352	352,910
資 產 總 額		4,113,971	3,454,694	3,577,866	3,588,858	3,347,484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306,427	868,603	1,489,274	1,543,804	1,117,174
	分 配 後	1,558,279	1,057,492	1,678,163	1,732,693	1,195,878
非 流 動 負 債		542,470	558,760	148,835	152,948	488,080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848,897	1,427,363	1,638,109	1,696,752	1,605,254
	分 配 後	2,100,749	1,616,252	1,826,998	1,885,641	1,683,958
股 本		1,574,076	1,624,076	1,624,076	1,624,076	1,744,076
資 本 公 積		35,840	25,980	15,423	4,397	28,226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897,783	654,787	591,094	539,266	355,707
	分 配 後	645,931	465,898	402,205	350,377	277,003
其 他 權 益		(120,343)	(104,491)	(117,815)	(102,612)	(112,570)
庫 藏 股 票		(122,282)	(173,021)	(173,021)	(173,021)	(273,209)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2,265,074	2,027,331	1,939,757	1,892,106	1,742,230
	分 配 後	2,013,222	1,838,442	1,750,868	1,703,217	1,663,526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列各年度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3：上列分配後數字已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四)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11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4,624,510	4,085,202	3,642,433	3,991,472	2,708,895
營業毛利	809,404	619,107	681,192	674,877	364,548
營業利益	361,683	264,308	323,241	298,793	50,93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5,448	2,227	(53,072)	2,259	72,426
稅前淨利	497,131	266,535	270,169	301,052	123,35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20,003	237,280	233,466	257,325	111,92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420,003	237,280	233,466	257,325	111,9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970)	28,626	(7,952)	17,596	(29,65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6,033	265,906	225,514	274,921	82,274
每股盈餘	2.83	1.60	1.57	1.73	0.71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3：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博任、陳國宗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段落
108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博任、蘇彥達	無保留意見
109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博任、蘇彥達	無保留意見
110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博任、蘇彥達	無保留意見
111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永祥、蘇彥達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11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68	42.26	45.12	46.32	46.7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23.05	793.88	643.22	576.19	504.0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48.32	314.35	203.64	193.07	250.28
	速動比率	169.96	197.62	139.26	136.81	168.37
	利息保障倍數	4928.00	3019.51	2512.29	2231.88	1132.3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42	6.19	6.49	7.85	5.62
	平均收現日數	56.85	58.96	56.24	46.49	64.94
	存貨週轉率(次)	3.44	3.44	3.31	3.74	2.6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61	7.22	7.08	7.41	5.81
	平均銷貨日數	106.10	106.10	110.27	97.59	137.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1.82	12.59	10.71	9.99	6.6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9	1.16	1.03	1.16	0.8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87	6.77	6.68	7.63	3.52
	權益報酬率(%)	19.08	11.67	11.84	13.66	6.0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1.81	16.49	16.87	18.71	7.26
	純益率(%)	8.94	5.65	6.23	6.25	3.98
	每股盈餘(元)(註4)	2.83	1.60	1.57	1.73	0.71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53.16	15.82	11.08	25.91	26.4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5.37	75.58	133.30	215.11	251.01
	現金再投資比率	9.39	(註5)	(註5)	6.16	4.0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7	1.24	1.23	1.27	2.11
	財務槓桿度	1.03	1.04	1.04	1.05	1.25

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分析變動達20%以上者)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降低，係因111年歐洲子公司新購土地及辦公室，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110年增加128,460仟元，幅度達38.60%。
2. 流動比率降低，係因111年新增短期借款270,000仟元，致流動負債較110年增加464,386仟元，幅度達49.00%。
3. 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提高，係因本公司111年營收成長，加上材料成本及匯率表現均有利於毛利率及整體獲利，致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分別較110年增加232,837仟元及183,441仟元，幅度達86.90%及77.55%。
4. 現金流量比率提高，係因111年稅前淨利大幅提高，但應收帳款及存貨減少，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110年增加600,700仟元，幅度達400.46%。
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提高，係因上述111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致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110年增加848,858仟元，幅度達94.13%。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均已予揭露。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註4：每股盈餘係以年底已發行股數依實際流通期間加權平均計算，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並追溯調整之。

註5：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除現金股利後為負數。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個體財務分析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11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4.94	41.31	45.78	47.27	47.9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80.77	968.96	749.27	661.72	654.9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50.15	321.43	194.13	184.78	237.35
	速動比率	177.92	207.24	135.87	135.50	168.78
	利息保障倍數	5466.26	3438.36	2589.34	2374.66	1106.2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85	5.54	5.62	6.68	4.61
	平均收現日數	62.39	65.88	64.94	54.64	79.35
	存貨週轉率(次)	3.86	3.75	3.68	4.27	3.1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64	8.04	7.97	8.41	6.79
	平均銷貨日數	94.55	97.33	99.18	85.48	116.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5.79	14.97	12.39	12.28	8.1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2	1.16	1.01	1.15	0.8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29	6.92	6.75	7.72	3.57
	權益報酬率(%)	19.56	11.96	12.18	14.16	6.2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1.58	16.41	16.63	18.53	7.07
	純益率(%)	9.08	5.80	6.40	6.44	4.13
	每股盈餘(元)(註3)	2.83	1.60	1.57	1.73	0.71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53.60	10.65	8.88	22.43	23.6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8.30	68.10	129.18	226.85	281.72
	現金再投資比率	9.35	(註4)	(註4)	5.67	3.7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3	1.18	1.19	1.23	2.24
	財務槓桿度	1.03	1.03	1.03	1.05	1.32

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分析變動達20%以上者)

1. 流動比率降低，係因111年新增短期借款270,000仟元，致流動負債較110年增加437,824仟元，幅度達50.41%。
2. 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提高，係因本公司111年營收成長，加上材料成本及匯率表現均有利於毛利率及整體獲利，致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分別較110年增加230,596仟元及182,723仟元，幅度達86.52%及77.01%。
3. 現金流量比率提高，係因111年稅前淨利大幅提高，但應收帳款及存貨減少，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110年增加607,788仟元，幅度達656.80%。
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提高，係因上述111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致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110年增加762,786仟元，幅度達98.75%。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計算公式請詳上一頁所列示。

註3：每股盈餘係以年底已發行股數依實際流通期間加權平均計算，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並追溯調整之。

註4：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除現金股利後為負數。

三、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永祥及蘇彥達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黃惠鈴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九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曾瑞銘



日 期：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九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高雄市80147前金區中正四路211號12樓之6
12th Fl., - 6, No. 211, Zhongzheng 4th Road,
Kaohsiung City 80147,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7) 213 0888

Fax 傳真 + 886 (7) 271 3721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全台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台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全台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全台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應收帳款評價

有關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會計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帳款減損評價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全台集團客戶多屬工業儀器、智慧家庭控制設備、醫療、手持式終端設備，以及資訊家電產品製造業，易因終端產品產製過程順利與否，而需釐清產品問題責任歸屬，或因全球經濟環境動盪致而影響某些客戶之付款延宕，此外，應收帳款授信期間即存在固有之信用風險，因此應收帳款收款情況為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所重視，且應收帳款金額對財務報表具重大性，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全台集團平常與客戶間之對帳跟催收流程與作業程序、分析應收帳款帳齡表、檢視全台集團歷史收款及發生壞帳之記錄、前瞻性產業經濟狀況及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度等資料，並評估其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有關項目之揭露是否適切。

二、呆滯存貨評價

有關呆滯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呆滯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呆滯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呆滯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全台集團係從事液晶顯示器及電容式觸控面板產銷，長期專注於非消費性領域之中小尺寸利基市場，產品主要運用於工業儀器、智慧家庭控制設備、醫療、手持式終端設備、以及資訊家電等，因此少量多樣及客製化產品之開發設計，係為全台集團發展策略重點。而少量多樣及客製化產品，均將影響呆滯存貨庫存成本跌價與否評估，因此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之呆滯存貨，將因此導致呆滯存貨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呆滯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全台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執行抽樣程序檢查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及分析兩期庫齡變化情形，並檢視以前年度對存貨備抵損失提列之準確度及所採用之存貨淨變現價值，針對庫齡天數較長之存貨，檢視其期後去化狀況及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以驗證全台集團管理階層估計呆滯存貨備抵損失之允當性，此外並評估全台集團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呆滯存貨備抵損失之揭露是否適切。

其他事項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全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全台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全台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全台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全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全台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全台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全台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全台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永祥



會計師：

蘇育達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 1110338100 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4941 號

民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九 日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二))	\$ 4,692,706	100	4,183,40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二)(十八)(二十三)及十二)	3,775,258	80	3,470,218	83
	營業毛利	917,448	20	713,185	17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十二)(十八)(二十三)、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45,762	5	204,557	5
6200	管理費用	162,964	4	128,504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8,388	3	116,966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52	-	164	-
	營業費用合計	537,366	12	450,191	11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六(十七)(二十四))	4,086	-	3,861	-
	營業利益	384,168	8	266,855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三)(十六)(二十五))：				
7100	利息收入	9,010	-	1,244	-
7010	其他收入	26,452	1	28,23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1,503	2	(19,237)	-
7050	財務成本	(10,372)	-	(9,177)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6,593	3	1,069	1
7900	稅前淨利	500,761	11	267,924	7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九))	80,785	2	31,389	1
	本期淨利	419,976	9	236,535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八))	2,572	-	(18,937)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附註六(二十))	(14,959)	-	64,472	1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九))	(232)	-	(66)	-
		(12,155)	-	45,60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二十))	25,929	-	(11,986)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九))	-	-	-	-
		25,929	-	(11,986)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3,774	-	33,61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33,750	9	270,150	6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420,003	9	237,280	6
8620	非控制權益	(27)	-	(745)	-
	本期淨利	419,976	9	236,535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416,033	9	265,906	6
8720	非控制權益	17,717	-	4,244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33,750	9	\$ 270,150	6
	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83		\$ 1.6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80		\$ 1.5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曾瑞銘



經理人：王臺光



會計主管：郭坤和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 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1,624,076	15,423	82,748	102,612	405,734	(18,296)	(99,519)	(173,021)	1,939,757	40,808	1,980,565
本期淨利	-	-	-	-	237,280	-	-	-	237,280	(745)	236,53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937)	(11,702)	59,265	-	28,626	4,989	33,6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18,343	(11,702)	59,265	-	265,906	4,244	270,15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072	-	(24,072)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88,889)	-	-	-	(188,889)	-	(188,889)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5,203	(15,203)	-	-	-	-	-	-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	-	10,553	-	-	-	-	-	-	10,553	-	10,55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	-	-	-	-	34,239	-	(34,239)	-	-	-	-
員工持股信託酬勞成本退回	-	4	-	-	-	-	-	-	4	-	4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624,076	25,980	106,820	117,815	430,152	(29,998)	(74,493)	(173,021)	2,027,331	45,052	2,072,383
本期淨利	-	-	-	-	420,003	-	-	-	420,003	(27)	419,97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572	25,569	(32,111)	-	(3,970)	17,744	13,77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22,575	25,569	(32,111)	-	416,033	17,717	433,75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5,258	-	(25,258)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88,889)	-	-	-	(188,889)	-	(188,889)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3,324)	13,324	-	-	-	-	-	-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	-	10,553	-	-	-	-	-	-	10,553	-	10,55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	-	-	-	-	9,310	-	(9,310)	-	-	-	-
庫藏股註銷	(50,000)	(739)	-	-	-	-	-	50,739	-	-	-
員工持股信託酬勞成本退回	-	46	-	-	-	-	-	-	46	-	46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574,076	35,840	132,078	104,491	661,214	(4,429)	(115,914)	(122,282)	2,265,074	62,769	2,327,84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曾瑞銘



經理人：王臺光



會計主管：郭坤和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00,761	267,92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5,096	63,675
攤銷費用	1,389	1,249
預期信用損失	252	1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576	(5,736)
利息費用	10,372	9,177
利息收入	(8,995)	(1,218)
股利收入	(25,799)	(27,44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26)	(1,292)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11,029	2,156
其他	46	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4,340	40,7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72,361	(167,269)
其他應收款減少	468	3,695
存貨減少(增加)	18,961	(187,00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2,570)	31,1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79,220	(319,4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	(66)	(1,148)
應付帳款增加	28,422	162,309
其他應付款增加	84,298	17,08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6,176	12,697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7,538)	(5,008)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208)	(2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21,084	185,7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00,304	(133,716)
調整項目合計	254,644	(92,984)
營運產生之現金	755,405	174,940
收取之利息	7,228	1,525
收取之股利	25,833	27,447
支付之利息	(8,976)	(10,791)
支付之所得稅	(28,786)	(43,11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50,704	150,00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7,917)	(339,25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5,603	246,616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30,135)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1	94,45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2,770)	(52,6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18	3,057
取得無形資產	(2,951)	(824)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979)	95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6,595)	(77,74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70,000	(7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	4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178,336)	(178,342)
租賃本金償還	(13,372)	(13,98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8,292	(492,32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1,635)	(5,90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90,766	(425,97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16,356	1,242,33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07,122	816,35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曾瑞銘



經理人：王臺光



會計主管：郭坤和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三年九月二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高雄市前鎮區中一路5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電容式觸控面板及液晶顯示器之產銷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三之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及附註四(十八)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 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	銷售電容式觸控面板及液晶顯示器	100.00%	100.00%	重要子公司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投資控股	78.49%	78.49%	
本公司	EDT-Europe ApS	客戶服務及業務支援	100.00%	100.00%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Korea	業務聯絡	100.00%	100.00%	
本公司	EDT-Japan Corp.	客戶服務及業務支援	100.00%	100.00%	
本公司	盈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本公司	百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本公司	盈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52.50%	52.50%	
盈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投資控股	5.90%	5.90%	
百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投資控股	11.41%	11.41%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東莞全台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電容式觸控面板及液晶顯示器	100.00%	100.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 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經營模式評估

合併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 該業務之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例如：該薪酬究係以所管理資產之公允價值或所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及
- 以前各期出售金融資產之頻率、金額及時點，以及該等出售之理由及對未來出售活動之預期。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合併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一致。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合併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合併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工具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則將該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視為已顯著增加或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7)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 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八)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其他收益。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50 年
機器設備	2~10 年
辦公設備	3~5 年
其他設備	1~10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一)租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事務機設備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合併公司針對承租不動產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1. 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2. 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3. 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4. 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與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專利權及電腦軟體成本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非確定耐用年限之會員證，於每一報導日及有跡象顯示該無形資產可能有減損時，依可回收金額及其帳面金額比較，以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是否減損。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會員證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專利權	9~20 年
電腦軟體成本	3 個月~4 年

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不得攤銷。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惟若短期負債準備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十五)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對產銷之商品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退款負債。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合約負債主要係商品銷售合約而預收款項所產生，合併公司將於產品交付予客戶時轉收入。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客戶合約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六)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係於可收到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營業外收入。針對其他與資產有關之補助，合併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於遞延收入，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入認列為營業外收入。補償合併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當合併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四)。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 呆滯存貨之評價

由於呆滯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呆滯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呆滯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呆滯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12.31</u>	<u>110.12.31</u>
現金及零用金	\$ 325	304
活期存款	404,178	720,318
支票存款	30	31
定期存款	<u>902,589</u>	<u>95,703</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307,122</u>	<u>816,356</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111.12.31</u>	<u>110.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	42
換匯合約	<u>399</u>	<u>-</u>
合 計	<u>\$ 399</u>	<u>42</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

換匯合約	<u>\$ 1,933</u>	<u>-</u>
------	------------------------	-----------------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從事外匯衍生工具交易係用以管理因營業活動所產生之外幣需求，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其明細如下：

	<u>111.12.31</u>		
	<u>合約金額(千元)</u>	<u>幣別</u>	<u>到期期間</u>
換匯合約	美元 6,000	台幣兌美元	112.1.11~112.3.13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	美元 800	美元兌人民幣	111.1.14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一流動：			
公司債—FORCAY	\$ 29,272	-	
公司債—TAISEM	30,475	-	
	59,747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一流動：			
國內上市(櫃)公司普通股股票一流動：			
群創光電	11,471	22,483	
南亞塑膠	21,300	-	
和碩	13,716	14,925	
擎亞電子	5,556	7,120	
廣達電腦	50,538	66,195	
先益電子	27,641	31,350	
群光電子	25,890	24,690	
光寶科	39,556	39,556	
兆豐金控	38,450	43,940	
台泥	29,240	37,920	
日月光投資控股	27,701	-	
中華開發金控	22,680	-	
長榮海運	13,692	-	
小計	327,431	288,179	
國外上市(櫃)公司普通股股票一流動：			
Becton, Dickinson and Company	\$ -	13,922	
合計	\$ 387,178	302,101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1.12.31</u>	<u>110.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非流動：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股票—非流動：		
盛達創業投資(股)公司	\$ 21,032	21,376
晨豐光電(股)公司	<u>133,910</u>	<u>91,210</u>
小計	<u>154,942</u>	<u>112,586</u>
國內上市(櫃)公司特別股股票—非流動：		
富邦金控	<u>796</u>	<u>874</u>
合計	<u>\$ 155,738</u>	<u>113,460</u>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上列債券投資，故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上述權益工具投資為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因上述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25,799千元及27,447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因投資理財目的出售部分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時之公允價值分別為55,603千元及246,616千元，累積處分利益分別為9,310千元及34,239千元，本公司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為提高投資理財效益目的，以本公司為受益人將所持有之部份上市櫃公司股票信託予銀行，依合約條款，合併公司未喪失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故未除列該金融資產。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交付金融機構信託借券保管之帳面價值分別計11,471千元及22,483千元。

(四) 應收帳款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704,601	755,372
備抵損失	<u>(6,119)</u>	<u>(5,842)</u>
	<u>\$ 698,482</u>	<u>749,530</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83,448	0.12%	677
逾期 1~90 天	111,988	0.55%	617
逾期 91~180 天	-	-	-
逾期 181~270 天	4,343	0.07%	3
逾期 271~365 天	-	-	-
逾期 365 天以上	4,822	100%	4,822
	\$ 704,601		6,119

110.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04,526	0.11%	686
逾期 1~90 天	146,013	0.23%	334
逾期 91~180 天	9	0.10%	-
逾期 181~270 天	-	-	-
逾期 271~365 天	2	21.39%	-
逾期 365 天以上	4,822	100.00%	4,822
	\$ 755,372		5,842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5,842	5,613
認列之減損損失	252	164
本年度收回已沖銷之帳款	-	70
匯率換算之影響數	25	(5)
期末餘額	\$ 6,119	5,842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其他應收票據及款項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員工借支	\$ 795	1,475
應收利息	1,782	15
其他	801	1,333
備抵損失	-	-
	<u>\$ 3,378</u>	<u>2,823</u>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六)存 貨

	<u>111.12.31</u>	<u>110.12.31</u>
原料及物料	\$ 449,879	525,651
在製品	287,408	303,876
製成品	279,878	220,020
在途存貨	27,449	6,618
	<u>\$ 1,044,614</u>	<u>1,056,165</u>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銷售轉列為銷貨成本	\$ 3,648,918	3,404,512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8,123	(7,393)
未分攤製造費用	14,818	14,973
報廢損失	103,626	58,335
其他	(227)	(209)
	<u>\$ 3,775,258</u>	<u>3,470,218</u>

民國一一一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並已列報為營業成本加項。民國一一〇年度係因先前認列存貨跌價損失之部分存貨已處分，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於淨變現價值回升而列入營業成本減項。

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其他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資產之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退稅款	\$ 3,347	2,067
預付貨款	11,649	12,968
預付費用	5,974	5,111
進項稅額	36,779	24,547
受限制定存單	2,558	3,050
存出保證金	9,593	7,988
其他	4,843	4,505
	<u>\$ 74,743</u>	<u>60,236</u>
列報於：		
其他流動資產	\$ 65,150	51,997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9,593	8,239
	<u>\$ 74,743</u>	<u>60,236</u>

上述受限制定存單係提供作為擔保之銀行定期存單，其作為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 權益表決權之比例	
		<u>111.12.31</u>	<u>110.12.31</u>
盈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47.5%	47.5%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薩摩亞	4.2%	4.2%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盈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1.12.31</u>	<u>110.12.31</u>
流動資產	\$ 9,803	9,902
非流動資產	114,780	78,180
流動負債	(50)	(50)
淨資產	<u>\$ 124,533</u>	<u>88,032</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59,153</u>	<u>41,815</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收入	\$ -	-
本期淨利(損)	\$ (99)	(100)
其他綜合損益	36,600	11,100
綜合損益總額	<u>\$ 36,501</u>	<u>11,000</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u>\$ (47)</u>	<u>(48)</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17,338</u>	<u>5,225</u>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99)	(100)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	-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	-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u>\$ (99)</u>	<u>(100)</u>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1.12.31	110.12.31
流動資產	\$ 164,617	119,265
非流動資產	36,515	39,522
流動負債	(113,663)	(72,464)
非流動負債	(1,388)	(9,274)
淨資產	<u>\$ 86,081</u>	<u>77,049</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3,616</u>	<u>3,237</u>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收入	<u>\$ 374,430</u>	<u>200,113</u>
本期淨利(損)	\$ 478	(16,595)
其他綜合損益	8,555	(6,758)
綜合損益總額	<u>\$ 9,033</u>	<u>(23,353)</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損)	<u>\$ 20</u>	<u>(697)</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379</u>	<u>(981)</u>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25,068	32,250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7,820)	(12,460)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7,553)	(6,90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40	(75)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u>\$ 10,035</u>	<u>12,808</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 他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268	1,055,674	2,373,003	28,388	157,510	3,637,843
增添	12,803	55,913	10,732	10,905	81,510	171,863
重分類	-	2,238	14,344	-	(16,582)	-
處分	-	(29)	(1,331)	(1,526)	(8,857)	(11,7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3,051	5,604	2,858	498	163	12,174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9,122</u>	<u>1,119,400</u>	<u>2,399,606</u>	<u>38,265</u>	<u>213,744</u>	<u>3,810,137</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940	1,048,089	2,402,579	28,273	146,461	3,649,342
增添	-	8,653	10,242	517	33,932	53,344
重分類	-	-	14,966	-	(14,966)	-
處分	-	(65)	(53,289)	(134)	(7,774)	(61,262)
匯率變動之影響	(672)	(1,003)	(1,495)	(268)	(143)	(3,58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3,268</u>	<u>1,055,674</u>	<u>2,373,003</u>	<u>28,388</u>	<u>157,510</u>	<u>3,637,843</u>
折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830,811	2,319,409	27,193	127,668	3,305,081
折舊	-	12,172	18,761	619	18,704	50,256
處分	-	(19)	(1,331)	(1,526)	(7,839)	(10,71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136	2,659	397	101	4,293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844,100</u>	<u>2,339,498</u>	<u>26,683</u>	<u>138,634</u>	<u>3,348,915</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817,727	2,355,670	27,246	117,385	3,318,028
折舊	-	13,597	18,473	325	15,671	48,066
處分	-	(65)	(53,279)	(134)	(5,268)	(58,74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48)	(1,455)	(244)	(120)	(2,267)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830,811</u>	<u>2,319,409</u>	<u>27,193</u>	<u>127,668</u>	<u>3,305,081</u>
帳面金額：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39,122</u>	<u>275,300</u>	<u>60,108</u>	<u>11,582</u>	<u>75,110</u>	<u>461,222</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u>\$ 23,940</u>	<u>230,362</u>	<u>46,909</u>	<u>1,027</u>	<u>29,076</u>	<u>331,314</u>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23,268</u>	<u>224,863</u>	<u>53,594</u>	<u>1,195</u>	<u>29,842</u>	<u>332,762</u>

處分損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其成本及折舊提列情形，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6,409	51,684	658	118,751
增添	105	3,820	1,816	5,741
減少	(4,674)	(4,751)	(368)	(9,79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104	133	1,237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1,840</u>	<u>51,857</u>	<u>2,239</u>	<u>115,936</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6,409	27,904	326	94,639
增添	-	25,272	346	25,61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492)	(14)	(1,506)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6,409</u>	<u>51,684</u>	<u>658</u>	<u>118,751</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204	32,761	311	41,276
提列折舊	2,538	10,651	960	14,149
減少	-	(4,751)	(368)	(5,11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86	58	844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742</u>	<u>39,447</u>	<u>961</u>	<u>51,150</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482	21,893	36	27,411
提列折舊	2,722	11,958	280	14,96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090)	(5)	(1,095)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204</u>	<u>32,761</u>	<u>311</u>	<u>41,276</u>
帳面金額：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51,098</u>	<u>12,410</u>	<u>1,278</u>	<u>64,786</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u>\$ 60,927</u>	<u>6,011</u>	<u>290</u>	<u>67,228</u>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58,205</u>	<u>18,923</u>	<u>347</u>	<u>77,475</u>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辦公室資產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

出租之投資不動產其原始不可取消期間為四年，租賃合約約定承租人於屆滿時具有延長期間選擇權，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租金收入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已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租金收益均為固定金額。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4,059	15,065	59,124
匯率變動之影響	4,823	1,649	6,472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8,882</u>	<u>16,714</u>	<u>65,596</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333	15,500	60,833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74)	(435)	(1,709)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4,059</u>	<u>15,065</u>	<u>59,124</u>
折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6,157	6,157
折舊	-	691	69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95	695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7,543</u>	<u>7,543</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5,675	5,675
折舊	-	649	64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67)	(167)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6,157</u>	<u>6,157</u>
帳面金額：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48,882</u>	<u>9,171</u>	<u>58,053</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u>\$ 45,333</u>	<u>9,825</u>	<u>55,158</u>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44,059</u>	<u>8,908</u>	<u>52,967</u>
公允價值：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68,201</u>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58,427</u>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因缺乏活絡市場現時價格，其公允價值評價係考量出租該不動產預期收取之估計現金流量彙總數，並採用反映該淨現金流量固有特定風險之收益率予以折現，以估計該不動產之價值。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採用之收益率均為5.5%，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專利權	電腦軟體成本	會員證	總計
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29	8,991	-	12,020
單獨取得	174	27	2,750	2,951
處分	-	(29)	-	(29)
匯率變動影響數	-	68	-	68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203</u>	<u>9,057</u>	<u>2,750</u>	<u>15,010</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88	9,477	-	12,365
單獨取得	339	485	-	824
處分	(198)	(953)	-	(1,151)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8)	-	(18)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029</u>	<u>8,991</u>	<u>-</u>	<u>12,020</u>
攤銷：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94	6,841	-	8,335
攤銷	337	1,052	-	1,389
處分	-	(29)	-	(29)
匯率變動影響數	-	68	-	68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831</u>	<u>7,932</u>	<u>-</u>	<u>9,763</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33	6,821	-	8,254
攤銷	259	990	-	1,249
處分	(198)	(953)	-	(1,151)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7)	-	(17)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94</u>	<u>6,841</u>	<u>-</u>	<u>8,335</u>
帳面金額：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1,372</u>	<u>1,125</u>	<u>2,750</u>	<u>5,247</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u>\$ 1,455</u>	<u>2,656</u>	<u>-</u>	<u>4,111</u>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1,535</u>	<u>2,150</u>	<u>-</u>	<u>3,685</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成本	\$ 357	284
營業費用	1,032	965
	<u>\$ 1,389</u>	<u>1,249</u>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無擔保週轉金借款	\$ <u>270,000</u>	<u>-</u>
尚未使用額度	\$ <u>1,565,680</u>	<u>1,979,365</u>
利率區間	<u>1.21211%~1.69533%</u>	<u>-</u>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均未有以資產設定抵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金融負債之利率、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十四)其他應付款

	<u>111.12.31</u>	<u>110.12.31</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66,390	115,584
應付員工酬勞	27,018	14,486
應付董監酬勞	12,786	6,727
應付員工特休負債	31,402	29,329
應付設備款	16,769	7,726
其他	133,558	116,856
	<u>\$ 387,923</u>	<u>290,708</u>

(十五)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應付商業本票	\$ -	400,000
擔保銀行借款	400,000	-
減：應付借款折價	987	1,651
合 計	<u>\$ 399,013</u>	<u>398,349</u>
尚未使用額度	<u>\$ 400,000</u>	<u>400,000</u>
利率區間	<u>1.8965%</u>	<u>1.1610%</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五日與玉山銀行等七家銀行簽訂，總額度計八億元，自首次動用日至屆滿五年止授信期間內循環使用額度之聯合貸款合約。包括授信銀行以自行提供資金方式之額度八億元，及由授信保證銀行就合併公司發行商業本票提供保證之額度六億元，兩額度共用不逾八億元。合約約定自簽約日起九個月內未動撥，仍以簽約後滿九個月之日視為首次動撥日。動撥日起算屆滿三十六個月之日為第一期，嗣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五期遞減額度，其中第一期至第四期每期遞減總額度八億元之12.5%，第五期遞減50%，額度遞減時，就逾授信額度餘額部份一次清償。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五日發行商業本票動撥400,000千元，合約其餘相關限制條款如下：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在本借款存續期間內，合併公司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承諾應維持下列財務比率。若未符合下列規定，合併公司應於該會計年度結束後九個月內調整之，若調整後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比率符合約定者，即不視為違約。調整期間內，未授信未動用之授信額度即暫停動用至財務比率符合規定為止，但為循環動用授信之借新還舊不在此限。惟自管理銀行通知未符合財務比率後之次一付息日至財務比率符合約定之次一付息日止，本合約授信之貸款利率及商業本票保證費率加碼1.25%，另對於是否無法符合約定之各項財務比率與標準，由多數聯合授信銀行決議以決定是否同意豁免違反財務比率規定，在多數授信銀行決議前，財務比率違反事宜不視為違約情事。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維持 100%(含)以上。
- 2.負債比率[(負債+或有負債)/有形資產]維持在 150%(含)以下。
- 3.利息保障係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攤銷)/利息費用]維持 2.5 倍(含)以上。
- 4.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維持在 140,000 千元(含)以上。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六)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流動	<u>\$ 13,418</u>	<u>11,644</u>
非流動	<u>\$ 55,052</u>	<u>68,730</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六)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2,837</u>	<u>3,136</u>
短期租賃之租金費用	<u>\$ 951</u>	<u>1,491</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u>\$ 383</u>	<u>240</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7,464</u>	<u>18,778</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產銷營運及辦公處所，產銷營運處所之租賃期間約為2~10年，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則通常為2~3年。

部份合約之租賃給付取決於當地物價指數之變動，該等費用通常係每年發生一次。

部分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該等合約係由各地區分別管理，因此所約定之個別條款及條件於合併公司內有所不同。該等選擇權僅合併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2. 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二至三年間。

另，合併公司承租事務機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七) 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u>111.12.31</u>	<u>110.12.31</u>
低於一年	\$ 3,947	3,601
一年至二年	4,065	2,761
二年至三年	4,188	-
三年至四年	<u>3,211</u>	<u>-</u>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u>\$ 15,411</u>	<u>6,362</u>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3,600千元及3,384千元。投資性不動產無重大之維護及保養費用。

(十八)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29,233	228,88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38,366)</u>	<u>(127,903)</u>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 90,867</u>	<u>100,977</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38,36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228,880	209,209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328	2,14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966)	(1,957)
— 經驗調整	8,087	22,126
計畫支付之退休金	(4,683)	(881)
非由計畫支付之退休金	(4,413)	(1,765)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29,233</u>	<u>228,880</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27,903	122,161
計畫預計報酬	967	92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9,693	1,232
計畫參與者之提撥	4,486	4,462
計畫支付之退休金	(4,683)	(881)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38,366</u>	<u>127,903</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620	58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741	637
	\$ 1,361	1,219
營業成本	\$ 1,000	912
推銷費用	67	50
管理費用	171	148
研究發展費用	123	109
	\$ 1,361	1,219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 10,660	2,161

(5) 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2.000%	0.750%
未來薪資增加	3.000%	1.75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489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5.72年。

(6) 敏感度分析

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111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變動 0.25%)	\$ (7,225)	7,545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 0.25%)	\$ 7,339	(7,054)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變動 0.25%)	\$ (7,763)	8,144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 0.25%)	\$ 7,901	(7,578)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東莞全台電子有限公司、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EDT-Europe ApS、Emerging Display Korea及EDT-Japan Corp.等，應給付予員工退休金義務係依當地法律適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另盈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百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盈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並未聘雇員工，其他列入合併之子公司並未有訂定退休辦法，依法亦無其他退休金給付義務。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成本	\$ 28,888	24,594
推銷費用	6,403	5,425
管理費用	2,440	2,270
研究發展費用	2,958	2,772
	<u>\$ 40,689</u>	<u>35,061</u>

(十九)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86,274	28,390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2,674)	(7,124)
	<u>83,600</u>	<u>21,266</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5,213)	11,326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398	(1,203)
	<u>(2,815)</u>	<u>10,123</u>
所得稅費用	<u>\$ 80,785</u>	<u>31,389</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232)	(66)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前淨利	\$ 500,761	267,924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00,152	53,585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32)	3,607
免計入所得股利收入	(5,136)	(5,445)
免計入所得證券交易損益	100	(339)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398	(1,203)
投資抵減	(12,260)	(10,475)
未分配盈餘加徵	683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674)	(7,124)
其他	(2,446)	(1,217)
所得稅費用	\$ 80,785	31,389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1.12.31	110.12.31
確定員工福利計劃	\$ 75,244	84,764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	131,265	164,835
	\$ 206,509	249,599

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暫時性差異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使用於扣抵課稅所得，故未認列上述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實現評價損益	其他	合計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2	8	240
貸記損益表	-	(8)	(8)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232)	-	(232)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u>	<u>-</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8	56	354
貸記損益表	-	(48)	(48)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66)	-	(66)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32</u>	<u>8</u>	<u>240</u>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 存貨跌價	未實現 銷貨毛利	未實現 兌換損失	員工特休 負債	其他	合計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794	1,961	612	5,147	6,223	21,737
貸記(借記)損益表	1,817	1,115	774	313	(1,212)	2,8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15	15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611</u>	<u>3,076</u>	<u>1,386</u>	<u>5,460</u>	<u>5,026</u>	<u>24,559</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290	3,062	6,314	4,682	8,580	31,928
貸記(借記)損益表	(1,496)	(1,101)	(5,702)	465	(2,337)	(10,17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20)	(20)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794</u>	<u>1,961</u>	<u>612</u>	<u>5,147</u>	<u>6,223</u>	<u>21,737</u>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二十)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3,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計為350,000千股。已發行股數分別為157,408千股及162,408千股。

本公司已發行股數調節表如下：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單位：千股

	普 通 股	
	111 年度	110 年度
1 月 1 日期初餘額	162,408	162,408
庫藏股註銷	(5,000)	-
12 月 31 日期末餘額	157,408	162,408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買回為轉讓予員工之庫藏股5,000千股已逾期未轉讓，應視為未發行，因此通過減資註銷，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上述已發行股數扣除已買回庫藏股股數及子公司對本公司持有之股份後，流通在外之股數均為148,614千股。

2. 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1.12.31	110.12.31
庫藏股票交易	\$ 35,317	25,503
歸入權	473	473
員工持股信託酬勞成本退回	50	4
合 計	\$ 35,840	25,980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以不超過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八十額度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或法定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目前發展處於穩定成長階段，股利之分派係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及營運資金需求，並考量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及對股東權益報酬率之影響。因此未來盈餘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民國一一〇年度分配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時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民國一一一年度分配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時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經股東會決議提列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104,491千元及117,815千元。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及一一〇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每股股利之金額如下：

	<u>110 年度</u>	<u>109 年度</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每股股利(元)：		
現金	\$ <u>1.2</u>	<u>1.2</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每股股利為現金1.6元。

4.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998)	(74,493)	(104,491)
－合併公司變動數	25,569	(32,111)	(6,542)
－合併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9,310)	(9,310)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429)</u>	<u>(115,914)</u>	<u>(120,343)</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296)	(99,519)	(117,815)
－合併公司變動數	(11,702)	59,265	47,563
－合併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34,239)	(34,239)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29,998)</u></u>	<u><u>(74,493)</u></u>	<u><u>(104,491)</u></u>

5.庫藏股票

本公司庫藏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單位：千股 期末股數
111 年度				
為轉讓予員工	<u><u>5,000</u></u>	<u><u>-</u></u>	<u><u>(5,000)</u></u>	<u><u>-</u></u>
110 年度				
為轉讓予員工	<u><u>5,000</u></u>	<u><u>-</u></u>	<u><u>-</u></u>	<u><u>5,000</u></u>

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上述所收買之股數及金額均未超過法定限額。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買回之庫藏股成本餘額分別為0千元及50,739千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另，子公司盈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百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於以往年度即持有本公司股票，其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並無賣出對本公司之持股，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合計持有本公司股票均為8,794千股，依規定以取得成本轉列庫藏股之金額均為122,282千元，市價分別為178,526千元及171,051千元。

(二十一)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u><u>\$ 420,003</u></u>	<u><u>237,280</u></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u>148,614</u></u>	<u><u>148,614</u></u>
單位：新台幣(元)	<u><u>\$ 2.83</u></u>	<u><u>1.60</u></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u>\$ 420,003</u>	<u>237,28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48,614	148,61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一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千股)	<u>1,472</u>	<u>88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150,086</u>	<u>149,500</u>
單位：新台幣(元)	<u>\$ 2.80</u>	<u>1.59</u>

合併公司計算上述普通股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已減除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均為8,794千股。

(二十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1 年度			
	台灣地區 事業部	美洲地區 事業部	其他地區 事業部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歐 洲	\$ 2,546,967	-	795	2,547,762
美 國	17	1,140,946	-	1,140,963
其他國家	<u>755,732</u>	<u>248,128</u>	<u>121</u>	<u>1,003,981</u>
合 計	<u>\$ 3,302,716</u>	<u>1,389,074</u>	<u>916</u>	<u>4,692,706</u>
主要商品線：				
液晶顯示器模組	\$ 1,036,501	543,867	-	1,580,368
電容式觸控面板及模組	2,201,647	816,862	-	3,018,509
材料及其他	<u>64,568</u>	<u>28,345</u>	<u>916</u>	<u>93,829</u>
合 計	<u>\$ 3,302,716</u>	<u>1,389,074</u>	<u>916</u>	<u>4,692,706</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 年度			
	台灣地區 事業部	美洲地區 事業部	其他地區 事業部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歐 洲	\$ 2,357,946	-	820	2,358,766
美 國	576	920,310	-	920,886
其他國家	689,306	214,086	359	903,751
合 計	<u>\$ 3,047,828</u>	<u>1,134,396</u>	<u>1,179</u>	<u>4,183,403</u>
主要商品線：				
液晶顯示器模組	\$ 735,636	460,837	-	1,196,473
電容式觸控面板及模組	2,238,348	627,071	-	2,865,419
材料及其他	73,844	46,488	1,179	121,511
合 計	<u>\$ 3,047,828</u>	<u>1,134,396</u>	<u>1,179</u>	<u>4,183,403</u>

2.合約餘額

	111.12.31	110.12.31	110.1.1
應收帳款	\$ 704,601	755,372	595,163
減：備抵損失	(6,119)	(5,842)	(5,613)
合 計	<u>\$ 698,482</u>	<u>749,530</u>	<u>589,550</u>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列報於 其他流動負債)	<u>\$ 56,237</u>	<u>40,390</u>	<u>33,286</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22,718千元及10,784千元。

(二十三)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7,018千元及14,486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6,211千元及8,691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列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前述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並無差異。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合併公司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係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金收入及場地使用收入。

(二十五)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8,626	1,218
其他	384	26
	<u>\$ 9,010</u>	<u>1,244</u>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股利收入	\$ 25,799	27,447
其 他	653	792
	<u>\$ 26,452</u>	<u>28,239</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88,021	(24,4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	4,253	6,22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淨利益	626	1,292
其 他	(1,397)	(2,354)
	<u>\$ 91,503</u>	<u>(19,237)</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7,335	5,841
租賃負債	2,837	3,136
聯貸管理費	200	200
	<u>\$ 10,372</u>	<u>9,177</u>

(二十六)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38.90%及46.31%係由二家客戶組成。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其他應收票據及款項、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定期存單，以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上市之債務證券，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經評估均無應提列之預期信用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三)、(五)及六(七)。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 個月 以 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11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08,334)	
長期借款(浮動利率)	\$ 399,013	(423,506)	(3,741)	(3,824)	(7,607)		-
無擔保短期借款(浮動利率)	270,000	(270,854)	(270,854)	-	-	-	-
應付帳款(無附息)	581,980	(581,980)	(581,980)	-	-	-	-
應付票據(無附息)	20	(20)	(20)	-	-	-	-
其他應付款項(無附息)	387,923	(387,923)	(387,923)	-	-	-	-
租賃負債(固定利率)	68,470	(95,830)	(8,222)	(7,405)	(6,521)	(10,805)	(62,877)
存入保證金(無附息)	600	(600)	-	-	(34)	(566)	-
衍生金融負債							
換匯合約	1,933						
流 入	-	93,835	93,835	-	-	-	-
流 出	-	(92,130)	(92,130)	-	-	-	-
	<u>\$ 1,709,939</u>	<u>(1,759,008)</u>	<u>(1,251,035)</u>	<u>(11,229)</u>	<u>(14,162)</u>	<u>(419,705)</u>	<u>(62,877)</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 個月 以 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110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浮動利率)	\$ 398,349	(419,034)	(2,290)	(2,341)	(4,644)	(409,759)	-
應付帳款(無附息)	559,800	(559,800)	(559,800)	-	-	-	-
應付票據(無附息)	86	(86)	(86)	-	-	-	-
其他應付款(無附息)	290,708	(290,708)	(290,708)	-	-	-	-
租賃負債(固定利率)	80,374	(112,713)	(7,810)	(6,683)	(12,752)	(13,622)	(71,846)
存入保證金(無附息)	544	(544)	-	-	(510)	(34)	-
	\$1,329,861	(1,382,885)	(860,694)	(9,024)	(17,906)	(423,415)	(71,846)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70,108	30.71	2,153,031	55,966	27.68	1,549,141
日 圓	3,900	0.2324	906	18,516	0.2405	4,453
人 民 幣	5,426	4.408	23,916	1,061	4.344	4,610
歐 元	32	32.72	1,061	61	31.32	1,91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000	30.71	92,130	503	27.68	13,922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0,382	30.71	625,933	19,232	27.68	532,329
日 圓	16,711	0.2324	3,884	15,651	0.2405	3,764
歐 元	119	32.72	3,884	-	31.32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000	30.71	92,130	800	27.68	22,144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外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9,905千元及7,482千元；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78千元及111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88,021千元及(24,402)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25%，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340千元及800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5. 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金融工具投資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日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券價格	111 年度		110 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 3%	<u>\$ 15,929</u>	<u>-</u>	<u>12,384</u>	<u>-</u>
下跌 3%	<u>\$ (15,929)</u>	<u>-</u>	<u>(12,384)</u>	<u>-</u>

6.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1.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換匯合約	\$ 399	-	399	-	39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具公開市場報價之債務工具	59,747	59,747	-	-	59,747
具公開市場報價之權益工具	328,227	328,227	-	-	328,227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154,942	-	-	154,942	154,942
小計	542,916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07,122	-	-	-	-
應收帳款	698,482	-	-	-	-
其他應收票據及款項	3,378	-	-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2,558	-	-	-	-
存出保證金(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9,593	-	-	-	-
小計	2,021,133				
金融資產合計	\$ 2,564,4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換匯合約	\$ 1,933	-	1,933	-	1,93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669,013	-	-	-	-
應付票據	20	-	-	-	-
應付帳款	581,980	-	-	-	-
其他應付票據及款項	387,923	-	-	-	-
租賃負債	68,470	-	-	-	-
存入保證金	600	-	-	-	-
小計	1,708,006				
金融負債合計	\$ 1,709,939				
110.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42	-	42	-	4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具公開市場報價之權益工具	302,975	302,975	-	-	302,975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112,586	-	-	112,586	112,586
小計	415,56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16,356	-	-	-	-
應收帳款	749,530	-	-	-	-
其他應收款	2,823	-	-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3,050	-	-	-	-
存出保證金(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7,988	-	-	-	-
小計	1,579,747				
金融資產合計	\$ 1,995,3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398,349	-	-	-	-
應付票據	86	-	-	-	-
應付帳款	559,800	-	-	-	-
其他應付款	290,708	-	-	-	-
租賃負債	80,374	-	-	-	-
存入保證金	544	-	-	-	-
金融負債合計	\$ 1,329,861				

合併公司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合併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開放型證券投資基金，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現金流量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為藉由將被投資者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與投資風險之報酬率予以折現後衡量。

衍生金融工具

換匯合約及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交易對手銀行所提供之市價評估。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評估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等級並無任何移轉。

(4)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2,58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2,356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54,942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7,82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4,760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2,586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者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現金流量折現法	- 永續成長率 (111.12.31 及 110.12.31 均為 1.44%)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111.12.31 及 110.12.31 分別為 12.0298% 及 9.75%)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1.12.31 及 110.12.31 分別為 33.76% 及 58.64%) - 少數股權折價 (111.12.31 及 110.12.31 均為 29.48%)	- 永續成長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 少數股權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6)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前述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永續成長率 1.44%	0.1%	\$ 910	910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12.0298%	0.1%	1,470	1,470
缺乏流動性折價比率 33.76%	1%	2,030	2,030
少數股權折價比率 29.48%	1%	1,890	1,890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永續成長率 1.44%	0.1%	\$ 1,050	1,050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9.75%	0.1%	1,400	1,400	
缺乏流動性折價比率 58.64%	1%	2,240	2,170	
少數股權折價比率 29.48%	1%	1,260	1,260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二十七)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已成立董事長室，以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銀行存款、衍生性工具交易合約及證券投資。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集團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2)投 資

銀行存款、衍生性外匯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評估及控制。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金融工具之投資係由財務部門配合董事長室負責衡量及監控，以控制暴露於單一投資標的之風險皆在公司可承受之範圍之內。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1,965,680千元及2,379,365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必要時會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加以控制。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董事會之指引。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包括新台幣、美金、日圓、丹麥幣、人民幣及韓圓。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日圓、歐元及人民幣。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依據合併公司各幣別資金需求及淨部位(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之差額)依照市場外匯狀況進行避險，主要使用之避險工具為外匯選擇權或換匯合約等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六個月。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借入資金因利率之變動而產生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風險，合併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依市場利率走勢進行評估，藉由維持一適當之浮動及固定利率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

(3)其他市價風險

價格風險係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權益工具及證券基金受益憑證投資因未來價格不確定性之風險，合併公司藉由多面項投資，並定期瞭解權益工具發行人之財務狀況以管理權益工具及基金投資之價格風險。

(二十八)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買回庫藏股、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一〇年度一致。於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1.12.31	110.12.31
淨負債	\$ 650,808	700,704
權益總額	\$ 2,327,843	2,072,383
負債資本比率	27.96%	33.81%

(二十九)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1.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1.12.31
			匯率變動	借款成本攤銷	其他(註2)	
短期借款	\$ -	270,000	-	-	-	27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長期借款)	398,349	-	-	664	-	399,013
租賃負債	\$ 80,374	(13,372)	401	-	1,067	68,470
存入保證金	544	-	56	-	-	60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479,267</u>	<u>256,628</u>	<u>457</u>	<u>664</u>	<u>1,067</u>	<u>738,083</u>

	110.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0.12.31
			匯率變動	借款成本攤銷	其他(註2)	
短期借款	\$ 700,000	(700,000)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長期借款)	(1,600)(註1)	400,000	-	(51)	-	398,349
租賃負債	69,158	(13,985)	(417)	-	25,618	80,374
存入保證金	558	-	(14)	-	-	54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768,116</u>	<u>(313,985)</u>	<u>(431)</u>	<u>(51)</u>	<u>25,618</u>	<u>479,267</u>

(註1)預付參貸費

(註2)使用權資產淨增加(減少)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6,176	32,313
退職後福利	632	489
	<u>\$ 46,808</u>	<u>32,802</u>

八、抵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受限制定期存款—流動	關稅記帳	\$ 2,558	2,538
受限制定期存款—非流動	履約保證	-	5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銀行長期借款	169,893	173,195
		<u>\$ 172,451</u>	<u>176,24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已簽訂之重大購買生產設備合約，其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分別為27,801千元及4,154千元。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註)						
薪資費用	523,967	273,701	797,668	454,583	225,224	679,827
勞健保費用	50,806	16,666	67,472	47,131	15,360	62,491
退休金費用	29,888	12,162	42,050	25,506	10,774	36,28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458	2,076	8,534	5,412	1,910	7,322
折舊費用	51,588	13,508	65,096	49,629	14,046	63,675
攤銷費用	357	1,032	1,389	284	965	1,249

(註)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政府補助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7,832千元係認列於員工福利費用減項。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股比例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公司債-FORCAY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9,272	-	29,272	-	-
本公司	公司債-TAISEM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0,475	-	30,475	-	-
本公司	盛達創業投資(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24,230	21,032	5.25%	21,032	5.25%	-
本公司	晨豐光電(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19,130	1.06%	19,130	1.06%	-
本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公司乙種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845	796	-	796	-	-
本公司	群創光電(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38,115	11,471	0.01%	11,471	0.01%	-
本公司	廣達電腦(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99,000	50,538	0.02%	50,538	0.02%	-
本公司	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6,000	13,716	0.01%	13,716	0.01%	-
本公司	群光電子(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25,890	0.04%	25,890	0.04%	-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光寶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20,000	39,556	0.03%	39,556	0.03%	-
本公司	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66,900	38,450	0.01%	38,450	0.01%	-
本公司	臺灣水泥(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68,943	29,240	0.01%	29,240	0.01%	-
本公司	日月光投資控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5,000	27,701	0.01%	27,701	0.01%	-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21,300	-	21,300	-	-
本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00,000	22,680	0.01%	22,680	0.01%	-
本公司	長榮海運(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4,000	13,692	-	13,692	-	-
本公司	擎亞電子(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70,827	5,556	0.32%	5,556	0.32%	-
本公司	先益電子工業(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0,000	12,600	0.78%	12,600	0.78%	-
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	先益電子工業(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50,000	14,438	0.90%	14,438	0.90%	-
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	全台晶像(股)公司股票	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46,672	108,537	3.40%	108,537	3.40%	(註)
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	彩輝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	1.47%	-	1.47%	-
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	先益電子工業(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000	603	0.04%	603	0.04%	-
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	全台晶像(股)公司股票	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47,716	69,989	2.19%	69,989	2.19%	(註)
盈成投資(股)公司	晨豐光電(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0	114,780	6.38%	114,780	6.38%	-

(註)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321,642	28.58%	3 個月	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	考慮北美地區市場交易慣例為 3 個月，較一般交易 1~3 個月稍長	283,487	36.79%	(註)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321,642	100.00%	3 個月	本公司為子公司之主要採購對象	本公司為子公司之主要採購對象	(283,487)	100.00%	(註)
本公司	東莞全台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加工費)	374,430	13.24%	1~3 個月	類似加工型態係唯一委外對象	孫公司為本公司主要代工對象	(26,634)	5.13%	(註)
東莞全台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加工收入)	374,430	100.00%	1~3 個月	本公司為孫公司唯一代工對象	本公司為孫公司唯一代工對象	26,634	100.00%	(註)

(註)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283,487	5.44	-	-	227,724	-	(註)

(註)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性工具交易：

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	1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1,321,642 283,487	售價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考慮北美地區市場交易慣例為3個月，較一般交易1~3個月稍長	28.16% 6.61%
0	本公司	EDT-Europe ApS	1	推銷費用－佣金支出 其他應付款	65,603 11,403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1.40% 0.27%
0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Korea	1	推銷費用－佣金支出	3,489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0.07%
0	本公司	EDT-Japan Corp.	1	推銷費用－佣金支出	11,851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0.25%
0	本公司	東莞全台電子有限公司	1	製造費用－加工費 應付帳款	374,430 26,634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7.98% 0.62%

(註)：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111.12.31)	去年年底 (110.12.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	美國	銷售電容式觸控面板及液晶顯示器	121,656	121,656	3,500,000	100.00%	105,951 (註1)	100%	7,225	7,342	子公司 (註3)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薩摩亞	投資控股	180,503	180,503	5,984,071	78.49%	67,565	78.49%	478	375	子公司 (註3)
本公司	EDT-Europe ApS	丹麥	客戶服務及業務支援	71,172	2,077	1,825,000	100.00%	79,021	100%	1,055	1,055	子公司 (註3)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Korea	韓國	業務聯絡	1,677	1,677	58,212,500	100.00%	1,641	100%	(44)	(44)	子公司 (註3)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111.12.31)	去年年底 (110.12.31)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EDT-Japan Corp.	日本	客戶服務及 業務支援	17,401	17,401	5,000	100.00%	6,679	100%	755	755	子公司 (註3)
本公司	盈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89,000	89,000	8,900,000	100.00%	30,672	100%	7,775	1,357	子公司 (註2) (註3)
本公司	百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89,000	89,000	8,900,000	100.00%	44,375	100%	5,310	1,173	子公司 (註2) (註3)
本公司	盈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84,000	84,000	8,400,000	52.50%	65,380	52.5%	(99)	(52)	子公司 (註3)
盈達投資開發 股份有限公司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薩摩亞	投資控股	13,234	13,234	450,000	5.90%	5,078	5.9%	478	28	子公司 (註3)
百浩投資開發 股份有限公司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薩摩亞	投資控股	25,488	25,488	870,000	11.41%	9,822	11.41%	478	55	子公司 (註3)

(註1)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 已扣除認列未實現銷貨毛利 15,380 千元。

(註2) 已扣除本公司發放予子公司現金股利轉列資本公積之金額。

(註3)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 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東莞全 電子有限 公司	生產電容 式觸控面 板及液晶 顯示器	248,516 (美金 7,625,300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 資設立之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再 投資大陸公司	219,225 (美金 6,746,936元) (註1)	-	219,225 (美金 6,746,936元)	(579)	95.80% (註2)	95.80%	依據被投資公司 同期間經本會計 師查核之財務報 告認列投資損失 554千元(註3)	73,054 (註4)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12,964(註8) (美金 6,934,668 元)(註5)	428,458(註8) (美金 13,951,732 元)(註6)	1,511,188(註7)

註1：含子公司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投資款13,234千元以及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投資款25,488千元。

註2：含子公司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持股比例5.90%以及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持股比例11.41%。

註3：含子公司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認列投資損失34千元及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認列投資損失66千元。

註4：含子公司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4,499千元以及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8,701千元。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5：含全台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度完成清算，因虧損無法匯回之金額為美金187,732元。

註6：含子公司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美金637,732元以及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美金870,000元。其中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係包含全台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清算，因虧損無法匯回之金額為美金187,732元。

註7：含子公司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83,526千元以及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68,618千元。

註8：係以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列計新台幣金額。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十一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曾瑞銘先生		11,043,723	7.01%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計有三個應報導部門，分別為台灣地區事業部、美洲地區事業部及大陸地區事業部。其中台灣地區事業部主要係設計、生產與銷售液晶顯示器模組及電容式觸控面板，包含業務、研發及製造部門，並按集團組織架構設置營運總部功能。美洲地區事業部主要係負責拓展北美市場通路，執行北美地區之行銷相關功能，由台灣地區事業部提供客戶所需產品，經營液晶顯示器之買賣業務。大陸地區事業部主要係經由台灣事業部提供原物料，進行加工製造，不具備行銷功能，且以生產液晶顯示器模組及電容式觸控面板為主要業務。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部門稅前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1 年度						
	台灣地區 事業部	美洲地區 事業部	大陸地區 事業部	其他地區 事業部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302,716	1,389,074	-	916	-	4,692,706
部門間收入	1,321,794	-	374,430	80,943	(1,777,167)	-
利息收入	8,910	-	100	-	-	9,010
收入總計	<u>\$ 4,633,420</u>	<u>1,389,074</u>	<u>374,530</u>	<u>81,859</u>	<u>(1,777,167)</u>	<u>4,701,716</u>
利息費用	<u>\$ 9,264</u>	<u>10</u>	<u>865</u>	<u>233</u>	<u>-</u>	<u>10,372</u>
折舊與攤銷	<u>\$ 48,260</u>	<u>1,837</u>	<u>12,488</u>	<u>3,900</u>	<u>-</u>	<u>66,485</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493,699</u>	<u>9,136</u>	<u>990</u>	<u>2,395</u>	<u>(5,459)</u>	<u>500,761</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3,907,668</u>	<u>417,953</u>	<u>191,306</u>	<u>110,272</u>	<u>(341,426)</u>	<u>4,285,773</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1,849,373</u>	<u>296,874</u>	<u>115,050</u>	<u>22,930</u>	<u>(326,297)</u>	<u>1,957,930</u>

110 年度						
	台灣地區 事業部	美洲地區 事業部	大陸地區 事業部	其他地區 事業部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047,828	1,134,396	-	1,179	-	4,183,403
部門間收入	1,037,374	42	200,113	75,440	(1,312,969)	-
利息收入	1,184	1	59	-	-	1,244
收入總計	<u>\$ 4,086,386</u>	<u>1,134,439</u>	<u>200,172</u>	<u>76,619</u>	<u>(1,312,969)</u>	<u>4,184,647</u>
利息費用	<u>\$ 7,984</u>	<u>60</u>	<u>1,000</u>	<u>133</u>	<u>-</u>	<u>9,177</u>
折舊與攤銷	<u>\$ 47,854</u>	<u>3,072</u>	<u>10,609</u>	<u>3,389</u>	<u>-</u>	<u>64,924</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72,192</u>	<u>13,913</u>	<u>(16,424)</u>	<u>3,717</u>	<u>(5,474)</u>	<u>267,924</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3,328,326</u>	<u>444,707</u>	<u>150,018</u>	<u>27,009</u>	<u>(360,617)</u>	<u>3,589,443</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1,427,514</u>	<u>342,284</u>	<u>81,739</u>	<u>16,470</u>	<u>(350,947)</u>	<u>1,517,060</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應報導部門資訊重大調節項目說明如下：

- 1.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分別應銷除部門間收入 1,777,167 千元及 1,312,969 千元。
- 2.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應報導部門損益分別應銷除部門間損益 5,459 千元及 5,474 千元。
- 3.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應報導部門資產分別應銷除部門間資產 341,426 千元及 360,617 千元。
- 4.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應報導部門負債分別應銷除部門間負債 326,297 千元及 350,947 千元。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液晶顯示器模組	\$ 1,580,368	1,196,473
電容式觸控面板及模組	3,018,509	2,865,419
出售材料及其他	93,829	121,511
合 計	<u>\$ 4,692,706</u>	<u>4,183,403</u>

(四)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11 年度	110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中國大陸	\$ 303,066	306,743
歐 洲	2,547,762	2,358,766
美 國	1,140,963	920,886
日 本	176,434	91,184
臺 灣	378,875	405,948
韓 國	50,592	33,108
其 他	95,014	66,768
合 計	<u>\$ 4,692,706</u>	<u>4,183,403</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地 區 別	111.12.31	110.12.31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375,104	328,762
中國大陸	32,910	35,970
美 國	108,651	99,461
丹 麥	69,877	736
其他國家	2,766	1,960
合 計	<u>\$ 589,308</u>	<u>466,889</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111 年度	110 年度
來自台灣地區事業部之 A 客戶	\$ 934,812	1,240,044
來自台灣地區事業部之 B 客戶	613,243	363,875
來自美洲地區事業部之 C 客戶	486,677	509,045
	<u>\$ 2,034,732</u>	<u>2,112,964</u>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高雄市80147前金區中正四路211號12樓之6
12th Fl., - 6, No. 211, Zhongzheng 4th Road,
Kaohsiung City 80147,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7) 213 0888

Fax 傳真 + 886 (7) 271 3721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應收帳款評價

有關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會計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帳款減損評價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客戶多屬工業儀器、智慧家庭控制設備、醫療、手持式終端設備，以及資訊家電產品製造業，易因終端產品產製過程順利與否，而需釐清產品問題責任歸屬，或因全球經濟環境動盪致而影響某些客戶之付款延宕，此外，應收帳款授信期間即存在固有之信用風險，因此應收帳款收款情況為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所重視，且應收帳款金額對財務報表具重大性，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平常與客戶間之對帳跟催收流程與作業程序、分析應收帳款帳齡表、檢視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歷史收款及發生壞帳之記錄、前瞻性產業經濟狀況及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度等資料，並評估其於個體財務報告中有關項目之揭露是否適切。

二、呆滯存貨評價

有關呆滯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呆滯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呆滯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呆滯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係從事液晶顯示器及電容式觸控面板產銷，長期專注於非消費性領域之中小尺寸利基市場，產品主要運用於工業儀器、智慧家庭控制設備、醫療、手持式終端設備、以及資訊家電等，因此少量多樣及客製化產品之開發設計，係為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發展策略重點。而少量多樣及客製化產品，均將影響呆滯存貨庫存成本跌價與否評估，因此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之呆滯存貨，將因此導致呆滯存貨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呆滯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執行抽樣程序檢查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及分析兩期庫齡變化情形，並檢視以前年度對存貨備抵損失提列之準確度及所採用之存貨淨變現價值，針對庫齡天數較長之存貨，檢視其期後去化狀況及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以驗證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估計呆滯存貨備抵損失之允當性，此外並評估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呆滯存貨備抵損失之揭露是否適切。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永祥



會計師：

蘇育達



證券主管機關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38100 號
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4941 號
民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九 日

全 台 晶 像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及 一 一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單 位：新 台 幣 千 元

		111.12.31		110.12.31				111.12.31		110.12.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負 債 及 權 益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181,471	28	711,866	2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 270,000	7	-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399	-	42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1,933	-	-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372,137	9	281,311	8	2150	應付票據	20	-	8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二十))	481,150	12	492,468	14	2170	應付帳款	492,475	12	505,207	1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二十)及七)	283,487	7	310,944	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6,634	1	27,082	1
1200	其他應收票據及款項(附註六(五))	3,112	-	1,621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三))	344,837	8	240,693	7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921,262	22	968,367	28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14,828	-	11,42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七)及八)	25,011	1	25,363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3,077	2	28,647	1
流動資產合計		3,268,029	79	2,791,982	8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五))	1,954	-	2,031	-
非流動資產：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二十))	70,669	2	53,437	2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40,958	1	35,280	1	流動負債合計		1,306,427	32	868,603	26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及七)	401,284	10	274,653	8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八及九)	318,759	8	266,891	8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四)及八)	399,013	10	398,349	1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	51,098	1	58,205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七))	-	-	240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5,247	-	3,66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52,244	1	58,640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七))	24,255	1	21,451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90,867	2	100,977	3
1920	存出保證金	4,341	-	2,566	-	2645	存入保證金	34	-	34	-
非流動資產合計		845,942	21	662,712	19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312	-	52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542,470	13	558,760	16
						負債總計		1,848,897	45	1,427,363	42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八))：					
						3100	股本	1,574,076	38	1,624,076	47
						3200	資本公積	35,840	1	25,980	1
						3300	保留盈餘	897,783	22	654,787	19
						3400	其他權益	(120,343)	(3)	(104,491)	(3)
						3500	庫藏股票	(122,282)	(3)	(173,021)	(6)
						權益總計		2,265,074	55	2,027,331	58
資產總計		\$ 4,113,971	100	3,454,694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113,971	100	3,454,694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曾瑞銘



經理人：王臺光



會計主管：郭坤和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及七)	\$ 4,624,510	100	4,085,20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一)(十六)(二十一)、七及十二)	3,809,530	82	3,471,600	85
營業毛利	814,980	18	613,602	15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附註七)	15,380	-	9,804	-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益(附註七)	9,804	-	15,309	-
營業毛利	809,404	18	619,107	15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十一)(十六)(二十一)、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98,961	4	143,369	4
6200 管理費用	120,574	3	94,943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8,388	3	116,966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18	-	33	-
營業費用合計	448,241	10	355,311	9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六(二十二))	520	-	512	-
營業利益	361,683	8	264,308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三)(十五)(二十三)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8,744	-	1,159	-
7010 其他收入	25,175	1	27,29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8,832	2	(20,498)	(1)
7050 財務成本	(9,264)	-	(7,98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1,961	-	2,25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5,448	3	2,227	-
7900 稅前淨利	497,131	11	266,535	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七))	77,128	2	29,255	1
本期淨利	420,003	9	237,280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六))	2,572	-	(18,93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及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十八))	(56,338)	(1)	52,573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十八))	23,995	-	6,626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七))	(232)	-	(66)	-
	(29,539)	(1)	40,328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八))	24,088	1	(10,533)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十八))	1,481	-	(1,169)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七))	-	-	-	-
	25,569	1	(11,70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970)	-	28,62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16,033	9	265,906	6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83		1.6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80		1.59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曾瑞銘



經理人：王臺光



會計主管：郭坤和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1,624,076	15,423	82,748	102,612	405,734	(18,296)	(99,519)	(173,021)	1,939,757
本期淨利	-	-	-	-	237,280	-	-	-	237,28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937)	(11,702)	59,265	-	28,6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18,343	(11,702)	59,265	-	265,90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072	-	(24,072)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88,889)	-	-	-	(188,889)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5,203	(15,203)	-	-	-	-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	-	10,553	-	-	-	-	-	-	10,55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4,101	-	(34,101)	-	-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38	-	(138)	-	-
員工持股信託酬勞成本退回	-	4	-	-	-	-	-	-	4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624,076	25,980	106,820	117,815	430,152	(29,998)	(74,493)	(173,021)	2,027,331
本期淨利	-	-	-	-	420,003	-	-	-	420,0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572	25,569	(32,111)	-	(3,97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22,575	25,569	(32,111)	-	416,03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5,258	-	(25,258)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88,889)	-	-	-	(188,889)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3,324)	13,324	-	-	-	-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	-	10,553	-	-	-	-	-	-	10,55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7,795	-	(7,795)	-	-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515	-	(1,515)	-	-
庫藏股註銷	(50,000)	(739)	-	-	-	-	-	50,739	-
員工持股信託酬勞成本退回	-	46	-	-	-	-	-	-	46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574,076	35,840	132,078	104,491	661,214	(4,429)	(115,914)	(122,282)	2,265,074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曾瑞銘



經理人：王臺光



會計主管：郭坤和



全 台 晶 像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及 一 一 〇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單 位：新 台 幣 千 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97,131	266,53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6,917	46,660
攤銷費用	1,343	1,194
預期信用損失	318	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576	(5,736)
利息費用	9,264	7,984
利息收入	(8,729)	(1,133)
股利收入	(24,665)	(26,50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11,961)	(2,25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19)	(436)
未實現銷售貨利	15,380	9,804
已實現銷售貨利	(9,804)	(15,309)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6,929	3,058
其他	46	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5,895	17,3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6,461	(36,807)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3,096	(110,471)
其他應收款減少	242	3,582
存貨減少(增加)	47,105	(174,194)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372	50,5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77,276	(267,3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	(66)	(1,148)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6,418)	151,707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42	(63,143)
其他應付款增加	95,173	1,77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2,924	1,79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7,232	11,462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7,538)	(5,008)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208)	(2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1,741	97,2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79,017	(170,150)
調整項目合計	204,912	(152,785)
營運產生之現金	702,043	113,750
收取之利息	6,962	1,441
收取之股利	24,699	26,501
支付之利息	(7,868)	(9,598)
支付之所得稅	(25,510)	(39,55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00,326	92,53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7,366)	(339,25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524	245,279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30,135)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1	94,451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9,09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8,300)	(33,99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38	2,942
取得無形資產	(2,924)	(769)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795)	2,255
收取之股利	8,966	12,35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4,251)	(46,87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70,000	(7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	4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188,889)	(188,895)
租賃本金償還	(1,904)	(1,96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9,207	(490,86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677)	(2,34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69,605	(447,54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11,866	1,159,4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81,471	711,866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曾瑞銘



經理人：王臺光



會計主管：郭坤和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三年九月二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高雄市前鎮區中一路5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電容式觸控面板及液晶顯示器之產銷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三有關會計變動之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及附註四(十六)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 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係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經營模式評估

本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 該業務之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例如：該薪酬究係以所管理資產之公允價值或所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及
- 以前各期出售金融資產之頻率、金額及時點，以及該等出售之理由及對未來出售活動之預期。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本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一致。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本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本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工具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則將該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視為已顯著增加或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7)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50 年
機器設備	2~10 年
辦公設備	3~5 年
其他設備	2~10 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事務機設備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針對承租不動產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 1.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 2.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 3.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 4.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2.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無形資產

1.認列與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專利權及電腦軟體成本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非確定耐用年限之會員證，於每一報導日及有跡象顯示該無形資產可能有減損時，依可回收金額與其帳面金額比較，以辨識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是否減損。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會員證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專利權	9~20年
電腦軟體成本	3個月~4年

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不得攤銷。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惟若短期負債準備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十四)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對產銷之商品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退款負債。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合約負債主要係商品銷售合約而預收款項所產生，本公司將於產品交付予客戶時轉收入。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客戶合約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本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本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本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五)政府補助

本公司係於可收到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營業外收入。針對其他與資產有關之補助，本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於遞延收入，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入認列為營業外收入。補償本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當本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四)。

(二)呆滯存貨之評價

由於呆滯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呆滯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呆滯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呆滯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現金及零用金	\$ 207	245
活期存款	288,470	624,655
支票存款	30	31
定期存款	892,764	86,935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181,471</u>	<u>711,866</u>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從事外匯衍生工具交易係用以管理因營業活動所產生之外幣需求，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其明細如下：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1 -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1.12.31</u>	<u>110.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一流動：		
國內上市(櫃)公司普通股股票一流動：		
群創光電	\$ 11,471	22,483
南亞塑膠	21,300	-
和碩	13,716	14,925
擎亞電子	5,556	7,120
廣達電腦	50,538	66,195
先益電子	12,600	10,560
群光電子	25,890	24,690
光寶科	39,556	39,556
兆豐金控	38,450	43,940
台泥	29,240	37,920
日月光投資控股	27,701	-
中華開發金控	22,680	-
長榮海運	13,692	-
小計	<u>312,390</u>	<u>267,389</u>
國外上市(櫃)公司普通股股票一流動：		
Becton, Dickinson and Company	-	13,922
合計	<u>\$ 372,137</u>	<u>281,31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一非流動：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股票一非流動：		
盛達創業投資(股)公司	\$ 21,032	21,376
晨豐光電(股)公司	19,130	13,030
小計	<u>40,162</u>	<u>34,406</u>
國內上市(櫃)公司特別股股票一非流動：		
富邦金控	796	874
合計	<u>\$ 40,958</u>	<u>35,280</u>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上列債券投資，故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持有上述權益工具投資為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24,665千元及26,502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因投資理財目的出售部分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時之公允價值分別為44,524千元及245,279千元，累積處分利益分別為7,795千元及34,101千元，本公司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為提高投資理財效益目的，以本公司為受益人將所持有之部份上市櫃公司股票信託予銀行，依合約條款，本公司未喪失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故未除列該金融資產。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交付金融機構信託借券保管之帳面價值分別計11,471千元及22,483千元。

(四) 應收帳款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487,052	498,052
應收帳款－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83,487	310,944
備抵損失	<u>(5,902)</u>	<u>(5,584)</u>
	<u>\$ 764,637</u>	<u>803,412</u>
列報於：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帳款淨額	\$ 481,150	492,468
應收帳款－關係人	<u>283,487</u>	<u>310,944</u>
	<u>\$ 764,637</u>	<u>803,412</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15,063	0.08%	542
逾期 1~90 天	50,654	1.06%	538
逾期 91~180 天	-	-	-
逾期 181~270 天	-	-	-
逾期 271~365 天	-	-	-
逾期 365 天以上	4,822	100%	4,822
	\$ 770,539		5,902

	110.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97,071	0.07%	473
逾期 1~90 天	107,103	0.27%	289
逾期 91~180 天	-	-	-
逾期 181~270 天	-	-	-
逾期 271 以上	4,822	100%	4,822
	\$ 808,996		5,584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5,584	5,481
認列之減損損失	318	33
本年度收回已沖銷之帳款	-	70
期末餘額	\$ 5,902	5,584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五)其他應收票據及款項

	111.12.31	110.12.31
應收員工借支	\$ 795	1,475
應收利息	1,782	15
其他	535	131
備抵損失	-	-
	\$ 3,112	1,621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存 貨

	<u>111.12.31</u>	<u>110.12.31</u>
原料及物料	\$ 436,098	512,874
在製品	266,980	293,133
製成品	190,735	155,742
在途存貨	<u>27,449</u>	<u>6,618</u>
	<u>\$ 921,262</u>	<u>968,367</u>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銷售轉列為銷貨成本	\$ 3,703,718	3,420,01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9,084	(7,480)
未分攤製造費用	8,389	8,707
報廢損失	88,548	50,557
其他	<u>(209)</u>	<u>(194)</u>
	<u>3,809,530</u>	<u>3,471,600</u>

民國一一一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並已列報為營業成本加項。民國一一〇年度係因先前認列存貨跌價損失之部分存貨已處分，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於淨變現價值回升而列入營業成本減項。

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其他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退稅款	\$ 2,761	1,904
預付貨款	11,466	12,968
預付費用	3,682	3,604
受限制定存單	2,558	2,538
其他	<u>4,544</u>	<u>4,349</u>
	<u>\$ 25,011</u>	<u>25,363</u>

上述受限制定存單係提供作為擔保之銀行定期存單，其作為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子公司	<u>\$ 401,284</u>	<u>274,653</u>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上述子公司發放予本公司現金股利分別為8,966千元及12,351千元。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 他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80,349	2,198,827	19,667	149,648	3,348,491
增添	2,324	9,180	7,482	78,280	97,266
重分類	1,064	11,842	-	(12,906)	-
處分	-	(1,119)	(1,494)	(8,768)	(11,38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83,737	2,218,730	25,655	206,254	3,434,376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78,660	2,225,110	19,667	140,049	3,363,486
增添	1,689	7,986	-	24,913	34,588
重分類	-	7,602	-	(7,602)	-
處分	-	(41,871)	-	(7,712)	(49,583)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80,349	2,198,827	19,667	149,648	3,348,491
折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80,712	2,158,905	19,505	122,478	3,081,600
折舊	10,268	15,533	401	18,177	44,379
處分	-	(1,119)	(1,494)	(7,749)	(10,362)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90,980	2,173,319	18,412	132,906	3,115,617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68,676	2,184,084	19,399	112,580	3,084,739
折舊	12,036	16,692	106	15,104	43,938
處分	-	(41,871)	-	(5,206)	(47,077)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80,712	2,158,905	19,505	122,478	3,081,600
帳面金額：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192,757	45,411	7,243	73,348	318,759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 209,984	41,026	268	27,469	278,747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 199,637	39,922	162	27,170	266,891

處分損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土地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其成本及折舊提列情形，變動明細如下：

	金 額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6,409
增添	105
減少	(4,674)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1,840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6,409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6,409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 額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204
提列折舊	<u>2,538</u>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742</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482
提列折舊	<u>2,722</u>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204</u>
帳面金額：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51,098</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u>\$ 60,927</u>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58,205</u>

(十一)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專利權	電腦軟體成本	會員證	總 計
成 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29	8,059	-	11,088
單獨取得	174	-	2,750	2,924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203</u>	<u>8,059</u>	<u>2,750</u>	<u>14,012</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88	8,582	-	11,470
單獨取得	339	430	-	769
處分	(198)	(953)	-	(1,15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029</u>	<u>8,059</u>	<u>-</u>	<u>11,088</u>
攤銷：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94	5,928	-	7,422
攤銷	337	1,006	-	1,343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831</u>	<u>6,934</u>	<u>-</u>	<u>8,765</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33	5,946	-	7,379
攤銷	259	935	-	1,194
處分	(198)	(953)	-	(1,15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94</u>	<u>5,928</u>	<u>-</u>	<u>7,422</u>
帳面金額：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1,372</u>	<u>1,125</u>	<u>2,750</u>	<u>5,247</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u>\$ 1,455</u>	<u>2,636</u>	<u>-</u>	<u>4,091</u>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1,535</u>	<u>2,131</u>	<u>-</u>	<u>3,666</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成本	\$ 357	284
營業費用	<u>986</u>	<u>910</u>
	<u>\$ 1,343</u>	<u>1,194</u>

本公司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無擔保週轉金借款	\$ 270,000	-
尚未使用額度	<u>\$ 1,565,680</u>	<u>1,979,365</u>
利率區間	<u>1.21211%~1.69533%</u>	<u>-</u>

本公司短期借款均未有以資產設定抵質押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利率、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十三)其他應付款

	<u>111.12.31</u>	<u>110.12.31</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54,305	101,736
應付員工酬勞	27,018	14,486
應付董監酬勞	12,786	6,727
應付員工特休負債	27,299	25,733
應付設備款項	16,490	7,578
其他	106,939	84,433
	<u>\$ 344,837</u>	<u>240,693</u>

(十四)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應付商業本票	\$ -	400,000
擔保銀行借款	400,000	-
減：應付借款折價	987	1,651
合 計	<u>\$ 399,013</u>	<u>398,349</u>
尚未使用額度	<u>\$ 400,000</u>	<u>400,000</u>
利率區間	<u>1.8965%</u>	<u>1.1610%</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五日與玉山銀行等七家銀行簽訂，總額度計八億元，自首次動用日至屆滿五年止授信期間內循環使用額度之聯合貸款合約。包括授信銀行以自行提供資金方式之額度八億元，及由授信保證銀行就本公司發行商業本票提供保證之額度六億元，兩額度共用不逾八億元。合約約定自簽約日起九個月內未動撥，仍以簽約後滿九個月之日視為首次動撥日。動撥日起算屆滿三十六個月之日為第一期，嗣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五期遞減額度，其中第一期至第四期每期遞減總額度八億元之12.5%，第五期遞減50%，額度遞減時，就逾授信額度餘額部份一次清償。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五日發行商業本票動撥400,000千元，合約其餘相關限制條款如下：

在本借款存續期間內，本公司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承諾應維持下列財務比率。若未符合下列規定，本公司應於該會計年度結束後九個月內調整之，若調整後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比率符合約定者，即不視為違約。調整期間內，未授信未動用之授信額度即暫停動用至財務比率符合規定為止，但為循環動用授信之借新還舊不在此限。惟自管理銀行通知未符合財務比率後之次一付息日至財務比率符合約定之次一付息日止，本合約授信之貸款利率及商業本票保證費率加碼1.25%，另對於是否無法符合約定之各項財務比率與標準，由多數聯合授信銀行決議以決定是否同意豁免違反財務比率規定，在多數授信銀行決議前，財務比率違反事宜不視為違約情事。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維持 100%(含)以上。
- 2.負債比率[(負債+或有負債)/有形資產]維持在 150%(含)以下。
- 3.利息保障係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攤銷)/利息費用]維持 2.5 倍(含)以上。
- 4.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維持在 140,000 千元(含)以上。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五)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流動	<u>\$ 1,954</u>	<u>2,031</u>
非流動	<u>\$ 52,244</u>	<u>58,640</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四)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1,808</u>	<u>2,007</u>
短期租賃之租金費用	<u>\$ 100</u>	<u>300</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u>\$ 144</u>	<u>144</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3,881</u>	<u>4,417</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土地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土地作為產銷營運處所用地，租賃期間依個別租賃租約為十年。

部分合約之租賃給付取決於當地物價指數之變動，該等費用通常係每年發生一次。

本公司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該等合約僅本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事務機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29,233	228,88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38,366)	(127,903)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 90,867</u>	<u>100,977</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38,36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 年度	110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228,880	209,209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328	2,14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966)	(1,957)
— 經驗調整	8,087	22,126
計畫支付之退休金	(4,683)	(881)
非由計畫資產支付之退休金	(4,413)	(1,765)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29,233</u>	<u>228,880</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27,903	122,161
計畫預計報酬	967	92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9,693	1,232
計畫參與者之提撥	4,486	4,462
計畫支付之退休金	(4,683)	(881)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38,366</u>	<u>127,903</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620	58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741	637
	<u>\$ 1,361</u>	<u>1,219</u>
營業成本	\$ 1,000	912
推銷費用	67	50
管理費用	171	148
研究發展費用	123	109
	<u>\$ 1,361</u>	<u>1,219</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10,660</u>	<u>2,161</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折現率	2.000%	0.750%
未來薪資增加	3.000%	1.75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489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5.72年。

(6) 敏感度分析

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u>	<u>減少</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變動 0.25%)	\$ (7,225)	7,545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 0.25%)	\$ 7,339	(7,054)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變動 0.25%)	\$ (7,763)	8,144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 0.25%)	\$ 7,901	(7,57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明細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營業成本	\$ 21,490	20,173
推銷費用	1,501	1,386
管理費用	1,345	1,357
研究發展費用	<u>2,958</u>	<u>2,772</u>
	<u><u>\$ 27,294</u></u>	<u><u>25,688</u></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82,679	25,998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2,739)	(6,878)
	<u>79,940</u>	<u>19,120</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3,314)	11,947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502	(1,812)
	<u>(2,812)</u>	<u>10,135</u>
所得稅費用	<u><u>\$ 77,128</u></u>	<u><u>29,255</u></u>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u>(232)</u>	<u>(66)</u>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前淨利	<u><u>\$ 497,131</u></u>	<u><u>266,535</u></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99,426	53,307
境內權益法投資(利益)損失	(496)	156
免計入所得股利收入	(4,933)	(5,263)
免計入所得證券交易損益	13	(340)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502	(1,812)
投資抵減	(12,260)	(10,475)
未分配盈餘加徵	683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739)	(6,878)
其他	<u>(3,068)</u>	<u>560</u>
所得稅費用	<u><u>\$ 77,128</u></u>	<u><u>29,255</u></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確定員工福利計劃	\$ 75,244	84,764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	<u>131,265</u>	<u>164,835</u>
	<u>\$ 206,509</u>	<u>249,599</u>

本公司評估上述暫時性差異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使用於扣抵課稅所得，故未認列上述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實現評價損益	其他	合計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2	8	240
貸記損益表	-	(8)	(8)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u>(232)</u>	<u>-</u>	<u>(232)</u>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u>	<u>-</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8	56	354
貸記損益表	-	(48)	(48)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u>(66)</u>	<u>-</u>	<u>(66)</u>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32</u>	<u>8</u>	<u>240</u>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 存貨跌價	未實現 銷貨毛利	未實現 兌換損失	員工特休 負債	其他	合計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794	1,961	612	5,147	5,937	21,451
貸記(借記)損益表	<u>1,817</u>	<u>1,115</u>	<u>774</u>	<u>313</u>	<u>(1,215)</u>	<u>2,804</u>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611</u>	<u>3,076</u>	<u>1,386</u>	<u>5,460</u>	<u>4,722</u>	<u>24,255</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290	3,062	6,314	4,682	8,286	31,634
貸記(借記)損益表	<u>(1,496)</u>	<u>(1,101)</u>	<u>(5,702)</u>	<u>465</u>	<u>(2,349)</u>	<u>(10,183)</u>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794</u>	<u>1,961</u>	<u>612</u>	<u>5,147</u>	<u>5,937</u>	<u>21,451</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八)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3,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計為350,000千股。已發行股數分別為157,408千股及162,408千股。

本公司已發行股數調節表如下：

	普 通 股	
	111 年度	110 年度
1 月 1 日期初餘額	162,408	162,408
庫藏股註銷	(5,000)	-
12 月 31 日期末餘額	<u>157,408</u>	<u>162,408</u>

單位：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買回為轉讓予員工之庫藏股5,000千股已逾期未轉讓，應視為未發行，因此通過減資註銷，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上述已發行股數扣除已買回庫藏股股數及子公司對本公司持有之股份後，流通在外之股數均為148,614千股。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1.12.31	110.12.31
庫藏股票交易	\$ 35,317	25,503
歸入權	473	473
員工持股信託酬勞成本退回	50	4
合 計	<u>\$ 35,840</u>	<u>25,980</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以不超過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八十額度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或法定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目前發展處於穩定成長階段，股利之分派係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及營運資金需求，並考量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及對股東權益報酬率之影響。因此未來盈餘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民國一一〇年度分配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時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民國一一一年度分配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時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經股東會決議提列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104,491千元及117,815千元。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及一一〇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每股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每股股利(元)：		
現金	\$ 1.2	1.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每股股利為現金1.6元。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998)	(74,493)	(104,491)
—本公司變動數	24,088	(56,106)	(32,018)
—子公司變動數	1,481	23,995	25,476
—本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7,795)	(7,795)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1,515)	(1,515)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429)</u>	<u>(115,914)</u>	<u>(120,343)</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296)	(99,519)	(117,815)
—本公司變動數	(10,533)	52,639	42,106
—子公司變動數	(1,169)	6,626	5,457
—本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34,101)	(34,101)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138)	(138)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998)</u>	<u>(74,493)</u>	<u>(104,491)</u>

5. 庫藏股票

本公司庫藏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單位：千股				
111 年度				
為轉讓予員工	<u>5,000</u>	<u>-</u>	<u>(5,000)</u>	<u>-</u>
110 年度				
為轉讓予員工	<u>5,000</u>	<u>-</u>	<u>-</u>	<u>5,000</u>

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上述所收買之股數及金額均未超過法定限額。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買回之庫藏股成本餘額分別為0千元及50,739千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另，子公司盈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百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於以往年度即持有本公司股票，其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並無賣出對本公司之持股，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合計持有本公司股票均為8,794千股，依規定以取得成本轉列庫藏股之金額均為122,282千元，市價分別為178,526千元及171,051千元。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 420,003	237,28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48,614	148,614
單位：新台幣(元)	2.83	1.6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 420,003	237,28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48,614	148,61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一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千股)	1,472	88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150,086	149,500
單位：新台幣(元)	\$ 2.80	1.59

本公司計算上述普通股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已減除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均為8,794千股。

(二十)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1 年度	110 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歐 洲	\$ 2,546,967	2,357,723
美 國	1,321,659	1,037,966
其他國家	755,884	689,513
合 計	\$ 4,624,510	4,085,202
主要商品線：		
液晶顯示器模組	\$ 1,529,266	1,141,419
電容式觸控面板及模組	2,984,345	2,824,588
材料及其他	110,899	119,195
合 計	\$ 4,624,510	4,085,202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合約餘額

	111.12.31	110.12.31	110.1.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770,539	808,996	665,332
減：備抵損失	(5,902)	(5,584)	(5,481)
合 計	<u>\$ 764,637</u>	<u>803,412</u>	<u>659,851</u>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列報於 其他流動負債)	<u>\$ 56,237</u>	<u>40,390</u>	<u>33,286</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22,718千元及10,784千元。

(二十一)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7,018千元及14,486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6,211千元及8,691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列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前述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並無差異。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本公司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係場地使用收入。

(二十三)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本公司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8,360	1,133
其他	384	26
	<u>\$ 8,744</u>	<u>1,159</u>

2. 其他收入

本公司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股利收入	\$ 24,665	26,502
其 他	510	792
	<u>\$ 25,175</u>	<u>27,294</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95,027	(24,8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	4,253	6,22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淨利益	719	436
其 他	<u>(1,167)</u>	<u>(2,350)</u>
	<u>\$ 98,832</u>	<u>(20,498)</u>

4.財務成本

本公司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7,256	5,777
租賃負債	1,808	2,007
聯貸管理費	<u>200</u>	<u>200</u>
	<u>\$ 9,264</u>	<u>7,984</u>

(二十四)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款項分別約有60%及66%集中於二家客戶。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其他應收票據及款項、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定期存單，以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上市之債務證券，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經評估均無應提列之預期信用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三)、(五)及六(七)。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 個月 以 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11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長期借款(浮動利率)	\$ 399,013	(423,506)	(3,741)	(3,824)	(7,607)	(408,334)	-
無擔保短期借款(浮動利率)	270,000	(270,854)	(270,854)	-	-	-	-
應付帳款(無附息)	492,475	(492,475)	(492,475)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634	(26,634)	(26,634)	-	-	-	-
應付票據(無附息)	20	(20)	(20)	-	-	-	-
其他應付款項(無附息)	344,837	(344,837)	(344,837)	-	-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無附息)	14,828	(14,828)	(14,828)	-	-	-	-
租賃負債(固定利率)	54,198	(81,054)	(1,843)	(1,843)	(3,687)	(10,804)	(62,877)
存入保證金(無附息)	34	(34)	-	-	(34)	-	-
衍生金融負債							
換匯合約	1,933	-	-	-	-	-	-
流 入	-	93,835	93,835	-	-	-	-
流 出	-	(92,130)	(92,130)	-	-	-	-
	\$1,603,972	(1,652,537)	(1,153,527)	(5,667)	(11,328)	(419,138)	(62,877)
110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長期借款(浮動利率)	\$ 398,349	(419,034)	(2,290)	(2,341)	(4,644)	(409,759)	-
應付帳款(無附息)	505,207	(505,207)	(505,207)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27,082	(27,082)	(27,082)	-	-	-	-
應付票據(無附息)	86	(86)	(86)	-	-	-	-
其他應付款(無附息)	240,693	(240,693)	(240,693)	-	-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無附息)	11,420	(11,420)	(11,420)	-	-	-	-
租賃負債(固定利率)	60,671	(91,710)	(1,986)	(1,986)	(3,973)	(11,919)	(71,846)
存入保證金(無附息)	34	(34)	-	-	-	(34)	-
	\$1,243,542	(1,295,266)	(788,764)	(4,327)	(8,617)	(421,712)	(71,846)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65,940	30.71	2,025,017	51,820	27.68	1,434,370
日 圓	3,900	0.2324	906	18,516	0.2405	4,453
人 民 幣	5,426	4.408	23,916	1,061	4.344	4,609
歐 元	32	32.72	1,061	61	31.32	1,911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000	30.71	92,130	503	27.68	13,92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4,314	30.71	439,572	13,565	27.68	375,489
日 圓	16,711	0.2324	3,884	15,651	0.2405	3,764
歐 元	119	32.72	3,884	-	31.32	-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000	30.71	92,130	800	27.68	22,144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日圓及歐元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0,876千元及8,352千元；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78千元及111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功能性貨幣—新台幣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95,027千元及(24,811)千元。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25%，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340千元及800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5. 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金融工具投資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日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券價格	111 年度		110 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 3%	<u>\$ 12,035</u>	<u>-</u>	<u>9,415</u>	<u>-</u>
下跌 3%	<u>\$ (12,035)</u>	<u>-</u>	<u>(9,415)</u>	<u>-</u>

6.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換匯合約	\$ 399	-	399	-	39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具公開市場報價之債務工具	59,747	59,747	-	-	59,747
具公開市場報價之權益工具	313,186	313,186	-	-	313,186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40,162	-	-	40,162	40,162
小計	413,09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81,471	-	-	-	-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764,637	-	-	-	-
其他應收票據及款項	3,112	-	-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2,558	-	-	-	-
存出保證金(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341	-	-	-	-
小計	1,956,119				
金融資產合計	\$ 2,369,6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換匯合約	\$ 1,933	-	1,933	-	1,93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669,013	-	-	-	-
應付票據	20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19,109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59,665	-	-	-	-
租賃負債	54,198	-	-	-	-
存入保證金	34	-	-	-	-
小計	1,602,039				
金融負債合計	\$ 1,603,972				

110.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42	-	42	-	4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具公開市場報價之權益工具	282,185	282,185	-	-	282,185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34,406	-	-	34,406	34,406
小計	316,59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11,866	-	-	-	-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03,412	-	-	-	-
其他應收款	1,621	-	-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2,538	-	-	-	-
存出保證金(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566	-	-	-	-
小計	1,522,003				
金融資產合計	\$ 1,838,6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398,349	-	-	-	-
應付票據	86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32,289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52,113	-	-	-	-
租賃負債	60,671	-	-	-	-
存入保證金	34	-	-	-	-
金融負債合計	\$ 1,243,542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2) 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開放型證券投資基金，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現金流量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為藉由將被投資者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與投資風險之報酬率予以折現後衡量。

衍生金融工具

換匯合約及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交易對手銀行所提供之市價評估。

(3)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本公司評估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等級並無任何移轉。

(4) 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40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756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0,162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74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660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4,406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者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現金流量折現法	• 永續成長率 (111.12.31 及 110.12.31 均為 1.44%)	• 永續成長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111.12.31 及 110.12.31 分別為 12.0298% 及 9.75%)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1.12.31 及 110.12.31 分別為 33.76% 及 58.64%)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 少數股權折價 (111.12.31 及 110.12.31 均為 29.48%)	• 少數股權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價值法	•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6)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前述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永續成長率 1.44%	0.1%	\$ 130	130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12.0298%	0.1%	210	210
缺乏流動性折價比率 33.76%	1%	290	290
少數股權折價比率 29.48%	1%	270	270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永續成長率 1.44%	0.1%	\$ 150	150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9.75%	0.1%	200	200
缺乏流動性折價比率 58.64%	1%	320	310
少數股權折價比率 29.48%	1%	180	180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二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已成立董事長室，以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銀行存款、衍生性工具交易合約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集團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2)投 資

銀行存款、衍生性外匯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評估及控制。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金融工具之投資係由財務部門配合董事長室負責衡量及監控，以控制暴露於單一投資標的之風險皆在公司可承受之範圍之內。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1,965,680千元及2,379,365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必要時會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加以控制。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董事會之指引。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日圓及歐元。

此外，本公司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依據本公司各幣別資金需求及淨部位(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之差額)依照市場外匯狀況進行避險，主要使用之避險工具為外匯選擇權或換匯合約等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六個月。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借入資金因利率之變動而產生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風險，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依市場利率走勢進行評估，藉由維持一適當之浮動及固定利率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

(3) 其他市價風險

價格風險係本公司所持有之權益工具及證券基金受益憑證投資因未來價格不確定性之風險，本公司藉由多面項投資，並定期瞭解權益工具發行人之財務狀況以管理權益工具及基金投資之價格風險。

(二十六) 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本公司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買回庫藏股、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一〇年度一致。於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1.12.31	110.12.31
淨負債	\$ 667,426	715,497
權益總額	\$ 2,265,074	2,027,331
負債資本比率	29.47%	35.29%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七)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1.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1.12.31
			借款成本 攤銷	其他 (註2)	
短期借款	-	270,000	-	-	27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398,349	-	664	-	399,013
租賃負債	60,671	(1,904)	-	(4,569)	54,19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459,020</u>	<u>268,096</u>	<u>664</u>	<u>(4,569)</u>	<u>723,211</u>

	110.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0.12.31
			借款成本 攤銷	其他 (註2)	
短期借款	\$ 700,000	(700,000)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600)(註1)	400,000	(51)	-	398,349
租賃負債	62,637	(1,966)	-	-	60,67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761,037</u>	<u>(301,966)</u>	<u>(51)</u>	<u>-</u>	<u>459,020</u>

(註1)預付參貸費

(註2)使用權資產淨增加(減少)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 (以下簡稱美國全台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以下簡稱薩摩亞全台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EDT-Europe ApS (以下簡稱歐洲全台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Korea (以下簡稱韓國全台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EDT-Japan Corp. (以下簡稱日本全台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盈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盈達投資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百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百浩投資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盈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盈成投資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全台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莞全台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子公司－美國全台公司	<u><u>\$ 1,321,642</u></u>	<u><u>1,038,132</u></u>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分別為15,380千元及9,804千元，列入資產負債表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

本公司銷貨予子公司之銷售價格與一般銷貨尚無顯著不同。其銷貨收款條件為三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2.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子公司－美國全台公司	<u><u>\$ 283,487</u></u>	<u><u>310,944</u></u>

3.委託加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銷售原料及半成品予孫公司－東莞全台公司及為其代購原料，而視同委託加工製造產品交易，產生之加工費及材料款分別為374,430千元及200,133千元。因委託加工交易再買回產品而產生之應付款項餘額列入資產負債表應付帳款－關係人，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孫公司－東莞全台公司	<u><u>\$ 26,634</u></u>	<u><u>27,082</u></u>

4.佣金支出

本公司支付子公司之銷售佣金明細彙總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子公司		
歐洲全台公司	\$ 65,603	58,210
日本全台公司	11,851	13,368
其他子公司	<u>3,489</u>	<u>3,904</u>
	<u><u>\$ 80,943</u></u>	<u><u>75,482</u></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應付子公司佣金餘額明細彙總如下，列入資產負債表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子公司		
歐洲全台公司	\$ 11,403	9,434
美國全台公司	-	21
	<u>\$ 11,403</u>	<u>9,455</u>

5.其他

本公司提供本公司所屬辦公室地址供子公司-盈達投資公司、百浩投資公司及盈成投資公司作為公司設址之用。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本公司因此均各收取每一子公司12千元(含稅)款項，均共計36千元，列入本公司綜合損益表其他收入項下。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本公司發放予子公司現金股利均為10,553千元。另，本公司收取子公司現金股利分別為8,966千元及12,351千元，列入資產負債表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項。

盈達投資公司及百浩投資公司擔任本公司法人董事，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估計需支付之董事酬勞分別為4,616千元及80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未付酬勞分別為3,425千元及1,965千元，列入資產負債表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子公司-EDT-Europe Aps計69,095千元(美元2,300千元)，列入資產負債表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6,176	32,313
退職後福利	632	489
	<u>\$ 46,808</u>	<u>32,802</u>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受限制定期存款—流動	關稅記帳	\$ 2,558	2,5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銀行長期借款	169,893	173,195
		<u>\$ 172,451</u>	<u>175,733</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於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簽訂之重大購買生產設備合約，其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分別為27,501千元及2,539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67,349	152,003	619,352	415,909	127,833	543,742
勞健保費用	49,310	9,598	58,908	46,205	8,770	54,975
退休金費用	22,490	6,165	28,655	21,085	5,822	26,907
董事酬金	-	23,790	23,790	-	13,532	13,53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506	806	5,312	3,936	691	4,627
折舊費用	42,173	4,744	46,917	41,919	4,741	46,660
攤銷費用	357	986	1,343	284	910	1,194

本公司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員工人數	<u>896</u>	<u>870</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7</u>	<u>7</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802</u>	<u>730</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697</u>	<u>630</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10.6%</u>	
監察人酬金	<u>-</u>	<u>1,413</u>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1. 董事、監察人之薪資報酬政策：

董事、監察人之酬金包括執行業務報酬、車馬費及盈餘分配之董監酬勞。在車馬費方面係依董監出席董事會議之次數支付，每次支付新台幣壹萬元整。盈餘分配之董監酬勞方面，係依本公司章程第22-1條之規定辦理，提撥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由薪酬委員會擬案，經董事會通過，提報股東會，股東會決議之董監酬勞，再依議定結果支付。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

經理人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等，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的責任並參考同業水準制定。

(1) 薪資：根據個人學、經歷、工作表現、工作評價、市場薪資水準、年資及擔任職位等狀況考量，依合議約定的結論敘薪

(2) 年終獎金：考量當年度公司經營績效、個人績效表現、歷史經驗及人才留任等因素核發

(3) 員工酬勞：依個別工作績效、整體貢獻或特殊功績分配

3. 員工之薪資報酬政策：

員工薪酬政策，係依據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且參考同業給付水準及員工個人的能力、貢獻度、績效表現，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整體的薪資報酬組合，主要包含基本薪資、獎金及員工分紅等部分。

而薪酬給付的標準，基本薪資是依照員工所擔任職位的市場競爭情形及本公司政策核敘；獎金及員工分紅則是連結員工、部門目標達成或本公司經營績效來發給；本公司薪酬政策以符合法令規定為前提，並兼顧員工的需要及達成本公司營運目標，共同創造和諧的勞資關係。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公司債-FORCAY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9,272	-	29,272	-
本公司	公司債-TAISEM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0,475	-	30,475	-
本公司	盛達創業投資(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24,230	21,032	5.25%	21,032	-
本公司	晨豐光電(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19,130	1.06%	19,130	-
本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公司乙種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845	796	-	796	-
本公司	群創光電(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38,115	11,471	0.01%	11,471	-
本公司	廣達電腦(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99,000	50,538	0.02%	50,538	-
本公司	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6,000	13,716	0.01%	13,716	-
本公司	群光電子(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25,890	0.04%	25,890	-
本公司	光寶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20,000	39,556	0.03%	39,556	-
本公司	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66,900	38,450	0.01%	38,450	-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臺灣水泥(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68,943	29,240	0.01%	29,240	-
本公司	日月光投資控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5,000	27,701	0.01%	27,701	-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21,300	-	21,300	-
本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00,000	22,680	0.01%	22,680	-
本公司	長榮海運(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4,000	13,692	-	13,692	-
本公司	學亞電子(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70,827	5,556	0.32%	5,556	-
本公司	先益電子工業(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0,000	12,600	0.78%	12,600	-
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	先益電子工業(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50,000	14,438	0.90%	14,438	-
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	全台晶像(股)公司股票	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46,672	108,537	3.40%	108,537	-
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	彩輝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	1.47%	-	-
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	先益電子工業(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000	603	0.04%	603	-
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	全台晶像(股)公司股票	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47,716	69,989	2.19%	69,989	-
盈成投資(股)公司	晨豐光電(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0	114,780	6.38%	114,780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321,642	28.58%	3 個月	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	考慮北美地區市場交易慣例為 3 個月，較一般交易 1~3 個月稍長	283,487	36.79%	-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321,642	100.00%	3 個月	本公司為子公司之主要採購對象	本公司為子公司之主要採購對象	(283,487)	100.00%	-
本公司	東莞全台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加工費)	374,430	13.24%	1~3 個月	類似加工型態係唯一委外對象	孫公司為本公司主要代工對象	(26,634)	5.13%	-
東莞全台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加工收入)	374,430	100.00%	1~3 個月	本公司為孫公司唯一代工對象	本公司為孫公司唯一代工對象	26,634	100.00%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283,487	5.44	-	-	227,724	-	(註)

9. 從事衍生性工具交易：
- 請詳附註六(二)。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111.12.31)	去年年底 (110.12.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	美國	銷售電容式觸控面板及液晶顯示器	121,656	121,656	3,500,000	100.00%	105,951 (註1)	7,225	7,342	子公司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薩摩亞	投資控股	180,503	180,503	5,984,071	78.49%	67,565	478	375	子公司
本公司	EDT-Europe ApS	丹麥	客戶服務及業務支援	71,172	2,077	1,825,000	100.00%	79,021	1,055	1,055	子公司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Korea	韓國	業務聯絡	1,677	1,677	58,212,500	100.00%	1,641	(44)	(44)	子公司
本公司	EDT-Japan Corp.	日本	客戶服務及業務支援	17,401	17,401	5,000	100.00%	6,679	755	755	子公司
本公司	盈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89,000	89,000	8,900,000	100.00%	30,672	7,775	1,357 (註2)	子公司
本公司	百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89,000	89,000	8,900,000	100.00%	44,375	5,310	1,173 (註2)	子公司
本公司	盈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84,000	84,000	8,400,000	52.50%	65,380	(99)	(52)	子公司
盈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薩摩亞	投資控股	13,234	13,234	450,000	5.90%	5,078	478	28	子公司
百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薩摩亞	投資控股	25,488	25,488	870,000	11.41%	9,822	478	55	子公司

(註1)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已扣除認列未實現銷貨毛利 15,380 千元。

(註2)已扣除本公司發放予子公司現金股利轉列資本公積之金額。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東莞全合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電容式觸控面板及液晶顯示器	248,516 (美金 7,625,300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再投資大陸公司	219,225 (美金 6,746,936元) (註1)	-	-	219,225 (美金 6,746,936元)	(579)	95.80% (註2)	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本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投資損失 554千元(註3)	73,054 (註4)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12,964(註8) (美金 6,934,668 元)(註5)	428,458(註8) (美金 13,951,732 元)(註6)	1,511,188(註7)

註1：含子公司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投資款13,234千元以及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投資款25,488千元。

註2：含子公司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持股比例5.90%以及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持股比例11.41%。

註3：含子公司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認列投資損失34千元及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認列投資損失66千元。

註4：含子公司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4,499千元以及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8,701千元。

註5：含全台灣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度完成清算，因虧損無法匯回之金額為美金187,732元。

註6：含子公司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美金637,732元以及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美金870,000元。其中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係包含全台灣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清算，因虧損無法匯回之金額為美金187,732元。

註7：含子公司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83,526千元以及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68,618千元。

註8：係以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列計新台幣金額。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十一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曾瑞銘先生	11,043,723	7.01%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十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 財務狀況之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3,506,575	2,979,118	527,457	17.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1,222	332,762	128,460	38.60%
無形資產	5,247	3,685	1,562	42.39%
其他資產	312,729	273,878	38,851	14.19%
資產總額	4,285,773	3,589,443	696,330	19.40%
流動負債	1,412,086	947,700	464,386	49.00%
非流動負債	545,844	569,360	(23,516)	-4.13%
負債總額	1,957,930	1,517,060	440,870	29.0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265,074	2,027,331	237,743	11.73%
股 本	1,574,076	1,624,076	(50,000)	-3.08%
資本公積	35,840	25,980	9,860	37.95%
保留盈餘	897,783	654,787	242,996	37.11%
其他權益	(120,343)	(104,491)	(15,852)	-15.17%
庫藏股票	(122,282)	(173,021)	(50,739)	-29.33%
非控制權益	62,769	45,052	17,717	39.33%
權益總額	2,327,843	2,072,383	255,460	12.33%

註 1：應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註 2：應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流動負債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發生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與未來因應計畫。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係因 111 年歐洲子公司新購土地及辦公室約 68,000 仟元所致。
2. 流動負債、負債總額增加，係因 111 年新增短期借款 270,000 仟元所致。
3. 保留盈餘增加，係因 111 年獲利增加所致。
4. 庫藏股票減少，係因 111 年庫藏股註銷 50,739 仟元所致。
5. 非控制權益增加，係因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之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評價金額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4,692,706	4,183,403	509,303	12.17%
營業毛利	917,448	713,185	204,263	28.64%
營業利益	384,168	266,855	117,313	43.9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6,593	1,069	115,524	10806.74%
稅前淨利	500,761	267,924	232,837	86.90%
所得稅費用	80,785	31,389	49,396	157.37%
本期淨利	419,976	236,535	183,441	77.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3,774	33,615	(19,841)	-59.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33,750	270,150	163,600	60.56%

增減比例變動超過20%者，分析說明如下：

1. 營業毛利、營業利益增加，係因 111 年持續優化產品組合帶動營收成長，且材料成本回穩，毛利率表現較 110 年亮眼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大幅增加，係因 111 年受到有利匯率影響，外幣兌換利益較 110 年增加 112,423 仟元，幅度達 460.71%所致。
3. 稅前淨利、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係因上述營業毛利增加及有利匯率影響所致。
4. 所得稅費用增加，係因 111 年獲利增加所致。
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減少，係因 111 年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增加所致。

(二) 最近二年度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比率%
營業毛利	917,448	713,185	28.64%

其變動分析說明如下：

營業毛利增加主係本公司111年營收成長且材料成本回穩所致。

(三) 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請參閱本年報第 4 頁。

三、現金流量：

(一) 111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 投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 籌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對現 金及約當現金 之影響數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816,356	750,704	(306,595)	78,292	(31,635)	1,307,122	—	—

1. 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之現金淨流入主係本年度稅前淨利大幅增加，且應收帳款、存貨減少所致。
- (2)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出主係歐洲子公司新購土地與辦公室，並減少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致。
- (3)籌資活動：籌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入主係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因 投資及籌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307,122	657,823	(328,111)	1,636,834	—	—

1. 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本公司預估112年度損益加計折舊及攤提之調整項目，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為657,823仟元，另償還購料及營運週轉之銀行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等投資活動及籌資活動預計產生現金流出328,111仟元，預估期末現金餘額為1,636,834仟元。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本公司轉投資策略主要係針對平面顯示器產業進行垂直整合，或投資有利於提升本公司技術發展之相關產業，或投資對本公司生產、銷售管理具有助益之公司，預計未來一年之投資策略仍著重產業擴展、垂直整合及技術發展為原則，以提昇公司未來產品線之完整及競爭優勢。最近年度轉投資之獲利減少主係本公司將部份產品移回台灣生產，致大陸子公司之產能利用率降低。至於未來一年投資計劃仍著重於提升本公司技術發展之相關產業，若非相關產業，則需對本公司本業發展有所助益才予以評估考量。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利率上漲資金成本較高，對短期借款影響較小。

2.匯率變動

公司產品銷售以外銷為主，而主要生產零件如液晶、驅動 IC、LCD 及背光模組等多以外幣計價，公司在外幣交易上係屬淨外幣收入之型態，故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均有影響。為了規避匯率波動對獲利可能造成的影響，公司採取之因應措施如下：

(1)外幣資產與負債抵銷

以外銷出口收受之外幣款項直接償付進口貨款，以減少外幣買賣產生之匯差。

(2)採用避險性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從事遠期外匯交易或外匯選擇權，規避外幣資產或負債因匯率大幅波動造成之匯兌風險。

(3)隨時收集匯率變化相關資訊，充分掌握匯率走勢，以決定外幣轉換為台幣之時點或保留於外匯帳戶中。

(4)提高產品品質及其附加價值，在匯率波動時能適時反應成本，調整售價。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皆依據本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請參閱本年報第 2~3 頁。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因應主管機關對公司治理、公司法等的修訂，本公司業已多方配合辦理，目前對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隨著平面顯示器之構裝技術不斷提升，且全球對個人商務作業系統及平面顯示器應用領域範圍不斷擴大，本公司持續關注市場變化及相關科技發展趨勢，以掌握市場契機，並致力於開發新產品、新客源以提昇公司長期之競爭能力。因應近年來頻傳網路攻擊與勒索病毒等資安事件，本公司亦加強資通安全風險控制與保護，實施各種管控措施包括佈建防火牆、委請外部專業廠商評估等等，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年報「伍、營運概況」之「資通安全管理」。目前對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目前並無可預見的危機事項。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為持續擴充 CTP 生產線及發展全方位的平面顯示技術，已分別就資金、技術、客源、人才及場地規劃作詳盡的佈局後完成擴廠計劃，並予以統籌管理；如此不僅可保持產業的競爭優勢，亦可滿足客戶完整的需求。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有鑑於銷貨客戶之需求量變化將進而影響公司之營運，故已針對客源集中之風險加以改善，目前產品銷貨已分散各大廠商，並持續開發新客源；在進貨方面，本公司亦儘量取得多家供應商的來源，故已將可能之風險降至最低。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 (十二)本公司及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風險管理

本公司於 109 年 11 月 3 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針對可能威脅企業經營的不確定因素進行風險管理，由董事會、稽核室、總經理、各風險管理單位、各單位及子公司共同執行。

本公司每年進行風險評估，由各風險管理單位主管負責分析及監控所轄業務面臨之風險，報請董事會核定整體之風險管理政策與重大決策，之後由稽核室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畫，總經理則負責統籌並監督整體風險管理之執行與協調運作，各單位及子公司遵從規定執行必要之作業及風險管理工作，確保所涉風險控制於可承擔範圍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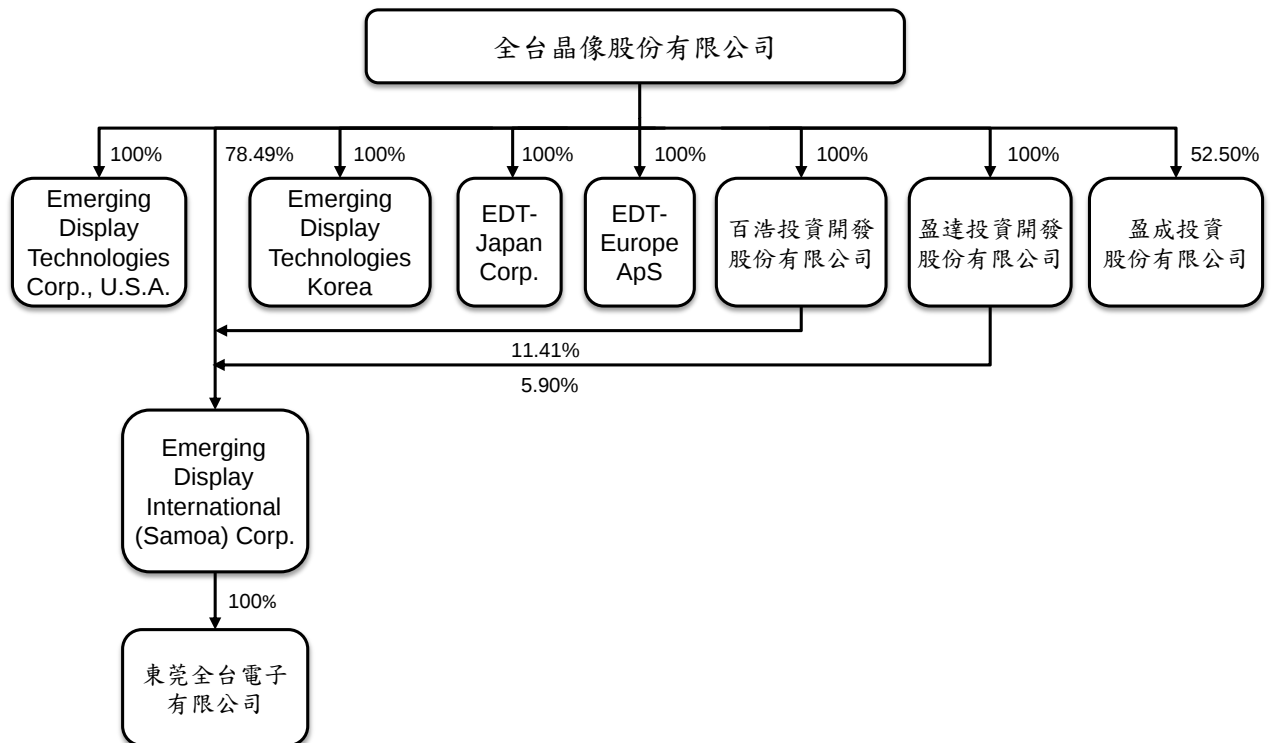
本公司審視本身業務及經營特性，目前納入管理的風險類別共 12 項，包括利率變動風險、匯率變動風險、氣候變遷與環境風險、職業安全風險、原料價格與供應鏈風險、資訊安全風險、策略與營運風險、投資風險、法律風險、科技風險、管理風險、企業形象風險。針對上述各項風險之管控措施請詳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項下之公司規章「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內容說明。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新台幣仟元)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	1994.9.23	390 Goddard, Irvine, CA 92618, U.S.A.	116,731	負責北美地區之通路經銷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2000.2.7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248,063	投資控股
東莞全台電子有限公司	2000.8.11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東坑鎮二環路駿達工業園 E2 棟	248,516	生產電容式觸控面板及液晶顯示器
EDT-Europe ApS	2000.10.26	Raadhustorvet 3 3520 Farum, Denmark	7,314	負責泛歐地區之通路經銷
百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001.6.6	臺灣高雄市前鎮區中一路 5 號 3 樓	89,000	一般投資
盈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001.6.7	臺灣高雄市前鎮區中一路 5 號 3 樓	89,000	一般投資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Korea	2004.6.11	A-1111, Pyungchon Acro Tower, 1591, Gwanyang-Dong, Dongan-Ku, Anyang-Si, Kyunggi-Do, Korea	1,677	負責韓國地區之通路經銷
EDT-Japan Corp.	2012.9.10	2-21-41 Takanaawa Minatoku Tokyo, Japan 108-0074 Takanaawa No.1 Building	17,401	負責日本地區之通路經銷
盈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13.7.23	臺灣高雄市前鎮區中一路 5 號 3 樓	160,000	一般投資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詳上述「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	董事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瑞銘	3,500,000	100%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董事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瑞銘	5,984,071	78.49%
東莞全台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代表人：曾瑞銘	—	100%
EDT-Europe ApS	董事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瑞銘	1,825,000	100%
百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瑞銘	8,900,000	100%
盈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瑞銘	8,900,000	100%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Korea	董事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瑞銘	58,212,500	100%
EDT-Japan Corp.	董事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瑞銘	5,000	100%
盈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瑞銘	8,400,000	52.50%

(二)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稅後(損)益	每股盈餘 (虧損) (元)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	116,731	417,953	296,874	121,079	1,389,074	5,470	7,225	2.06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248,063	201,131	115,050	86,081	374,430	9,294	478	0.08
東莞全台電子有限公司	248,516	191,306	115,050	76,256	374,430	9,305	(579)	—
EDT-Europe ApS	7,314	98,030	19,009	79,021	66,398	1,489	1,055	0.58
百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9,000	114,570	206	114,364	0	(418)	5,310	0.60
盈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9,000	139,429	219	139,210	0	(420)	7,775	0.87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Korea	1,677	2,409	768	1,641	3,489	(7)	(44)	—
EDT-Japan Corp.	17,401	9,833	3,153	6,680	11,972	821	755	151.00
盈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	124,583	50	124,533	0	(112)	(99)	(0.01)

(三) 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關係企業並無為他人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子公司名稱 (註1)	實收 資本額	資金 來源	本公司 持股比例	取得或 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 及金額 (註2)	處分股數 及金額 (註2)	投資 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 日止持有股數 及金額(註3)	設定質權 情形 (註4)	本公司為子 公司背書保 證金額	本公司貸 與子公司 金額
盈達投資開發 股份有限公司	89,000	現金 增資	100%	—	—	—	—	5,346,672 股 65,183 仟元	—	—	—
				本年度截至 年報刊印日止	—	—	—	5,346,672 股 65,183 仟元	—	—	—
百浩投資開發 股份有限公司	89,000	現金 增資	100%	—	—	—	—	3,447,716 股 45,210 仟元	—	—	—
				本年度截至 年報刊印日止	—	—	—	3,447,716 股 45,210 仟元	—	—	—

註1：請依子公司別分別列示。

註2：所稱金額係指實際取得或處分金額。

註3：持有及處分情形應分別列示。

註4：並說明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曾 瑞 銘

